

## 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 规划文本
- 图 件
- 说 明 书

工程名称：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编制单位：乐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城市规划设计证书等级：乙级

城市规划设计证书编号：[川]城规编第 082032



院 长：	许明清	高级工程师	
分管副院长：	袁 军	高级工程师	注册规划师
总工程师：	王仲湘	高级工程师	注册规划师
规划室主任：	刘 波	高级工程师	注册规划师
项目组成员：	赵 征	工程师	注册规划师
	李文杰	高级工程师	
	王 露	助理工程师	
	李世波	工程师	
	张 羽	工程师	
	黄道成	工程师	
	毛 焯	工程师	

工程编号：2014G-16

校 核：刘波 黄道成

---

**规划成果包括：**

**一、规划文件**

1、文本

2、说明书

**二、规划图纸**

01、区位关系图

02、土地利用现状图

03、道路交通现状图

04、基础设施现状图

05、现状建筑质量分析图

06、现状建筑高度分析图

07、现状基地分析图

08、用地布局规划图

09、功能结构规划图

10、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

11、道路交通分析图

12、绿地景观系统规划图

13、开发强度规划图

14、四线控制规划图

15、道路工程规划图

16、竖向工程规划图

17、给水工程规划图

18、雨水工程规划图

19、污水工程规划图

20、电力电讯燃气工程规划图

21、环保、环卫设施规划图

22、综合防灾规划图

23、地块编码索引图

**三、图则**

---

# 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 文本

乐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2015.07

---

##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	4
第二章 发展规模及定位 .....	2
第三章 用地布局控制 .....	2
第四章 土地利用规划控制 .....	3
第五章 绿地及景观规划控制 .....	4
第六章 城市设计引导及控制 .....	4
第七章 道路交通及竖向规划控制 .....	5
第八章 管线工程规划控制 .....	5
第九章 综合防灾规划控制 .....	7
第十章 环境保护及环境卫生规划控制 .....	8
第十一章 附 则 .....	8

## 第一章 总 则

### 第一条 规划目的

为贯彻落实乐山市金口河区城市总体规划，推进乐山市金口河区的发展，合理引导金口河区主城区的开发与建设，适应规划管理的需要，特编制《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并制定本规划文本。

### 第二条 规划作用

本文本是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的建设指导性文件，是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作出规划行政许可，实施规划管理的依据。

### 第三条 适用范围

本文本适用于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 67.62 公顷规划范围内各地块的规划与建设管理控制，不作施工依据。

### 第四条 成果和法律定位

本规划成果包括文本、图则、说明书以及各种必要的技术研究资料构成。文本和图表一并使用，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 第五条 规划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
- 2、《城市规划编制办法》（2005）；

- 3、《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50137-2011）；
- 4、《城市道路交通设计规范》（GB50220-95）；
- 5、《城市用地竖向规划规范》（GJJ83-99）；
- 6、《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50180-93）2002 年版；
- 7、《城市规划强制性内容暂行规定》（2002）；
- 8、《城市、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2010）
- 9、《乐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0）；
- 10、《乐山市金口河区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0）；
- 11、国家及四川省、乐山市相关的技术标准、规范和规定；
- 12、电子地形图及其它相关资料。

### 第六条 规划指导思想

#### 1、优化功能结构，统筹建设

作为全区重要功能节点和主要承载地，本次控规在总规基础上更加强化了主城区北部区域的中心作用，

#### 2、整合基础设施，节约用地

受地形影响，区内用地受到严格限制，通过整合高压线路等基础设施，为城市建设留出宝贵的发展空间，同时，必须结束目前以宅基地为单位的个

人建设行为，统筹建设，集约控制。

### 3、利用自然环境，综合协调

保持山体对城市的指状渗透，形成城市与自然环境融合的通廊和纽带，充分利用各种控制元素，达到山一城一水共融的最终结果。

#### 第七条 规划原则

1、可持续发展原则：坚持规划建设的高标准与前瞻性，以保护生态环境为主旨，协调开发建设过程中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正确处理加快发展与保护生态环境的关系，控制环境污染，美化景观，形成与居住综合新区建设相适应的生态环境，实现规划区的可持续发展。

2、总体协调发展原则：遵循“珍惜和合理利用土地”的基本国策，加强对土地资源的统筹安排，合理布置各类用地，依据规划区的总体定位，达成土地利用与景观、生态和人文要素的协调，实现主城片区的良性发展。

3、因地制宜的原则：对现状基础性资料作深入分析，合理确定规划区的功能布局、空间形态、路网结构及各项服务设施，充分发掘片区现有资源和发展空间，形成特色鲜明、环境优美、健康舒适的现代化多功能的居住综合新区。

#### 第八条 执行主体和管理权限

本规划由金口河区人民政府组织实施，金口河区规划行政主管部门依法按照本规划进行规划管理。

#### 第九条 强制性规划内容

*本规划中规定的土地使用性质、容积率、建筑密度、建筑限高、绿地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规定为强制性内容，强制性规划内容为黑体斜字。规划的内容不得随意调整，如需修改控制性详细规划，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八条之规定执行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程序。*

**第十条** 本文本未涉及的指标内容及规定应符合国家、四川省及参照乐山市相关技术管理规定。

## 第二章 发展规模及定位

### 第十一条 发展规模

1、用地范围及规模：主城区规划范围东至自然山体、南至观音寺，西至大渡河，北到市政环卫站。规划总用地面积 67.62ha。其中城市建设用地面积为 67.10 公顷。

2、人口规模：规划居住人口 0.8 万人，人均建设用地 83.88m<sup>2</sup>/人。

### 第十二条 功能定位

作为全区的行政中心、商业金融服务中心和旅游接待服务中心，依山傍水的精品山城。

## 第三章 用地布局控制

### 第十三条 用地功能结构

规划主城区形成“一轴、一心、五组团”的城市功能结构布局形态。

#### 第十四条 各类用地布局

##### 1、居住用地

规划以二类居住用地为主，规划居住用地 20.27 公顷，占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30.21%。片区内规划幼儿园 2 所。

##### 2、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规划行政办公用地 4.46 公顷；文化设施用地 0.32 公顷；教育科研用地 1.74 公顷；体育用地 1.04 公顷；医疗卫生用地 1.20 公顷；社会福利用地 0.36 公顷；宗教用地 0.10 公顷。规划公共设施用地合计 9.22 公顷，占建设用地 13.75%。片区规划中小学共 2 所，其中小学 1 所、中学 1 所。

##### 3、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片区规划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共 8.84 公顷，占建设用地 13.17%。其中商业用地 5.48 公顷，商务用地 2.67 公顷，公共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0.69 公顷。片区共规划独立农贸市场 3 处。

##### 4、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规划交通设施用地 16.10 公顷，占建设用地 23.99%。其中城市道路用地 15.47 公顷；交通站场用地 0.36 公顷，交通枢纽用地 0.27 公顷。规划在片区新建 3 处独立社会停车场，其余停车场库应结合城市公共设施用地综合配置。

##### 5、公用设施用地规划

片区共规划公用设施用地 1.06 公顷，占建设用地 1.58%。其中供应设施用地 1.00 公顷；环境设施用地 0.06 公顷。

##### 6、绿地

规划绿地 11.61 公顷，占建设用地 17.30%。其中公园绿地 3.69 公顷；防护绿地 7.92 公顷。

## 第四章 土地利用规划控制

#### 第十五条 土地使用性质分类和代码标准

规划区内土地使用性质分类和代码按《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50137-2011) 进行划分。本规划用地性质一般划分至中类，其它相关服务设施用地、公用设施用地划分至小类。

#### 第十六条 土地开发强度控制

*在土地开发强度上针对不同区域和用地类型，对容积率和建筑密度实行上限控制。*

#### 第十七条 建筑控制

*建筑高度、建筑间距、建筑退界 本规划区均参照《乐山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4) 相关内容执行。*

#### 第十八条 土地使用兼容性控制

建筑的改建、扩建和新建，其使用性质应同所在地块的土地使用性质相符。用地适建范围参照《乐山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 地块停车泊位控制**

配建标准参照《乐山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第二十条 禁止机动车开口位置和方向控制**

禁止机动车开口位置和方向的确定主要考虑城市道路交通安全和顺畅，并合理引导地块内部交通。本规划规定地块机动车出入口位置至道路交叉口路沿石切点距离，应符合以下标准：（1）主干道交叉口 $\geq 60$ 米；（2）次干道交叉口 $\geq 40$ 米；（3）支路交叉口 $\geq 20$ 米。

**第二十一条 道路红线控制**

1、道路红线是指规划道路的路幅边界线，红线内土地不得进行任何与道路功能不相符合的使用。

2、规划范围内的城市主、次干路依据规划严格执行，支路可在下层次规划编制及规划实施时适当调整深化，但必须报规划主管部门审批。

**第二十二条 绿化绿线控制**

规划区内的城市绿线控制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内容：公园绿地、防护绿地用地界线控制，道路红线外绿地边线控制，河流防护绿地边线控制。片区内城市绿线规划控制严格按照《城市绿线管理办法》之规定执行。

**第二十三条 水域蓝线控制**

规划区重点控制的河流水系有大渡河。片区内城市蓝线规划控制严格按照《城市蓝线管理办法》之规定执行。

**第二十四条 基础设施黄线控制**

片区内城市黄线规划控制严格按照《城市黄线管理办法》之规定执行。

规划区黄线控制的城市基础设施主要有：

- 1、交通设施：社会停车场 3 个，客运站 1 个。
- 2、供应设施：变电站 1 座、水厂 1 座。
- 3、环卫设施：垃圾转运站 1 座。

**第五章 绿地及景观规划控制**

**第二十五条 规划区内绿地包括公园绿地和广场用地，片区开发建设时均不得侵占。**

**第二十六条** 本规划城市的绿地系统将形成以城市外围自然山体为背景，以大渡河及滨河绿地为廊道，以城市公园绿地、街头绿地为斑块的基质——廊道——斑块三位一体的格局。

**第二十七条** 规划形成一条绿化主轴及两条绿化次轴，并串联各绿化节点。沿大渡河水系和东侧山体分别形成两条绿化带。

**第二十八条** 景观系统由多条不同特色的景观轴（带）及各特色景观区组成。其中北部桥头广场周围形成城市商业中心景观区，集商业服务、行政办公于一体，规划沿和平路和罗回街形片区景观主轴，规划沿桂园街、南二街形成景观次轴，结合片区西侧大渡河，形成片区滨水景观带，规划结合东侧山体打造城中心公园景观。

**第二十九条** 建筑风格总体上以现代建筑为主适当融入彝族文化元素，

建筑形式简洁、新颖、独特、精致。建筑物色彩应与建筑形式相协调，并考虑不同建筑环境气氛的要求，注意保持与环境及相临建筑之间的协调。

## 第六章 城市设计引导及控制

### 第三十条 城市设计控制体系

确定规划区的城市设计控制体系，包括节点、廊道、高度、界面等控制元素，形成“点-线-片-网”的城市设计结构。

### 第三十一条 城市色彩控制

总体上的城市建筑宜以现代简约融入地方文化元素、暖色调为主。对于需要强化的城市意象、识别系统，通过辅色调、环境色的对比，增强地段的个性；对于城市的重要节点，允许色彩突出，增强标志性和吸引力。

### 第三十二条 建筑设计引导

规划区内的公共建筑应利用有特色、易识别的外观，来增强城市肌理和地面空间利用。

## 第七章 道路交通及竖向规划控制

### 第三十三条 规划区道路划分为：主干道、次干道和支路三个等级。

- 1、主干道：道路红线控制宽度 20 米，断面形式为一块板。
- 2、次干道：道路红线控制宽度 14、16 米，断面形式为一块板。
- 3、支路：道路红线控制宽度 7、9、12 米，断面形式均为一块板。

**第三十四条** 机动车停车场主要由社会停车场和配建停车场组成，以配建停车场为主。规划区设置有 3 个社会停车场。

**第三十五条** **道路红线内用地为道路及道路绿化以及布置市政管线设施专用，任何与道路交通无关的建筑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及扩建均不得占用道路用地。**

**第三十六条** 本规划区内所有规划道路坐标、标高、平面线型均只作为规划管理和下阶段设计的参考依据。

**第三十七条** 结合规划区的地形特点及规划用地性质、功能等，规划区的地面形式采用平坡式。

## 第八章 管线工程规划控制

### 第三十八条 给水工程规划

规划区由张村沟水厂供水，设计规模为 1.15 万 m<sup>3</sup>/d。

本规划区供水采用生产、生活、消防合网的管网系统，给水主干管布置成支状供水管网，以提高规划区的供水安全性。本规划区内在新规划东侧环山路上铺设给水主干管（DN300），其余支管管径为 DN150-DN200。

### 第三十九条 排水工程规划

#### 1、排水体制

**本规划区的排水体制确定为雨、污分流制，雨水就近排入大渡河中。污**

**水纳入城市污水系统送至污水厂集中处理后排放。**

## 2、雨水系统

结合规划道路和自然地形高程设置雨水排放管道系统。规划区内的雨水管管径一般为 D500-D1100。

## 3、污水系统

规划区的污水量按日供水量的 85%计，其污水量为 0.24 万吨/日。

规划区的污水排放主要为重力排放。规划在滨河路上铺设片区主干管进行收集，污水干管顺自然地形坡度沿规划道路布置。

**第四十条 电力工程规划**

## 1、用电负荷预测

本规划区用电负荷按照国家相关分类综合用地负荷指标进行测算，总用电负荷为 1.07 万 KW/日。

## 2、电源及变电站

规划主城区用电由城关变电站供给。

## 3、线路规划

规划区电力线路分为两个等级：110KV 和 10KV，全部沿规划道路采用地下管沟敷设。主干电力浅沟断面尺寸采用 1000×1000 毫米；配电支线电力浅沟的断面尺寸采用 700×700 毫米。

**第四十一条 电信、邮政及广播电视工程规划**

## 1、邮政系统规划

各居住小区根据实际需求设邮政服务代办点，以满足主城片区居民邮政服务需求。

## 2、电信工程规划

预测主城片区市话需求量为 0.64 万部，规划区设电信支局 1 座。规划电信线路主要采用管道电缆方式，全部下地敷设。

## 3、广播电视工程规划

预测规划区共需约 0.32 万有线电视对接线。

**第四十二条 燃气工程规划**

## 1、用气量预测及燃气设施规划

规划区总用气量为 0.40 万立方米/日。

## 2、燃气管网布置

燃气管网实行分级配置，沿环山路和滨河路布置燃气干管，管径 108，采用中压输送；沿其他城市支路布置燃气支管，管径 88，采用中压输送，形成主次分明、布局合理的环状供气管网系统，提高供气安全性和可靠性。其他小区配气管根据实际用气情况采用管径 59 进行配置，为低压配气管网。燃气管道沿路敷设于人行道下。

#### 第四十三条 管线综合规划

1、管线平面综合一般情况下的布置顺序按（自建筑红线向道路方向）电力电缆、给水管道或电信电缆；雨水管道或污水管道；同时应优先考虑自流管、大口径管道的竖向要求。

2、电力浅沟在穿越道路时，应作结构处理以解决随车荷载问题，尽量避免加大埋深方式，以减少管线在交叉口的有碰撞矛盾。

3、在各种管道设计和实施中，管道高程出现矛盾，一般按下面原则解决：

- ①压力管让自流管；
- ②管径小的让管径大的；
- ③易弯曲的让不易弯曲的；
- ④临时性的让永久性的；
- ⑤工程量小的让工程量大的；
- ⑥新建的让现状的；
- ⑦检修次数少的、方便的让检修次数多的、不方便的。

#### 4、规划断面管线布置

在一般情况下道路的西、南侧布置电力、供水、雨水管道；道路的东、北侧设电信、污水管道和燃气管道。

5、管线的布设应与道路或建筑红线平行，同一管线不宜自道路一侧转至另一侧。地下管线的施工宜与道路建设同步进行。

### 第九章 综合防灾规划控制

#### 第四十四条 防洪排涝规划

**主城区城市防洪标准规划上为 20 年一遇。主城区所有涉及防洪要求的工程建设项目均以水务部门出具的意见为准。**

#### 第四十五条 抗震规划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01)国家标准，金口河区域抗震设防烈度为Ⅷ度区，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10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三组。在城镇规划建设中相应建设工程应据此进行抗震设防。重要构筑物及生命线工程提高一度设防。**

#### 第四十六条 消防规划

规划区内建设工程必须严格执行国家颁布的防火规范，加强消防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区内消防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供给。**规划区城市道路铺设的给水干管管径不能小于 DN150 毫米。所有道路严格执行不大于 120 米间距设置室外消火栓。**

#### 第四十七条 人防规划

规划区人防规划应纳入人防总体规划一并考虑。人防工作应重点保护给

水、电力、电信、道路、桥梁、交通枢纽、闸等生命线工程。居住小区、高层建筑、重点目标及大型建筑，应修建防空地下室。

#### 第四十八条 其它灾害

规划区存在泥石流及山体滑坡等自然灾害，本规划加强对张村沟上游泥石流灾害防护，加强对张老埂区域的滑坡区域治理。

#### 第四十九条 防地质灾害

**严格执行规划及建设项目的审批管理，项目选址必须有详尽的地质勘察资料。在开发建设过程中，应根据工程地质勘探情况采取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情况严重且与本规划有重大矛盾者应重新编制规划。**

### 第十章 环境保护及环境卫生规划控制

#### 第五十条 大气环境保护

规划区的大气环境整体上应保持在国家大气环境质量二级标准以内。

#### 第五十一条 水环境保护

水系应保持在国家地表水Ⅲ类标准以内，地下水应达到国家地下水Ⅱ类标准；大部分区域的声学环境按Ⅰ类标准控制。严禁生活污水未处理直接排入自然水体，医疗废水需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城市市政污水系统。

#### 第五十二条 固体废弃物控制

严禁将有害废弃物排向水体和公共场所。

#### 第五十三条 环卫设施规划

规划区内设垃圾转运站1座。区内实行全封闭清运，垃圾运至金口河区垃圾处理场进行处理和处置。

规划区内按规定间距要求设置4座市政公厕。

### 第十一章 附 则

#### 第五十四条 规划生效日期

本规划自金口河区人民政府批准之日起生效执行。

#### 第五十五条 规划变更与调整

确因需要对本规划变更时，须按法定程序进行。

#### 第五十六条 规划发展引导

本规划内容与现有国土使用证所规定的土地使用性质不一致时，本规划所示的土地用途应视为政府对该地区发展的引导。

#### 第五十七条 规划解释权

本规划解释权属金口河区规划行政主管部门。

序号	代号	用地名称	面积 (hm <sup>2</sup> )	占城市建设用地比例 (%)	备注
1	R	居住用地	20.27	30.21	
2	A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9.22	13.75	
		其中			
		行政办公用地 (A <sub>1</sub> )	4.46		
		文化设施用地 (A <sub>2</sub> )	0.32		
		教育科研用地 (A <sub>3</sub> )	1.74		
		体育用地 (A <sub>4</sub> )	1.04		
		医疗卫生用地 (A <sub>5</sub> )	1.20		
		社会福利用地 (A <sub>6</sub> )	0.36		
宗教用地 (A <sub>9</sub> )	0.10				
3	B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8.84	13.17	
		其中			
		商业用地 (B <sub>1</sub> )	5.48		
		商务用地 (B <sub>2</sub> )	2.67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B <sub>4</sub> )	0.69				
4	S	交通设施用地	16.10	23.99	
		其中			
		城市道路用地 (S <sub>1</sub> )	15.47		
		交通站场用地 (S <sub>4</sub> )	0.36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S <sub>9</sub> )	0.27				
5	U	公用设施用地	1.06	1.58	
		其中			
		供应设施用地 (U <sub>1</sub> )	1.00		
环境设施用地 (U <sub>2</sub> )	0.06				
6	G	绿地	11.61	17.30	
		其中			
		公园绿地 (G <sub>1</sub> )	3.69		
防护绿地 (G <sub>2</sub> )	7.92				
城市建设用地			67.10	100	
规划人口：0.8万人					

城市建设用地分类汇总表

城乡用地类汇总表

带格式的：居中

带格式的：缩进：首行缩进： 1.5 字符

代码	用地类别名称	现状面积 (hm <sup>2</sup> )	规划面积 (hm <sup>2</sup> )
H1	城市建设用地	49.73	67.10
H2	公路用地	--	0.38
E	非建设用地	17.89	0.14
规划范围用地		67.62	

# 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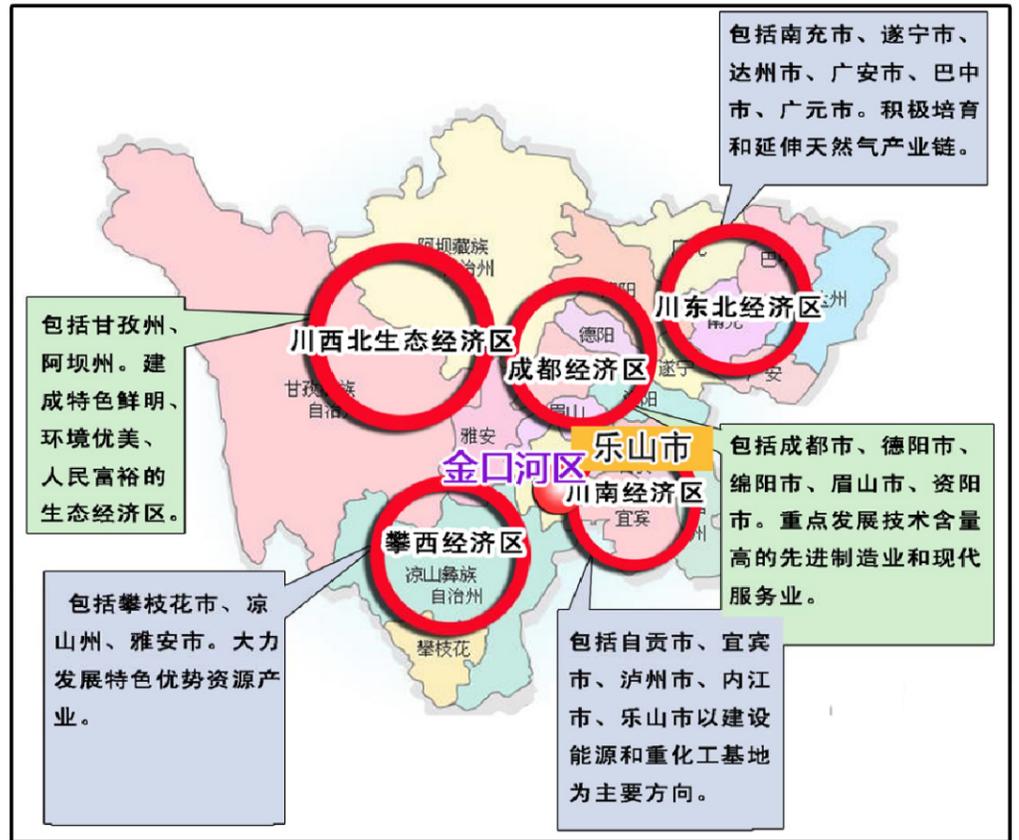
2

图 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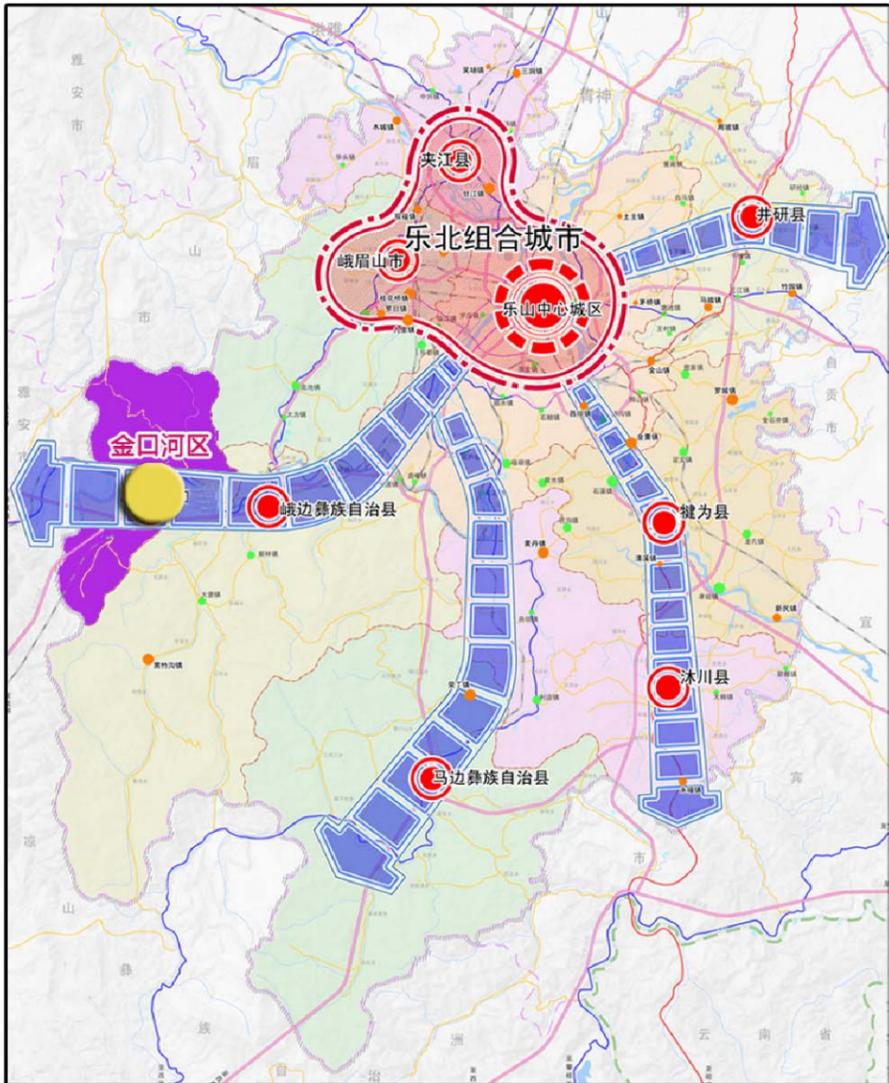


金口河区位于四川西南部，乐山市西部，距乐山市中心城区120公里。东与峨眉山市交界，南与峨边彝族自治县相连，西与凉山州甘洛县、雅安市汉源县毗邻。处于乐山、雅安、凉山州交界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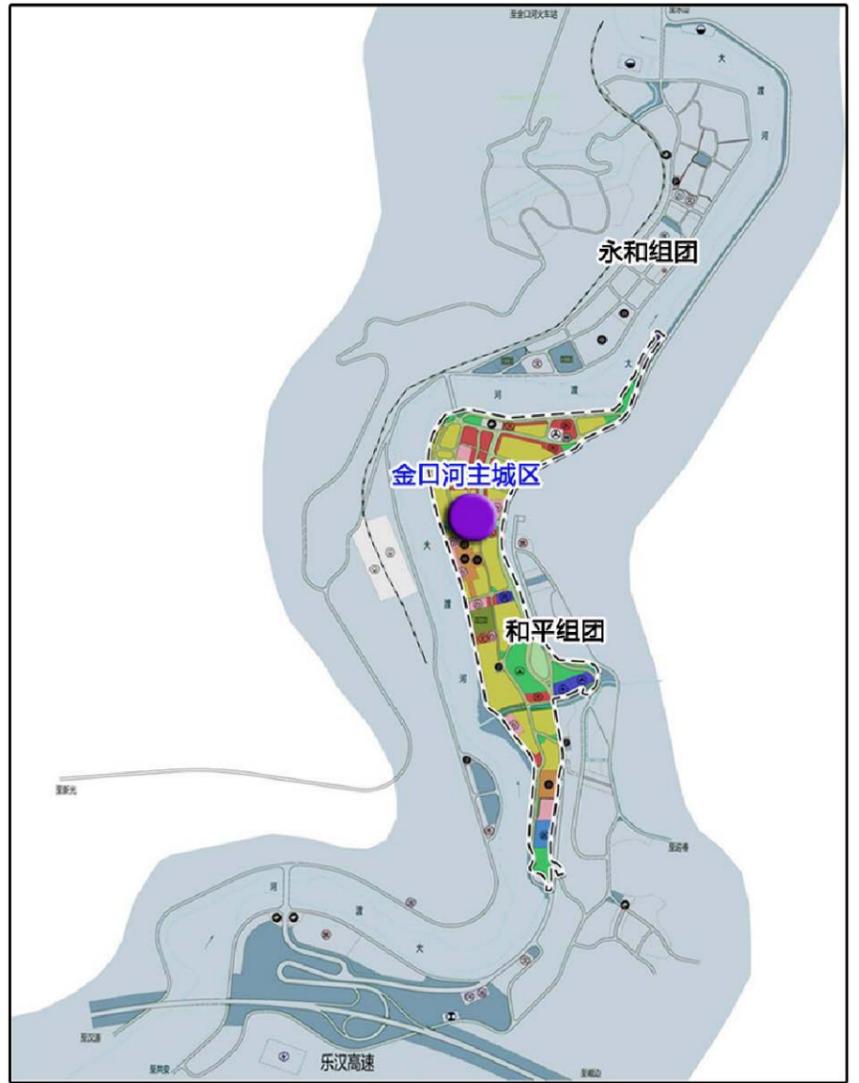
金口河在四川省的区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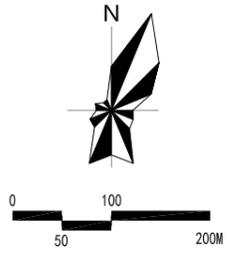
金口河在乐山市的区位



城市内部片区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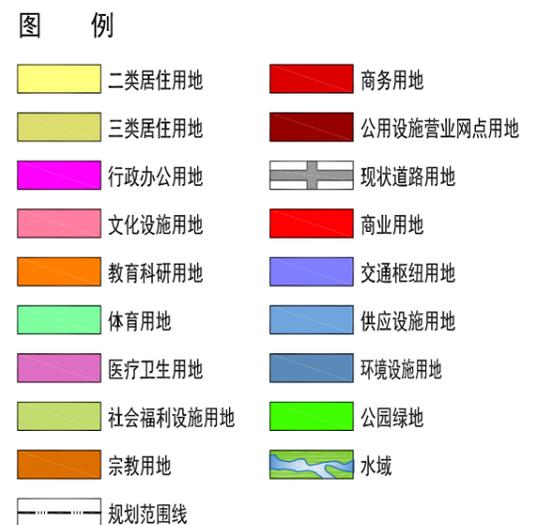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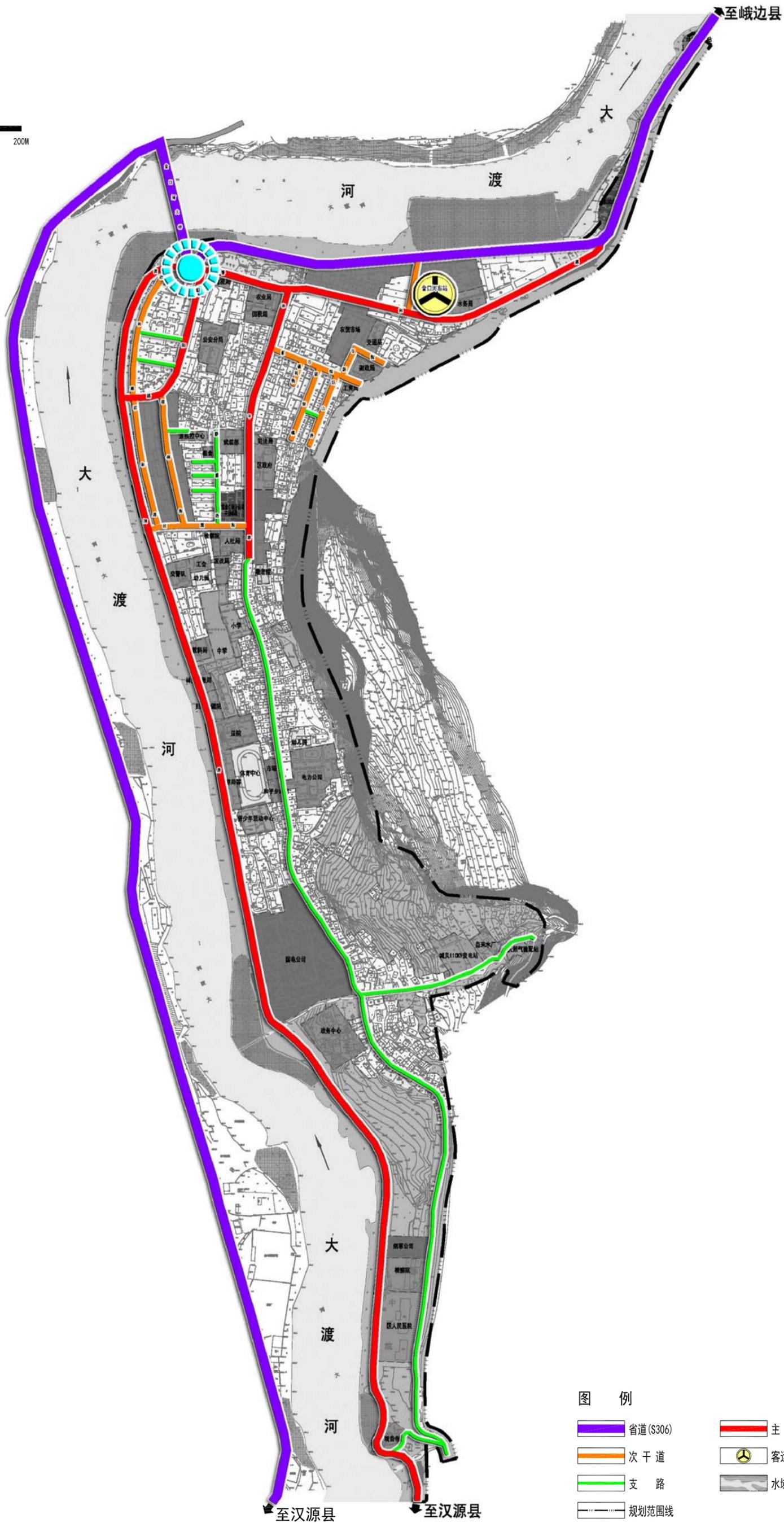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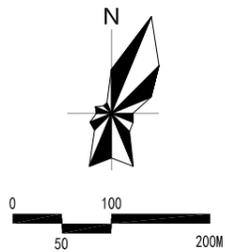
金口河区位于乐山市“一群、四轴”的城镇空间结构中的成昆铁路沿线城镇发展轴上。同时处于市域西南部的经济圈中，峨边作为西南部二级经济中心城市辐射带动峨边县、金口河区的社会经济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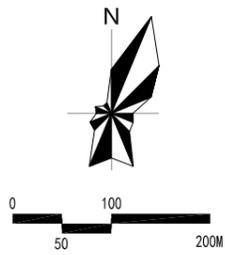


代码	用地类别名称	面积 (ha)	比例 (%)		
R	居住用地	22.92	46.09		
A	A1 行政办公用地	5.84	19.12		
	A2 文化设施用地	0.27			
	A3 教育科研用地	1.13			
	A4 体育用地	0.62			
	A5 医疗卫生用地	1.12			
	A6 社会福利用地	0.36			
	A9 宗教用地	0.17			
	B	B1 商业用地		3.73	15.00
		B2 商务用地		3.20	
B4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0.53			
S1 城市道路用地		6.87			
S	S3 交通枢纽用地	0.38	14.58		
	S4 交通场站用地	—			
U	U1 供应设施用地	0.72	1.65		
	U2 环境设施用地	0.10			
	U3 安全设施用地	—			
G	G1 公园绿地	1.77	3.56		
	G2 防护绿地	—			
	G3 广场用地	—			
城市建设用地		49.73	100		

代码	用地类别名称	面积 (ha)
H	建设用地	49.73
E	非建设用地	17.89
规划范围用地		67.62







垃圾中转站  
占地面积：0.08公顷  
转运量：50t/d

排水泵站  
占地面积：0.03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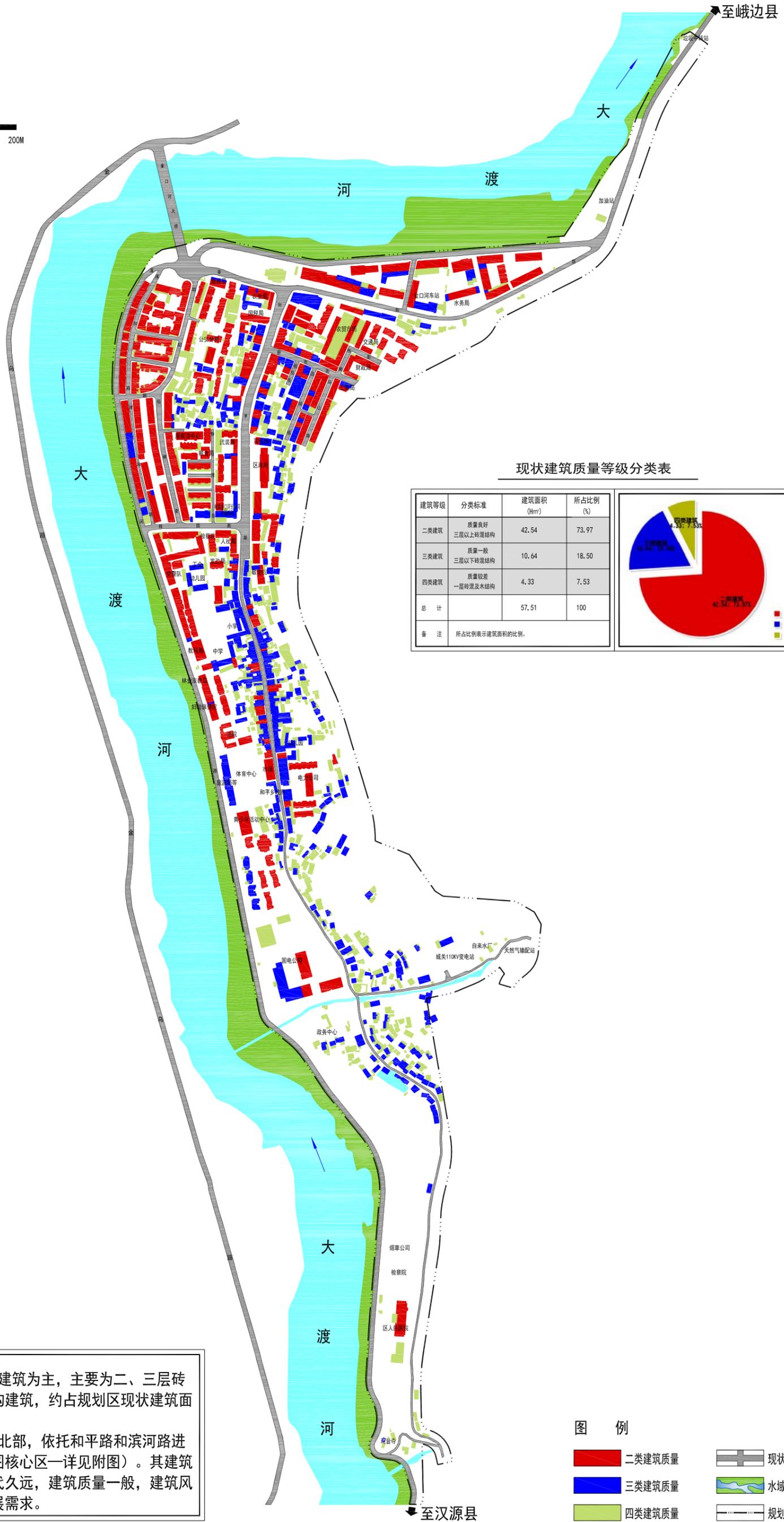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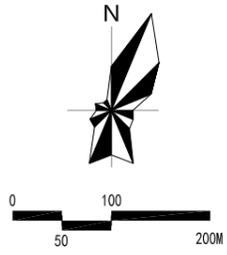
金口河派普供水有限公司  
占地面积：0.19公顷  
规模：设计规模1万m<sup>3</sup>/d,  
实际最大供水规模1500m<sup>3</sup>/d。

天然气输配站  
占地面积：0.09公顷  
供气规模：400Nm<sup>3</sup>/d

城关110KV变电站  
占地面积：0.44公顷  
主变容量：40+31.5MV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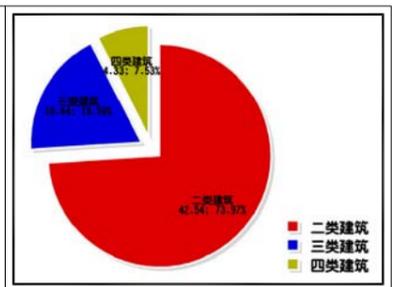
图例

- 现状给水管
- 现状燃气管
- 现状排水管
- 高压线
- 公园绿地
- 水域
- 规划范围线
- DN200 现状给水管管径标注
- φ80 现状燃气管管径标注
- DN500 现状污水管管径标注
- 现状道路用地
- 供应设施用地
- 环境设施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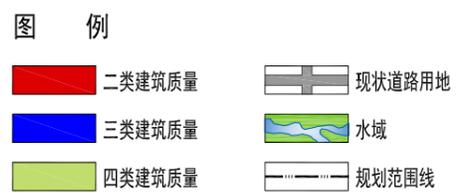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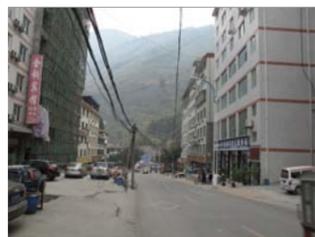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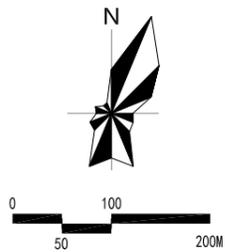
现状建筑质量等级分类表

建筑等级	分类标准	建筑面积 (Hm <sup>2</sup> )	所占比例 (%)
二类建筑	质量良好 三层以上砖混结构	42.54	73.97
三类建筑	质量一般 三层以下砖混结构	10.64	18.50
四类建筑	质量较差 一层砖混及木结构	4.33	7.53
总计		57.51	100



● 建筑质量以二类及三类建筑为主，主要为二、三层砖混结构及四层以上砖混结构建筑，约占规划区现状建筑面积的92%。  
 ● 建筑主要分布于规划区北部，依托和平路和滨河路进行发展（即建筑质量分析图核心区一详见附图）。其建筑密度较大，建筑大部分年代久远，建筑质量一般，建筑风貌较差，已不适应城市发展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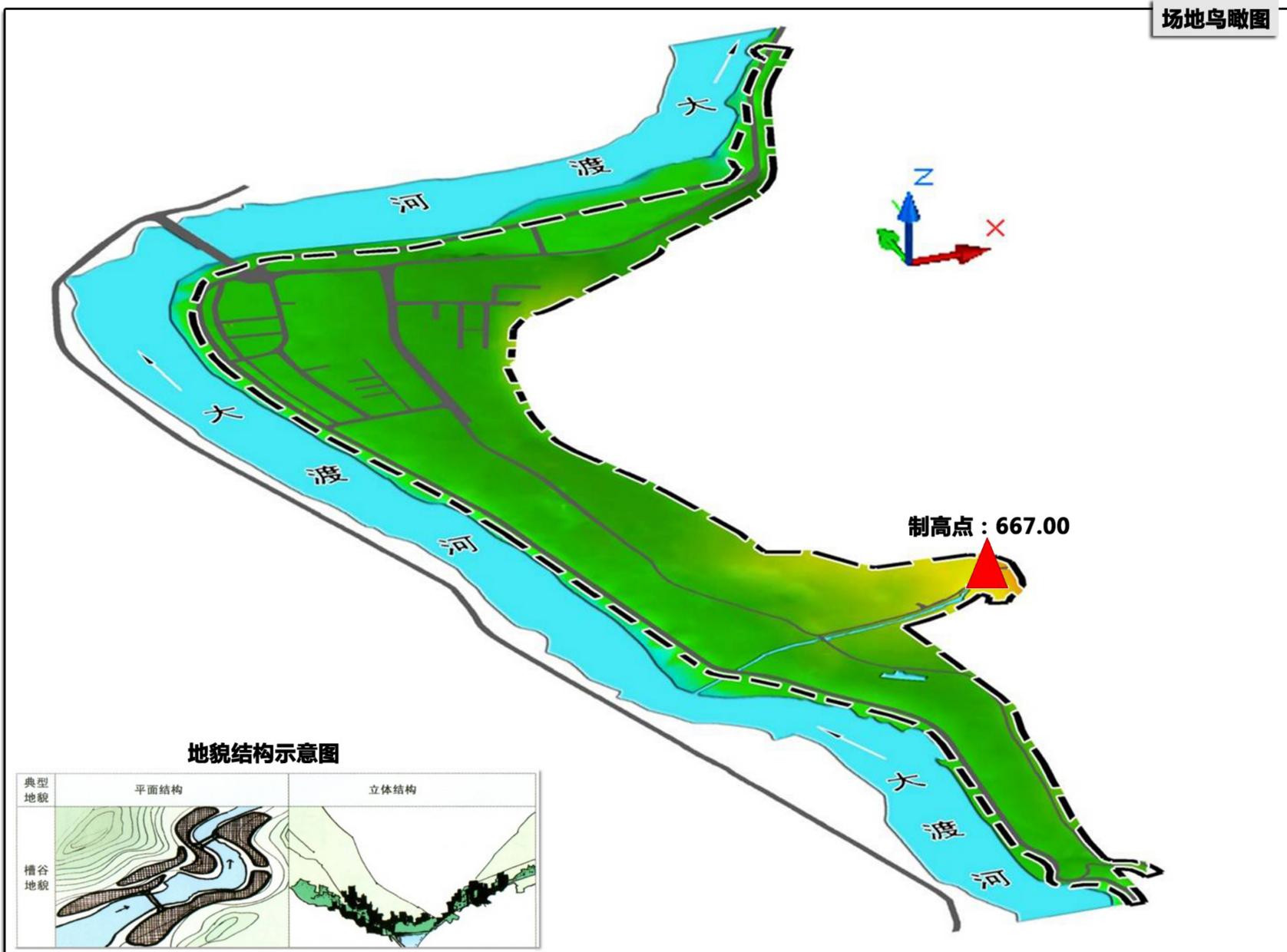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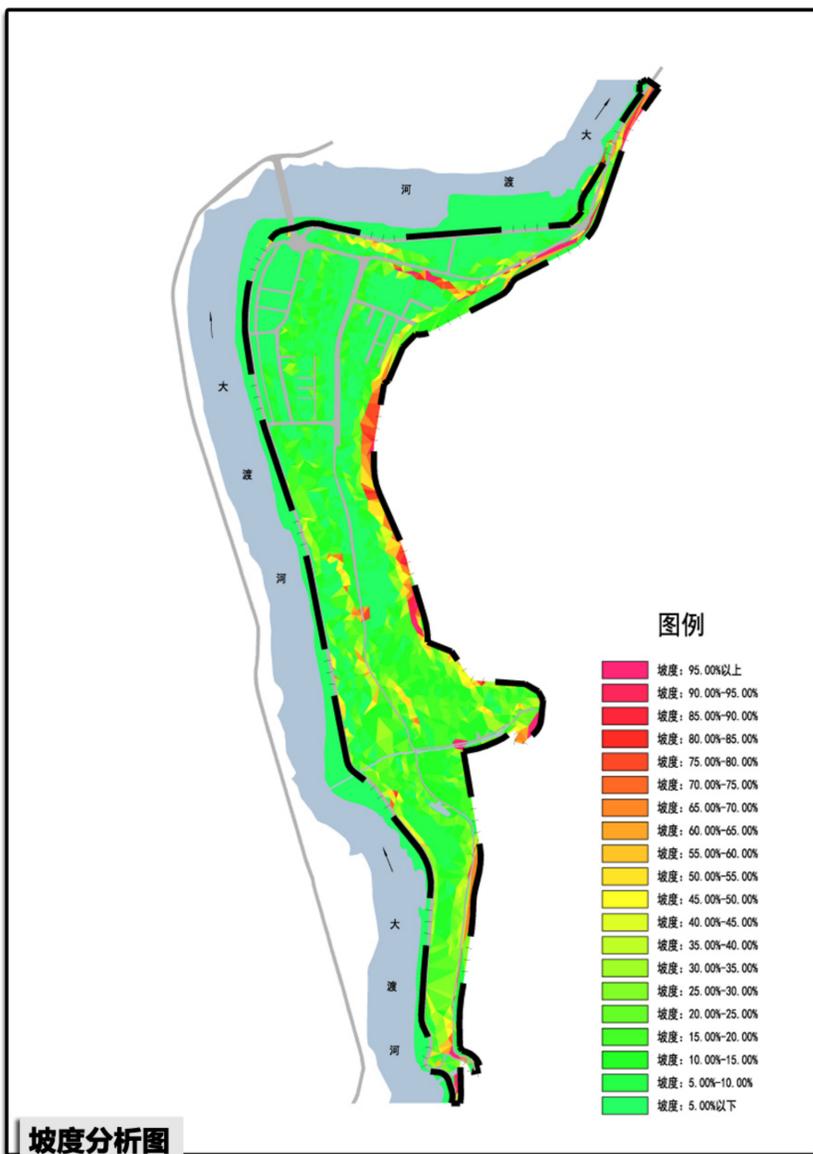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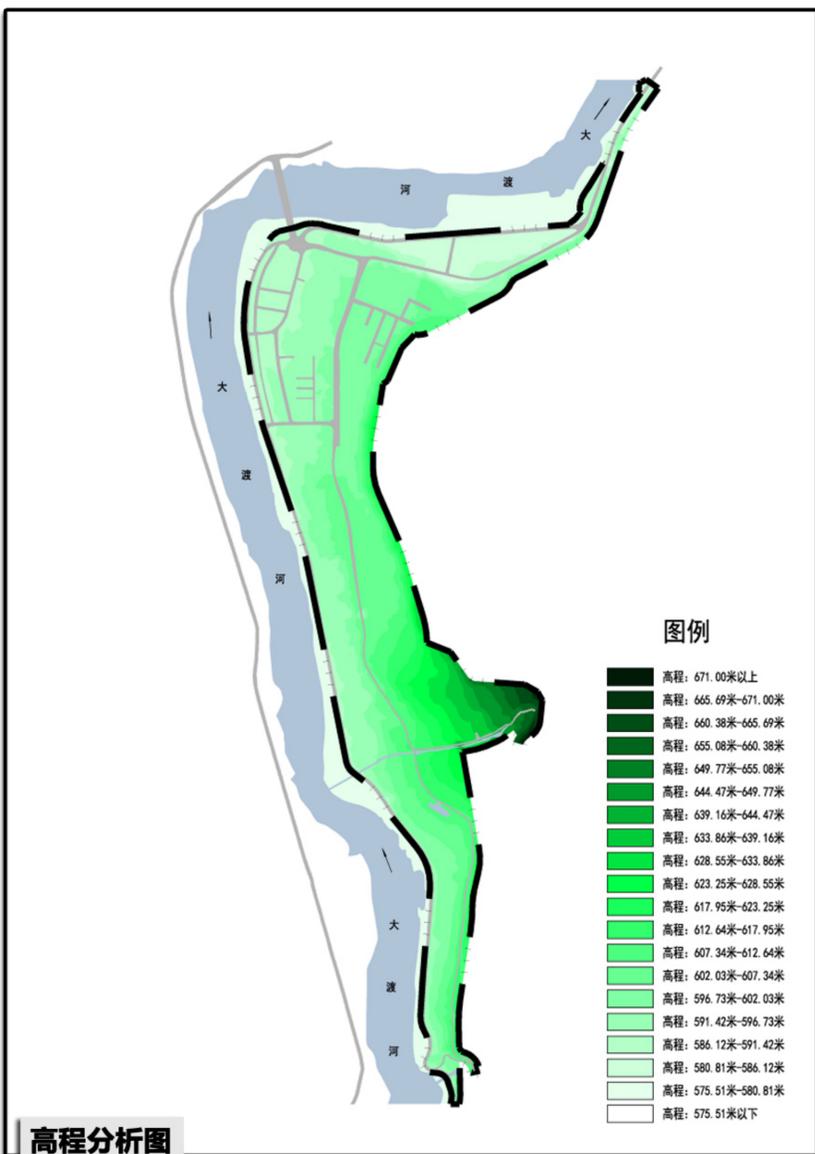


现状建筑高度分类表 (2014)

层数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所占比例 (%)
一层	43346	7.54
二层	43642	7.59
三层	62733	10.91
四到六层	356162	61.93
七层及以上	69244	12.03
总计	575127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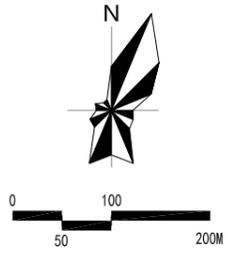
图例

- 一层
- 七层及以上
- 二层
- 现状道路用地
- 三层
- 水域
- 四到六层
- 规划范围线



**地形条件综述:**

金口河区属典型的槽谷地区,用地选址位于平行于河道方向、断续分布、高差与规模不等的二级阶地的上方。受空间限制,现已呈现城镇发展占用水体两侧用地,形成跨河、跨江发展的态势。另外,槽谷两侧山体常有枝杈状的支流汇入,两侧坡度相对平缓的用地也常被用于城镇建设。金口河城镇用地因此呈现出“带状”的空间格局。



城乡用地分类汇总表

代码	用地类别名称	面积 (ha)	合计 (ha)
H	城市建设用地	67.10	67.48
	公路用地	0.38	
E	水域、滩涂	0.14	0.14
规划范围面积			67.62

城市建设用地分类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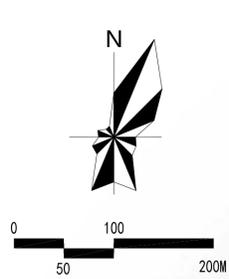
代码	用地类别名称	面积 (ha)	合计比例
R	R2 二类居住用地	20.27	20.27ha 30.21%
A	A1 行政办公用地	4.46	9.22ha 13.75%
	A2 文化设施用地	0.32	
	A3 教育科研用地	1.74	
	A4 体育用地	1.04	
	A5 医疗卫生用地	1.20	
	A6 社会福利用地	0.36	
	A9 宗教用地	0.10	
B	B1 商业用地	5.48	8.84ha 13.17%
	B2 商务用地	2.67	
	B4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0.69	
S	S1 城市道路用地	15.47	16.10ha 23.99%
	S3 交通枢纽用地	0.36	
	S4 交通场站用地	0.27	
	U1 供应设施用地	1.00	
U	U2 环境设施用地	0.06	1.06ha 1.56%
	G1 公园绿地	3.69	11.61ha 17.30%
G2 防护绿地	7.92		
城市建设用地		67.1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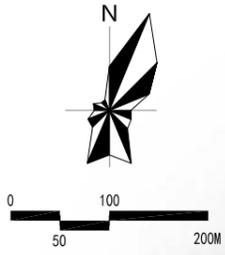
图例

- 二类住宅用地
- 服务设施用地
- 行政办公用地
- 文化设施用地
- 教育科研用地
- 体育用地
- 医疗卫生用地
- 社会福利用地
- 宗教用地
- 商业用地
- 商务用地
-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 公园绿地
- 防护绿地
- 交通场站用地
- 供应设施用地
- 环境设施用地
- 交通枢纽用地
- 城市道路用地
- 水域滩涂
- 步行道
- 社区服务中心
- 规划范围线
- 中学 小学
- 医院
- 农贸市场
- 加油站
- 幼儿园
- 社会停车场
- 寺庙
- 变电站
- 旅馆业
- 垃圾转运站
- 客运站
- 供气站
- 供水厂

至汉源县

至汉源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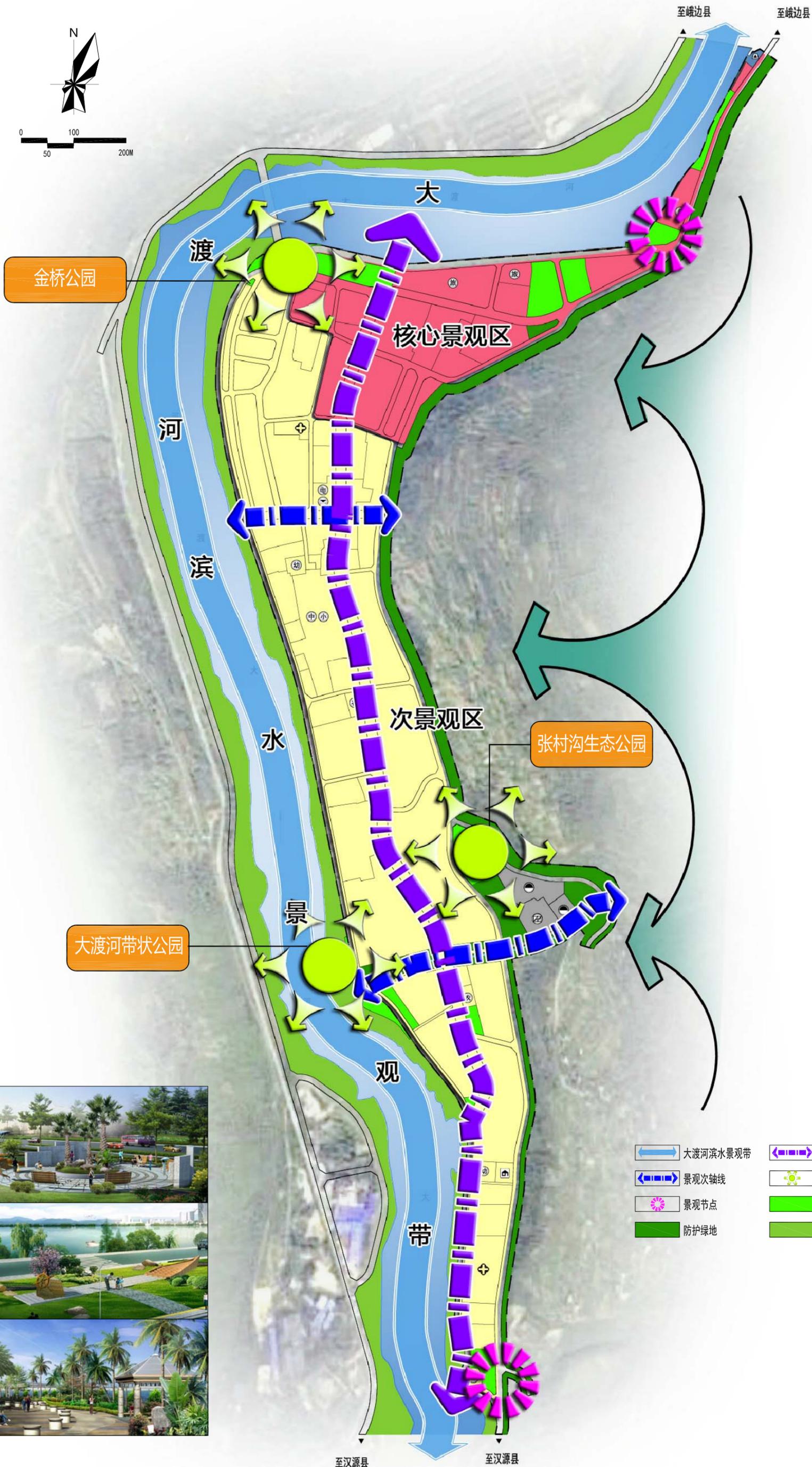


- 城镇建设用地区
- 行政办公用地
- 医疗卫生用地
- 宗教用地
- 公园绿地
- 水域滩涂
- 中学 小学
- 医院
- 农贸市场
- 社区服务中心
- 社区卫生服务站
- 社会停车场
- 区政府
- 服务设施用地
- 教育科研用地
- 文化设施用地
- 体育用地
- 社会福利用地
- 防护绿地
- 城市道路用地
- 步行道
- 规划范围线
- 幼儿园
- 寺庙
- 派出所
- 居委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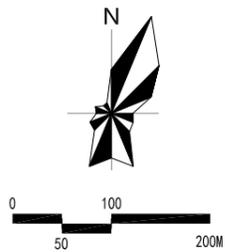
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用地面积 (m <sup>2</sup> )	服务规模 配建量 (处)	项目备注
行政办公设施		47598	19	为区级行政办公用地
文化活动设施		3218	1	为居住区级文化活动中心
教育科研	小学	14715	1	
	中学		1	
体育设施		10403	1	为区级体育设施
医疗卫生	综合医院	10905	2	为区级医疗设施
	专科医院	1055	1	
社会福利		4007	2	为区级养老院、福利院
宗教用地		1009	1	

注: 该片区配置一所街道办, 2所幼儿园, 2个卫生服务站。





- 大渡河滨水景观带
- 景观次轴线
- 景观节点
- 防护绿地
- 景观主轴线
- 中心公园
- 公园绿地
- 滩涂湿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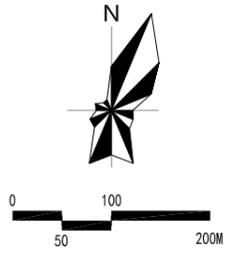
土地开发强度分类汇总表

开发强度分类	容积率 (FAR)	备注
低开发强度	FAR < 2.5	主要为低层建筑 (如: 加油、加气站、幼儿园等)
中开发强度	2.5 ≤ FAR ≤ 3.0	主要为多层建筑与高层建筑混搭布置区域
高开发强度	FAR > 3.0	主要为高层区域

图例

- 低开发强度
- 高开发强度
- 公园绿地
- 城市道路用地
- 步行道
- 防护绿地
- 规划范围线





道路横断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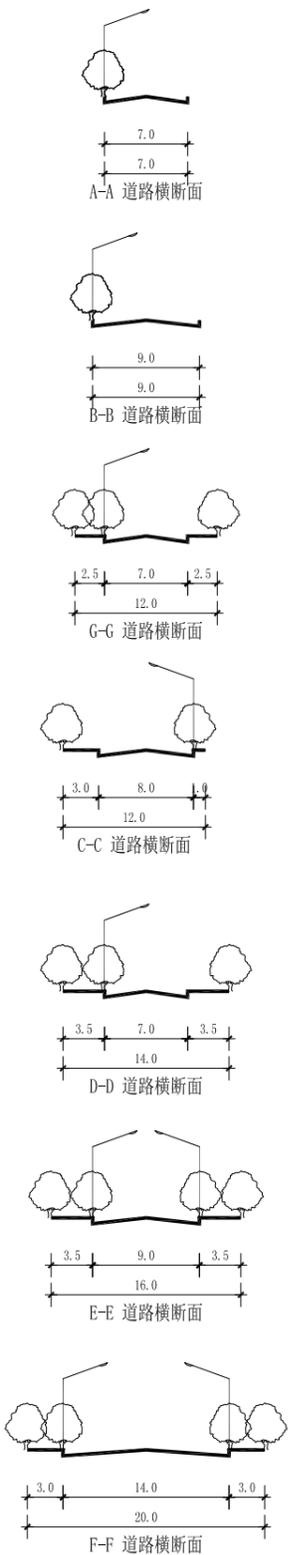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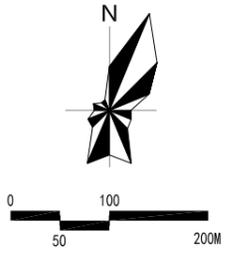


图	例
	规划范围线
	横坐标 纵坐标
	道路侧石线
	侧石线转弯半径
	城市建设用地
	防护绿地
	步行道
	H 设计标高
	道路纵坡及坡距
	道路断面符号
	水域
	公园绿地
	城市道路用地
	水域滩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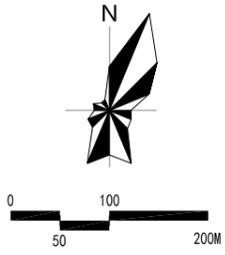


备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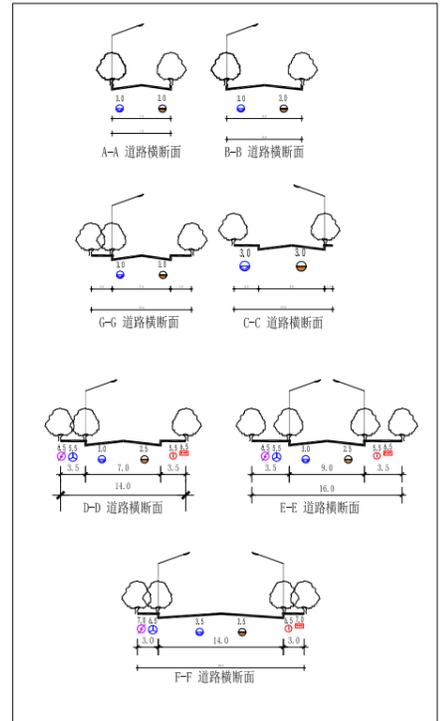
因规划区东侧为山地丘陵，西侧为河谷冲积地貌，相对高差较大。从场地整体排水考虑，部分地块的挖填方相对较大，可在实施过程中采取分台设计。建议分台设计地块有：18、25、30、31、34、38

图 例

- |  |                      |  |          |
|--|----------------------|--|----------|
|  | 道路纵坡及坡距              |  | 挖填方分区线   |
|  | 设计场地高程<br>现状场地高程     |  | 场地主要排水方向 |
|  | 场地编号                 |  | 建议分台设计地块 |
|  | 合计设计场地高程<br>合计现状场地高程 |  | 河流、沟渠    |



道路横断面图



给水管线工程统计表

管径 (mm)	管长 (米)
DN150	2840
DN200	5187
DN300	3579
总计	11606

工程管线交叉时的最小垂直净距 (m)

序号	下面的管线名称	上面的管线名称					
		1	2	3	4	5	
1	给水	0.15					
2	污、雨水排水	0.40	0.15				
3	燃气	0.15	0.15	0.15			
4	电信	直埋	0.50	0.50	0.50	0.25	0.25
		管沟	0.15	0.15	0.15	0.25	0.25
5	电力	直埋	0.15	0.50	0.50	0.5	0.50
		管沟	0.15	0.50	0.15	0.5	0.50

注：大于35KV直埋电力管线最小垂直净距应为1.0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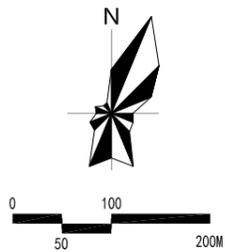
工程管线的最小覆土深度 (m)

序号	管径名称	覆土深度 (m)							
		1	2	3	4	5	6	7	
1	电力	直埋	0.50	0.40	0.70	0.40	0.50	0.20	0.60
		管沟	0.70	0.50	0.80	0.70	0.70	0.20	0.80
2	电信	直埋	0.50	0.40	0.70	0.40	0.50	0.20	0.60
		管沟	0.70	0.50	0.80	0.70	0.70	0.20	0.80
3	热力	直埋	0.50	0.40	0.70	0.40	0.50	0.20	0.60
		管沟	0.70	0.50	0.80	0.70	0.70	0.20	0.80
4	燃气	直埋	0.50	0.40	0.70	0.40	0.50	0.20	0.60
		管沟	0.70	0.50	0.80	0.70	0.70	0.20	0.80
5	给水	直埋	0.50	0.40	0.70	0.40	0.50	0.20	0.60
		管沟	0.70	0.50	0.80	0.70	0.70	0.20	0.80
6	雨水排水	直埋	0.50	0.40	0.70	0.40	0.50	0.20	0.60
		管沟	0.70	0.50	0.80	0.70	0.70	0.20	0.80
7	污水排水	直埋	0.50	0.40	0.70	0.40	0.50	0.20	0.60
		管沟	0.70	0.50	0.80	0.70	0.70	0.20	0.80

图例

- 规划给水管线
- 原水取水管
- DN150 L=111 给水管管径、管长
- 规划范围线
- 步行道
- 给水管线横截面
- 电信管线横截面
- 雨水管线横截面
- 供水厂
- 供应设施用地
- 应急备用取水点
- 城市道路用地
- 水域滩涂
- 污水管线横截面
- 燃气管线横截面
- 电力管线横截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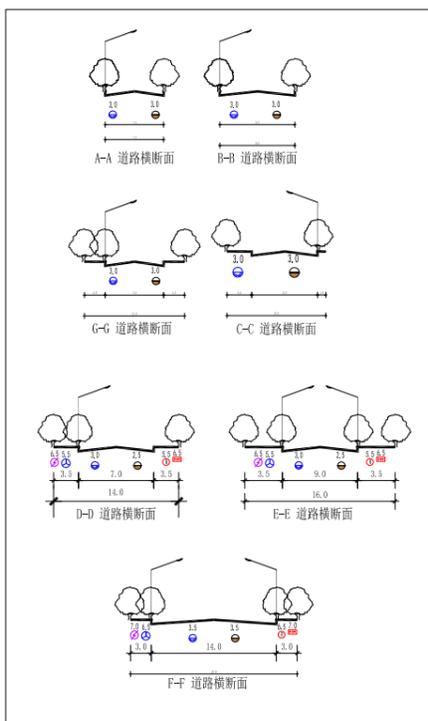




污水管线工程统计表

污水管	长度(m)
D400	1971
D500	1997
D600	2047
D700	1931
D800	1254
D900	882
总计	10082

道路横断面图



工程管线交叉时的最小垂直净距 (m)

序号	下面的管线名称	上面的管线名称						
		给水	污、雨	燃气	电信	电力		
		管径	管径	管径	直埋	管沟	直埋	管沟
1	给水	0.15						
2	污、雨	0.40	0.15					
3	燃气	0.15	0.15	0.15				
4	电信	直埋	0.50	0.50	0.50	0.25	0.25	
	管沟	0.15	0.15	0.15	0.25	0.25		
5	电力	直埋	0.15	0.50	0.50	0.5	0.50	0.50
	管沟	0.15	0.50	0.15	0.5	0.50	0.50	0.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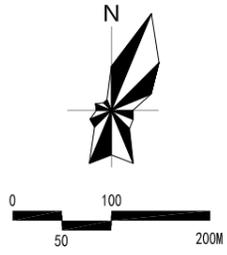
注：大于35kV直埋电力管径最小垂直净距应为1.00m。

工程管线的最小覆土深度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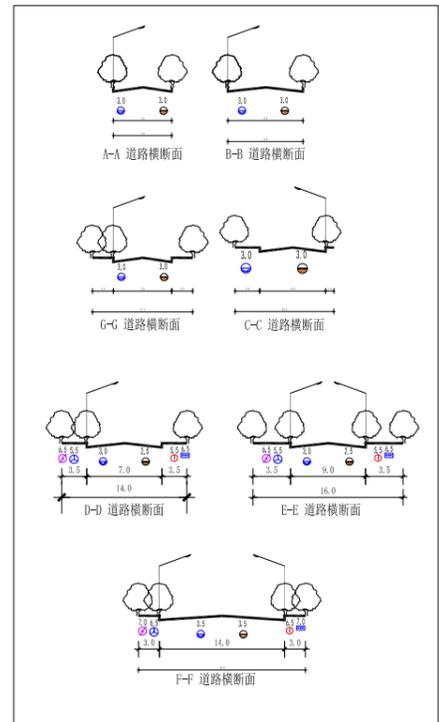
序号	管线名称	1		2		3		4	5	6	7
		直埋	管沟	直埋	管沟	直埋	管沟				
最小覆土深度 (m)	人行道下	0.50	0.40	0.70	0.40	0.50	0.20	0.60	0.60	0.60	0.60
	车行道下	0.70	0.50	0.80	0.70	0.70	0.20	0.80	0.70	0.70	0.70

图例





道路横断面图



管线工程统计表

电力线	长度(米)	电讯线	长度(米)	燃气线	长度(米)
700X700	2753	X-4	2851	Q-88	2337
1000X700	5512	X-8	5614	Q-108	5033
1000X1000	3338	X-12	3147	Q-159	3903
总计	11603		11612		11273

工程管线交叉时的最小垂直净距 (m)

序号	下面的管线名称	上面的管线名称					
		1	2	3	4	5	
1	给水	0.15					
2	污、雨水排水	0.40	0.15				
3	燃气	0.15	0.15	0.15			
4	电信	直埋	0.50	0.50	0.25	0.25	
		管沟	0.15	0.15	0.15	0.25	0.25
5	电力	直埋	0.15	0.50	0.50	0.50	0.50
		管沟	0.15	0.50	0.15	0.50	0.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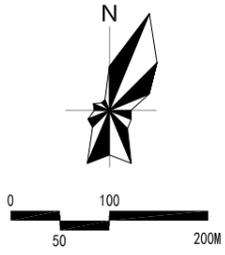
注：大于35KV直埋电力管最小垂直净距应为1.00m。

工程管线的最小覆土深度 (m)

序号	管线名称	1		2		3		4		5		6		7	
		直埋	管沟												
1	电力	0.50	0.40	0.70	0.40	0.50	0.20	0.60	0.60	0.60	0.60	0.60	0.60	0.60	0.60
2	电信	0.70	0.50	0.80	0.70	0.70	0.20	0.80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图例

- 电力管线
- 电讯管线
- 燃气管线
- 1000x700 电力浅沟尺寸
- X-4 电讯管孔数
- Q-88 燃气管道管径
- ⊙ 电信设施用地
- ⊙ 变电站
- ⊙ 给水管线横截面
- ⊙ 电信管线横截面
- ⊙ 雨水管线横截面
- GAS — 高压燃气管线
- 110kV高压电线
- 35kV高压电线
- 城市道路用地
- 水域滩涂
- 规划范围线
- 供应设施用地
- ⊙ 供气站
- ⊙ 污水管线横截面
- ⊙ 燃气管线横截面
- ⊙ 电力管线横截面



地表水水域环境功能及污染控制要求

河流名称	功能区	水污染防治控制区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分级
大渡河	地表水III类水体 适用于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鱼类越冬场、洄游通道、水产养殖区等渔业水域及游泳区。	重点控制区	执行一级标准

区域环境噪声控制标准

类别	控制区域	执行噪声标准值(dB)	
		昼间	夜间
0类	康复疗养区等特别需要安静的区域	50	40
1类	以居民住宅、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设计、行政办公为主要功能，需要保持安静的区域。	55	45
2类	以商业金融、集市贸易为主要功能，或者居住、商业、工业混杂，需要维护住宅安静的区域。	60	50
3类	以工业生产、仓储物流为主要功能，需要防止工业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严重影响的区域。	65	55
4类	a类 为高速公路、一级公路、二级公路、城市快速路、城市主干路、城市次干路、城市轨道交通(地面段)、内河航道两侧区域；	70	55
	b类 为铁路干线两侧区域。	70	60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分类

功能区	范围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一类区	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其它需要特殊保护的地区。	一级
二类区	居住区、商业交通居民混合区、文化区、工业区和农村地区。	二级

金口河区的大气环境整体上应保持在国家大气环境质量二级标准以内。

环卫设施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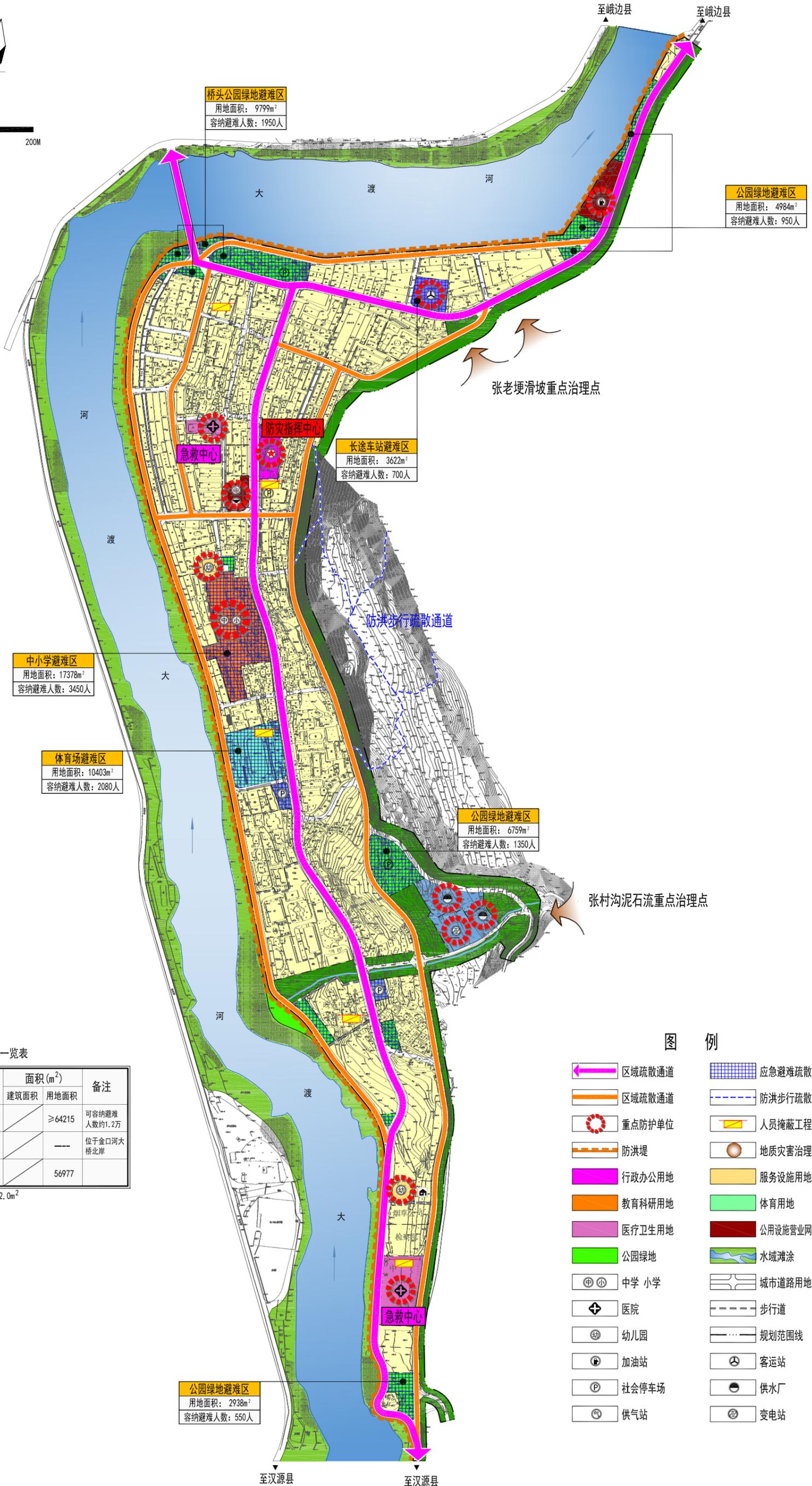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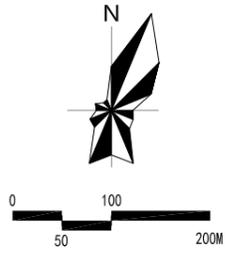
设施名称	图例	数量	面积 (m <sup>2</sup> )		备注
			建筑面积	用地面积	
公共厕所		4	≥50/座		
小型垃圾转运站		1		≥200/座	
垃圾收集点		城区内设置垃圾收集点服务半径≤70m。			
废物箱		沿道路两侧及在公共场所出入口附近设置。商业、金融业街设置间隔为50~100m；主、次干道设置间隔为100~200m；支路设置间隔为200~400m；广场按每300~1000m/个设置。			

图例

- 区域环境噪声一类区
- 区域环境噪声二类区
- 区域环境噪声四类区
- 水域滩涂
- 垃圾转运站
- 区域环境噪声分类线
- 环境设施用地
- 城市道路用地
- 规划范围线
- 公共厕所

至汉源县

至汉源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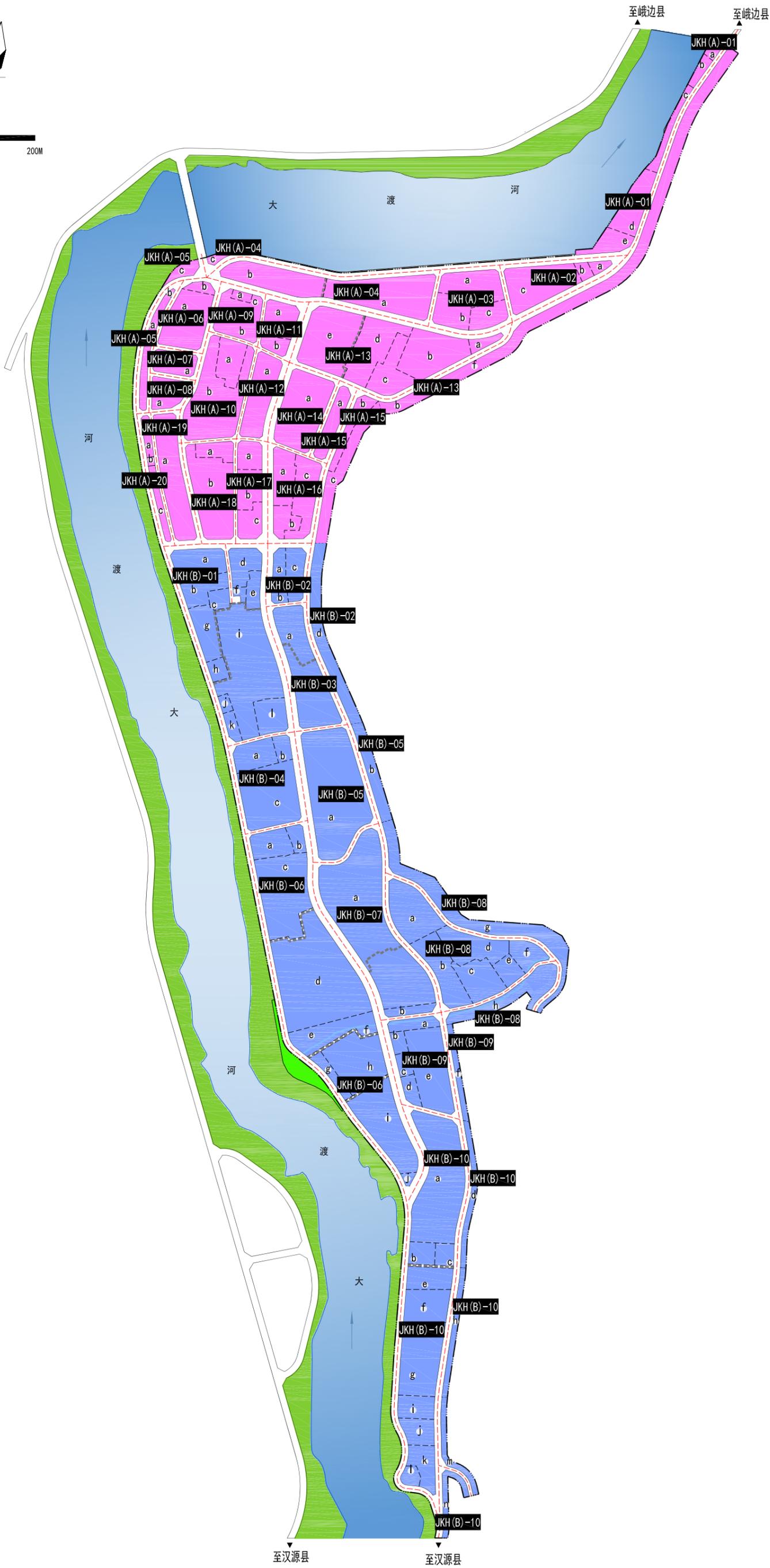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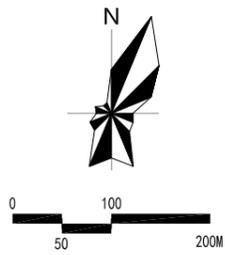
防灾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数量	面积(m <sup>2</sup> )		备注
			建筑面积	用地面积	
1	避难场所	21		≥64215	可容纳避难人数约1.2万
2	消防站	范围外		---	位于金口河大桥北岸
3	重点防护单位	12		56977	

注：人防规范人均避难场所面积1.5-2.0m<sup>2</sup>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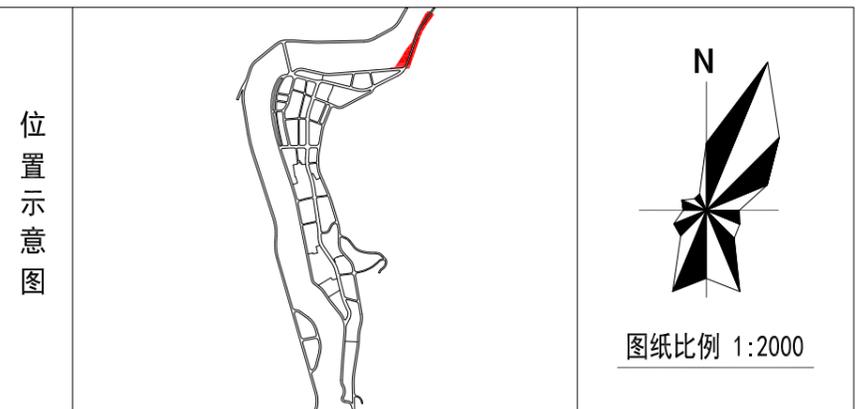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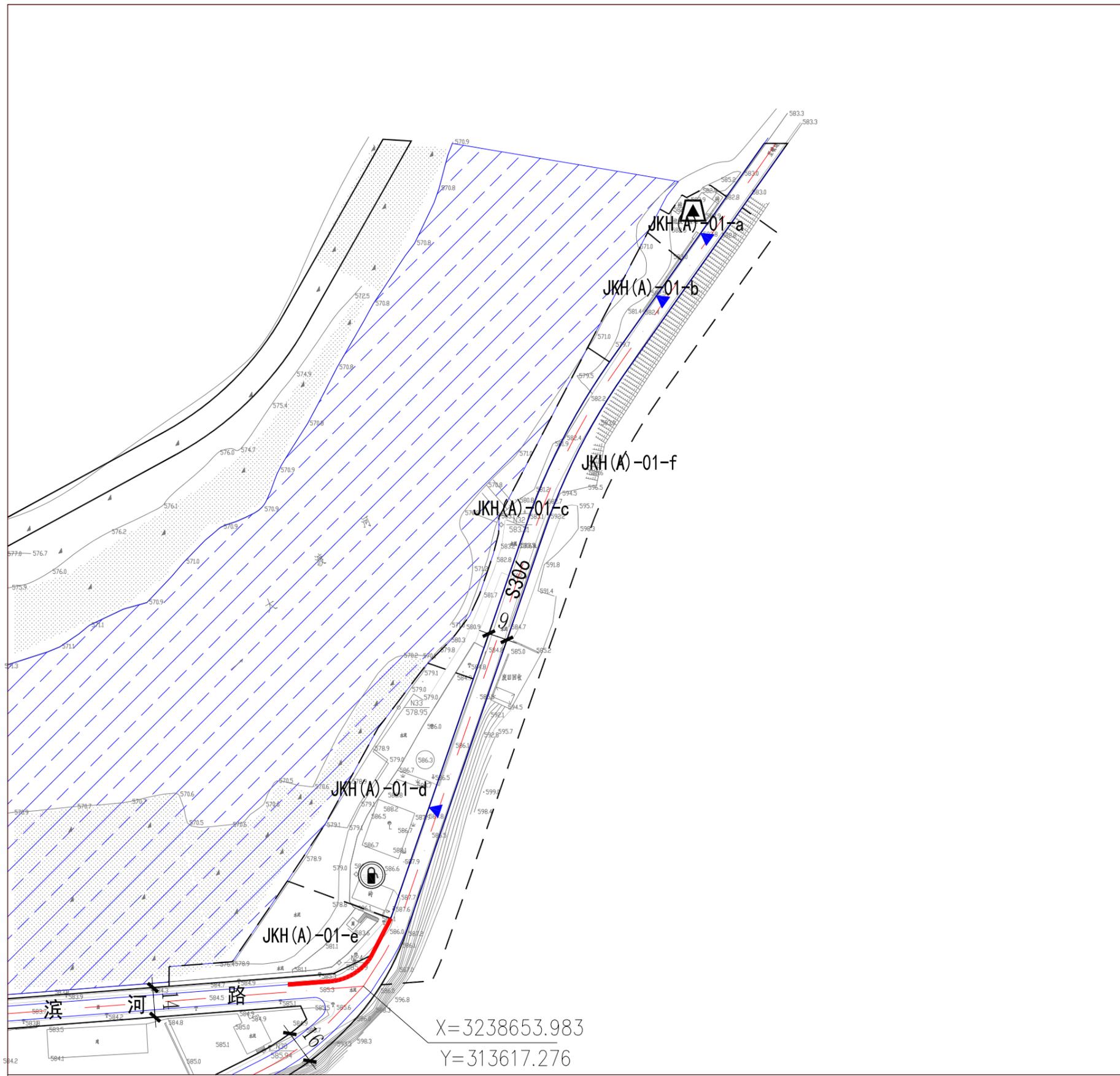
- ← 区域疏散通道
- [网格] 应急避难疏散场地
- 区域疏散通道
- - - 防洪步行疏散通道
- [红圈] 重点防护单位
- [黄旗] 人员掩蔽工程
- [红圈] 防洪堤
- [圆点] 地质灾害治理点
- [粉] 行政办公用地
- [黄] 服务设施用地
- [橙] 教育科研用地
- [绿] 体育用地
- [紫] 医疗卫生用地
- [红]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 [绿] 公园绿地
- [蓝] 水域滩涂
- [中] 中学 小学
- [路] 城市道路用地
- [医] 医院
- [步] 步行道
- [幼] 幼儿园
- [虚] 规划范围线
- [加] 加油站
- [客] 客运站
- [停] 社会停车场
- [水] 供水厂
- [气] 供气站
- [电] 变电站



# 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3

图 则



图纸比例 1:2000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及代码	兼容用地性质	地块面积 (ha)	最大容积率	最大建筑密度 (%)	建筑限高 (m)	最小绿地率 (%)	配套设施及备注
JKH(A)-01-a	环卫用地 (U22)	—	0.06	0.5	40	15	10	垃圾转运站
JKH(A)-01-b	行政办公用地 (A1)	—	0.10	3.0	30	100	30	
JKH(A)-01-c	公园绿地 (G1)	—	0.18	—	—	—	85	
JKH(A)-01-d	加油加气站用地 (B41)	—	0.46	0.8	35	15	20	加油站
JKH(A)-01-e	公园绿地 (G1)	—	0.25	—	—	—	85	
JKH(A)-01-f	防护绿地 (G2)	—	0.80	—	—	—	85	

图例及配套设施图标	图例及配套设施图标
道路红线	中学、小学、幼儿园
道路中线	体育场、体育设施、广场
道路侧石线	医院、卫生站、社区服务
JKH(A)-01 地块编号	农贸市场、餐饮、旅馆
地块界线	电信、邮政、广播电视
地块控制点坐标	派出所、公共厕所、垃圾站
机动车禁开口线	加油站、加气站、消防设施
机动车建议开口	车站、公共交通场站、社会停车场
水域及岸线	供电、供水、排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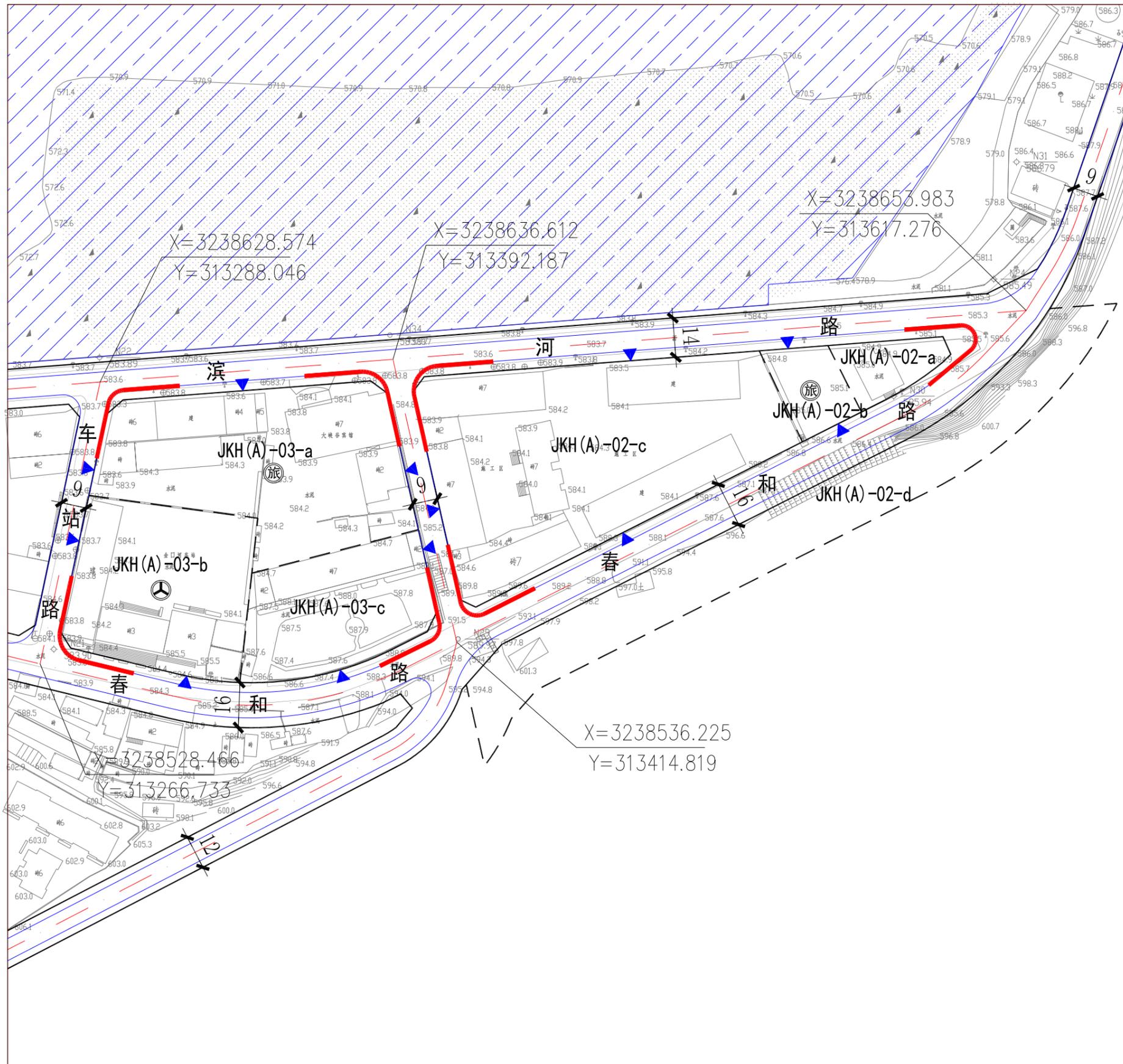
**备注**

**说明:**  
 1. 用地性质代码参照国标《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 50137-2011执行。  
 2. 居住区公共设施配套参照国标《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 50180-93 (2002版) 执行。

**地块编码注解:**  
 JKH(A)-01-a  
 地块分区  
 街坊代码  
 地块编码

# 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规划图则)

编制单位	乐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编制日期	2015年
街坊编号	A-01	图则编号	NO. 01



**位置示意图**

**图例比例 1:1500**

**地块控制指标**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及代码	兼容用地性质	地块面积 (ha)	最大容积率	最大建筑密度 (%)	建筑限高 (m)	最小绿地率 (%)	配套设施及备注
JKH(A)-02-a	公园绿地 (G1)	—	0.07	—	—	—	85	
JKH(A)-02-b	旅馆用地 (B14)	—	0.07	5.0	40	60	30	不兼容R2
JKH(A)-02-c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77	3.0	35	100	30	
JKH(A)-02-d	防护绿地 (G2)	—	0.54	—	—	—	85	
JKH(A)-03-a	旅馆用地 (B14)	—	0.53	5.0	40	60	30	不兼容R2
JKH(A)-03-b	交通枢纽用地 (S3)	—	0.36	1.0	25	24	25	汽车站
JKH(A)-03-c	行政办公用地 (A1)	—	0.27	3.0	30	100	30	

**图例及配套设施图标**

道路红线	中学、小学、幼儿园
道路中线	体育场、体育设施、广场
道路侧石线	医院、卫生站、社区服务
JKH(A)-01 地块编号	农贸市场、餐饮、旅馆
地块界线	电信、邮政、广播电视
地块控制点坐标	派出所、公共厕所、垃圾站
机动车禁开口线	加油站、加气站、消防设施
机动车建议开口	车站、公共交通场站、社会停车场
水域及岸线	供电、供水、排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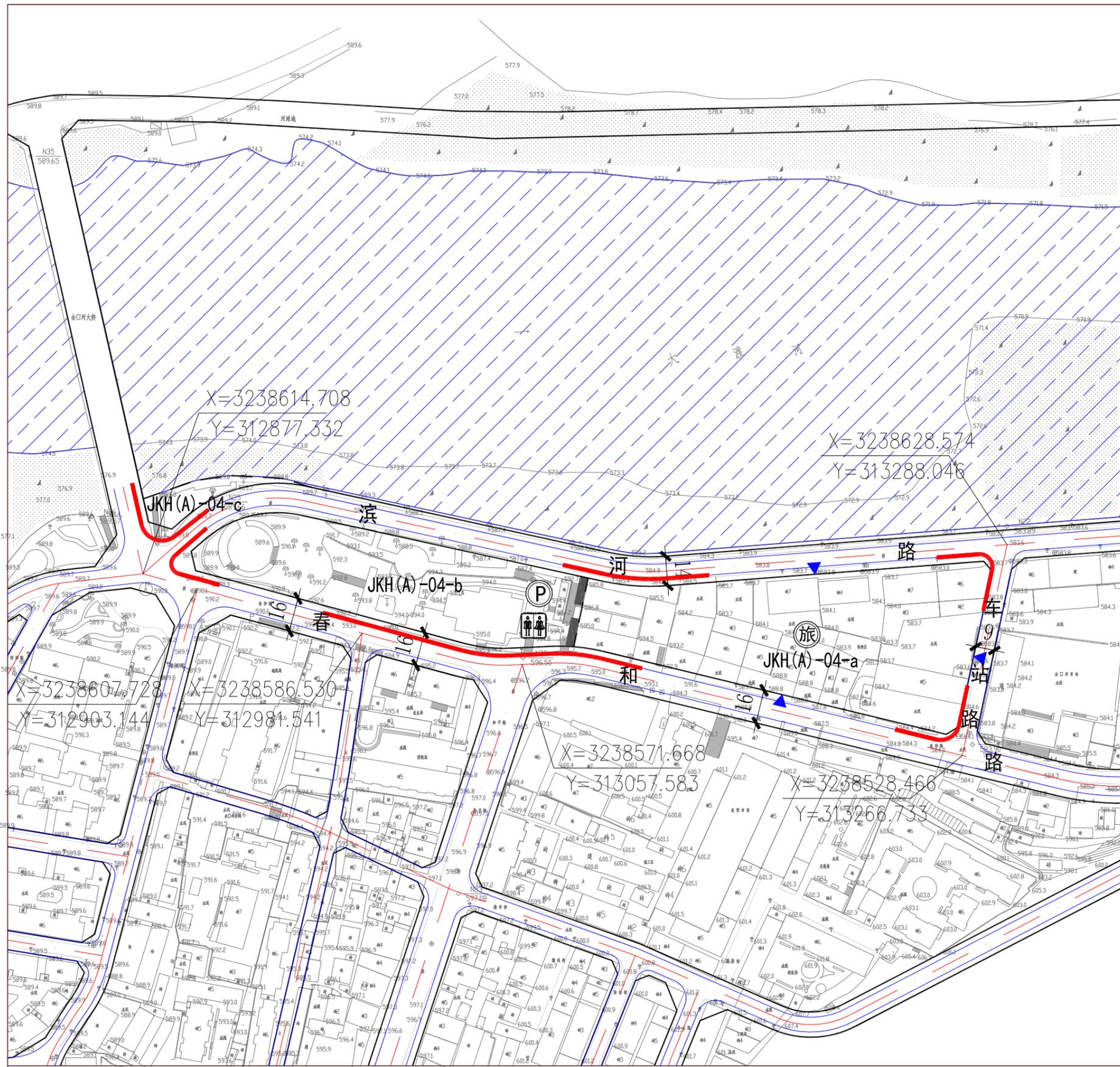
**备注**

**说明:**  
 1. 用地性质代码参照国标《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 50137-2011执行。  
 2. 居住区公共设施配套参照国标《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 50180-93 (2002版) 执行。

**地块编码注解:**  
 JKH(A)-01-a  
 地块分区  
 街坊代码  
 地块编码

# 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规划图则)

编制单位	乐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编制日期	2015年
街坊编号	A-02 03	图则编号	NO. 02



**位置示意图**

**图例比例 1:2000**

**地块控制指标**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及代码	兼容用地性质	地块面积 (ha)	最大容积率	最大建筑密度 (%)	建筑限高 (m)	最小绿地率 (%)	配套设施及备注
JKH(A)-04-a	旅馆用地 (B14)	—	1.04	5.0	45	80	20	不兼容R2
JKH(A)-04-b	公园绿地 (G1)	—	0.70	—	—	—	85	配套地下停车场、公共厕所
JKH(A)-04-c	公园绿地 (G1)	—	0.06	—	—	—	85	

**图例及配套设施图标**

道路红线	中学、小学、幼儿园
道路中线	体育场、体育设施、广场
道路侧石线	医院、卫生站、社区服务
JKH(A)-01 地块编号	农贸市场、餐饮、旅馆
地块界线	电信、邮政、广播电视
地块控制点坐标	派出所、公共厕所、垃圾站
机动车禁开口线	加油站、加气站、消防设施
机动车建议开口	车站、公共交通场站、社会停车场
水域及岸线	供电、供水、排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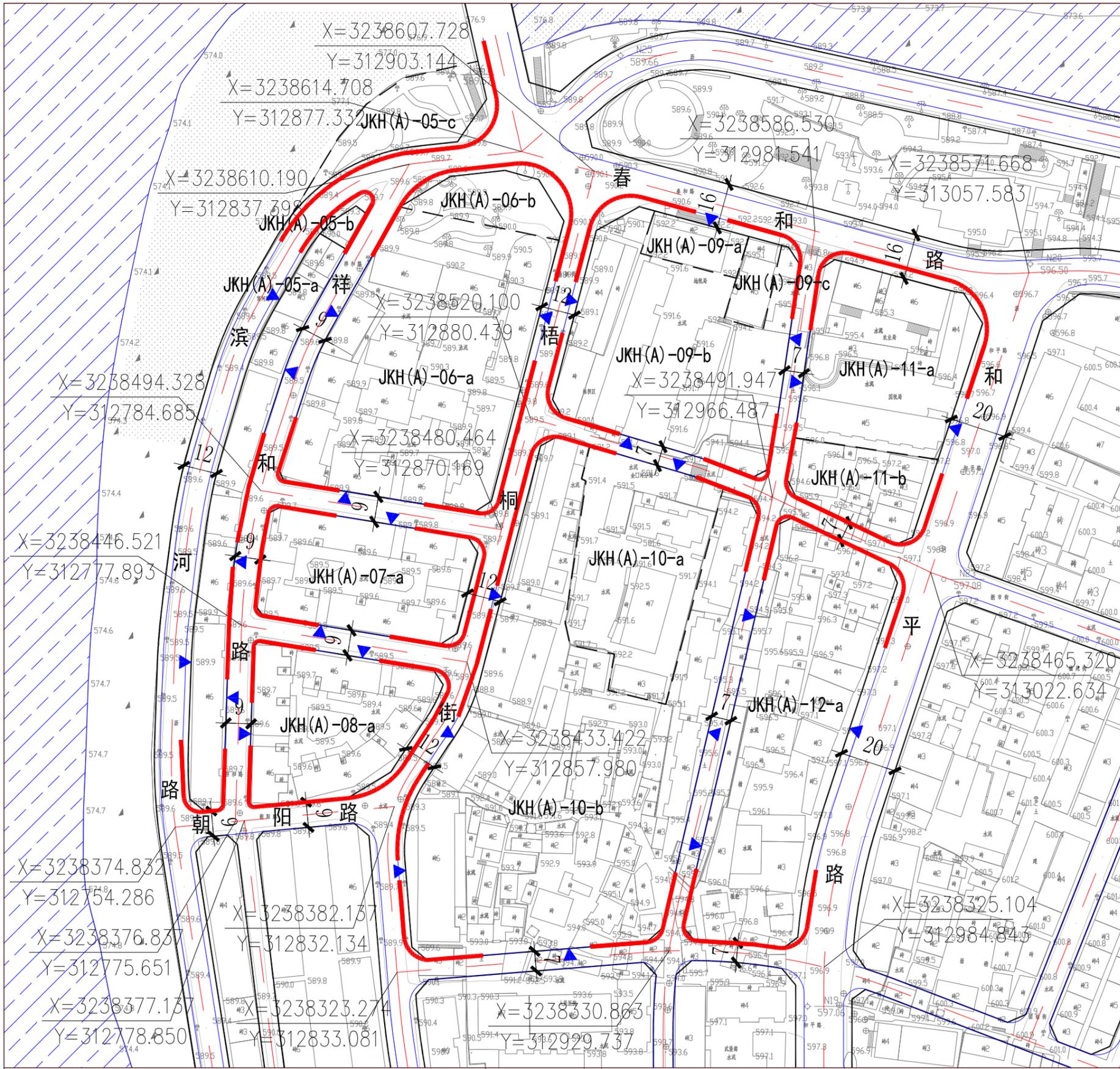
**备注**

**说明:**  
 1. 用地性质代码参照国标《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 50137-2011执行。  
 2. 居住区配套设施参照国标《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 50180-93 (2002版) 执行。

**地块编码注解:**  
 JKH(A)-01-a  
 地块分区  
 街坊代码  
 地块编码

# 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规划图则)

<b>编制单位</b>	乐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b>编制日期</b>	2015年
<b>街坊编号</b>	A-04	<b>图则编号</b>	NO. 03



**位置示意图**

**图例比例 1:1500**

**地块控制指标**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及代码	兼容用地性质	地块面积 (ha)	最大容积率	最大建筑密度 (%)	建筑限高 (m)	最小绿地率 (%)	配套设施及备注
JKH(A)-05-a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26	2.5	35	80	30	
JKH(A)-05-b	公园绿地 (G1)	—	0.01	—	—	—	85	
JKH(A)-05-c	公园绿地 (G1)	—	0.12	—	—	—	85	
JKH(A)-06-a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71	2.5	35	80	30	
JKH(A)-06-b	公园绿地 (G1)	—	0.08	—	—	—	85	
JKH(A)-07-a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29	2.5	35	80	30	
JKH(A)-08-a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30	2.5	35	80	30	
JKH(A)-09-a	行政办公用地 (A1)	—	0.05	3.0	30	100	30	
JKH(A)-09-b	商业用地 (B1)	R2	0.51	5.0	35	100	25	
JKH(A)-09-c	商业用地 (B1)	—	0.04	—	—	—	—	已建
JKH(A)-10-a	行政办公用地 (A1)	—	0.34	3.0	30	100	30	
JKH(A)-10-b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1.20	4.0	35	100	30	
JKH(A)-11-a	行政办公用地 (A1)	—	0.35	3.0	30	100	30	
JKH(A)-11-b	商业用地 (B1)	R2	0.13	5.0	35	100	25	
JKH(A)-12-a	商业用地 (B1)	R2	0.61	5.0	35	100	25	

**图例及配套设施图标**

	道路红线		中学、小学、幼儿园
	道路中线		体育场、体育设施、广场
	道路侧石线		医院、卫生站、社区服务
	JKH(A)-01 地块编号		农贸市场、餐饮、旅馆
	地块界线		电信、邮政、广播电视
	地块控制点坐标		派出所、公共厕所、垃圾站
	机动车禁开口线		加油站、加气站、消防设施
	机动车建议开口		车站、公共交通场站、社会停车场
	水域及岸线		供电、供水、排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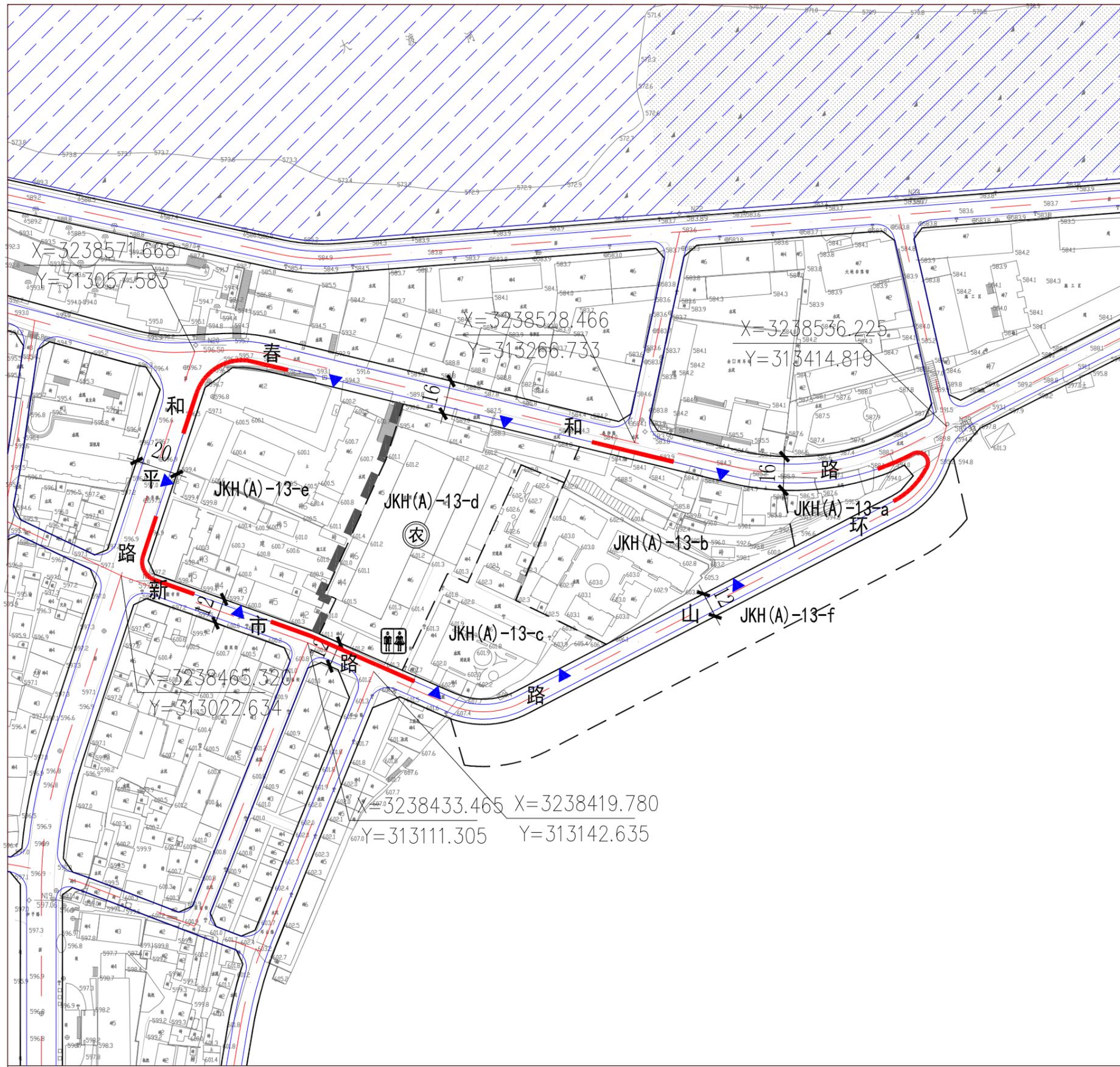
**备注**

**说明:**  
 1. 用地性质代码参照国标《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 50137-2011执行。  
 2. 居住区公共设施配套参照国标《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 50180-93 (2002版) 执行。

**地块编码注解:**  
 JKH(A)-01-a  
 地块分区  
 街坊代码  
 地块编码

# 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规划图则)

编制单位	乐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编制日期	2015年
街坊编号	A-05~12	图则编号	NO. 04



**位置示意图**

**图纸比例 1:2000**

**地块控制指标**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及代码	兼容用地性质	地块面积 (ha)	最大容积率	最大建筑密度 (%)	建筑限高 (m)	最小绿地率 (%)	配套设施及备注
JKH(A)-13-a	防护绿地 (G2)	—	0.10	—	—	—	85	
JKH(A)-13-b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75	3.0	35	100	30	
JKH(A)-13-c	行政办公用地 (A1)	—	0.46	3.0	30	100	30	
JKH(A)-13-d	零售商业用地 (B11)	—	0.70	1.5	45	24	20	农贸市场, 配套公共厕所
JKH(A)-13-e	商业用地 (B1)	R2	0.98	5.0	35	100	25	
JKH(A)-13-f	防护绿地 (G2)	—	0.55	—	—	—	85	

**图例及配套设施图标**

道路红线	中学、小学、幼儿园
道路中线	体育场、体育设施、广场
道路侧石线	医院、卫生站、社区服务
JKH(A)-01 地块编号	农贸市场、餐饮、旅馆
地块界线	电信、邮政、广播电视
地块控制点坐标	派出所、公共厕所、垃圾站
机动车禁开口线	加油站、加气站、消防设施
机动车建议开口	车站、公共交通场站、社会停车场
水域及岸线	供电、供水、排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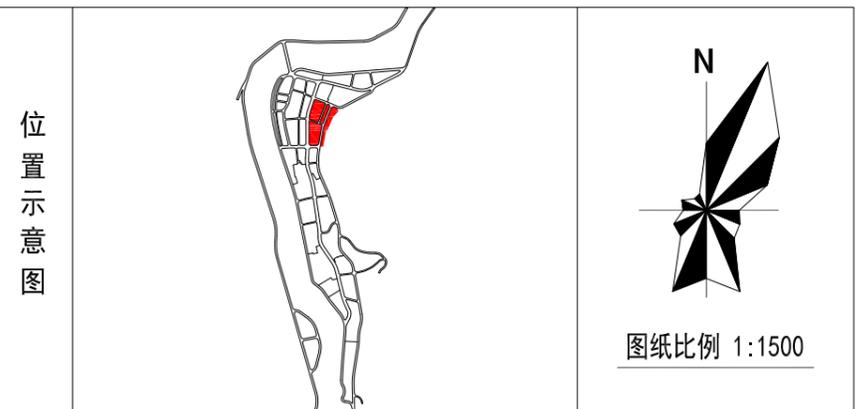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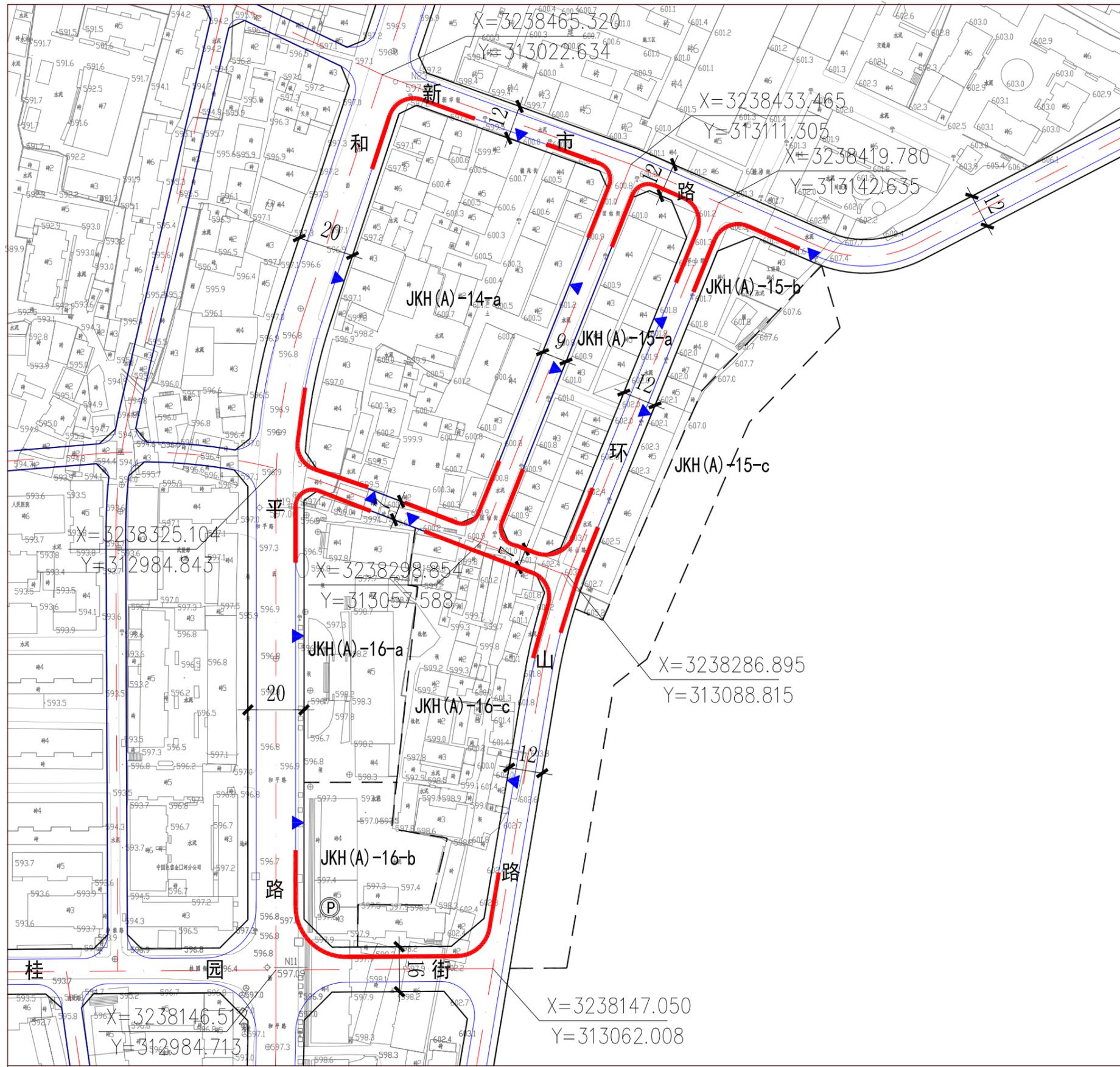
**备注**

**说明:**  
 1. 用地性质代码参照国标《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 50137-2011执行。  
 2. 居住区公共设施配套参照国标《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 50180-93 (2002版) 执行。

**地块编码注解:**  
 JKH(A)-01-a  
 地块分区  
 街坊代码  
 地块编码

**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规划图则)**

<b>编制单位</b>	乐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b>编制日期</b>	2015年
<b>街坊编号</b>	A-13	<b>图则编号</b>	NO. 05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及代码	兼容用地性质	地块面积 (ha)	最大容积率	最大建筑密度 (%)	建筑限高 (m)	最小绿地率 (%)	配套设施及备注
JKH(A)-14-a	商业用地 (B1)	R2	0.99	5.0	35	100	25	
JKH(A)-15-a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30	2.5	35	80	30	
JKH(A)-15-b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25	2.5	35	80	30	
JKH(A)-15-c	防护绿地 (G2)	—	0.55	—	—	—	85	
JKH(A)-16-a	行政办公用地 (A1)	—	0.37	3.0	30	100	30	
JKH(A)-16-b	行政办公用地 (A1)	—	0.21	3.0	30	100	30	配套地下停车场
JKH(A)-16-c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53	2.5	35	80	30	

图例及配套设施图标	图例及配套设施图标
道路红线	中学、小学、幼儿园
道路中线	体育场、体育设施、广场
道路侧石线	医院、卫生站、社区服务
JKH(A)-01 地块编号	农贸市场、餐饮、旅馆
地块界线	电信、邮政、广播电视
地块控制点坐标	派出所、公共厕所、垃圾站
机动车禁开口线	加油站、加气站、消防设施
机动车建议开口	车站、公共交通场站、社会停车场
水域及岸线	供电、供水、排水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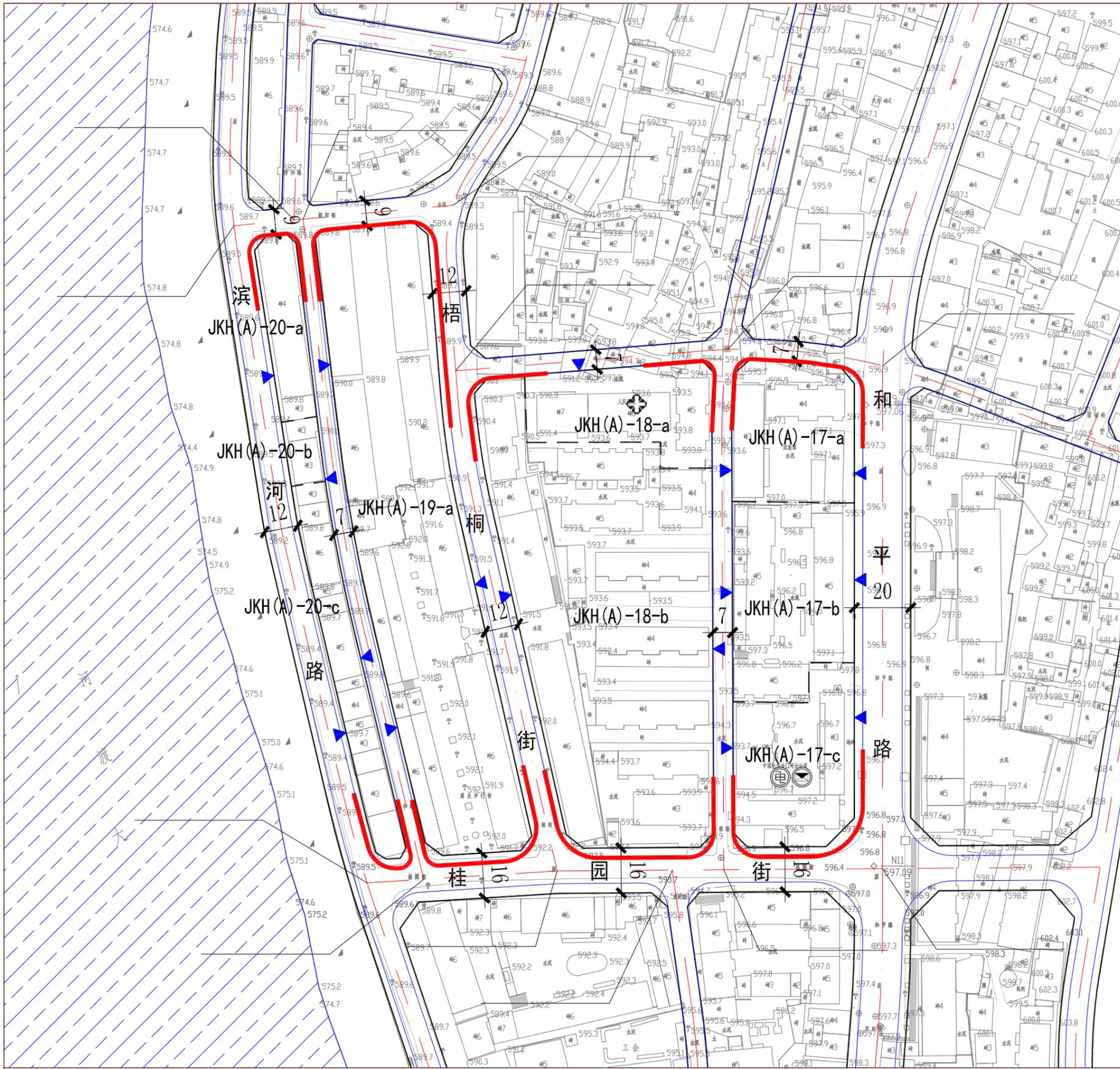
**说明:**  
 1. 用地性质代码参照国标《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 50137-2011执行。  
 2. 居住区公共设施配套参照国标《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 50180-93 (2002版) 执行。

**地块编码注解:**  
 JKH(A)-01-a  
 地块分区  
 街坊代码  
 地块编码

# 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规划图则)

编制单位	乐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编制日期	2015年
街坊编号	A-14~16	图则编号	NO. 06



**位置示意图**

**图例比例 1:1500**

**地块控制指标**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及代码	兼容用地性质	地块面积 (ha)	最大容积率	最大建筑密度 (%)	建筑限高 (m)	最小绿地率 (%)	配套设施及备注
JKH(A)-17-a	行政办公用地 (A1)	—	0.21	3.0	30	100	30	
JKH(A)-17-b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29	4.0	35	100	30	
JKH(A)-17-c	其它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B49)	—	0.24	1.5	35	24	30	邮政、电信营业网点
JKH(A)-18-a	医院用地 (A51)	—	0.19	2.5	25	80	35	
JKH(A)-18-b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99	4.0	35	100	30	
JKH(A)-19-a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86	2.5	35	80	30	
JKH(A)-20-a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09	5.0	35	100	30	
JKH(A)-20-b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03	—	—	—	—	已建
JKH(A)-20-c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15	2.5	35	80	30	

**图例及配套设施图标**

	道路红线		中学、小学、幼儿园
	道路中线		体育场、体育设施、广场
	道路侧石线		医院、卫生站、社区服务
	JKH(A)-01 地块编号		农贸市场、餐饮、旅馆
	地块界线		电信、邮政、广播电视
	地块控制点坐标		派出所、公共厕所、垃圾站
	机动车禁开口线		加油站、加气站、消防设施
	机动车建议开口		车站、公共交通场站、社会停车场
	水域及岸线		供电、供水、排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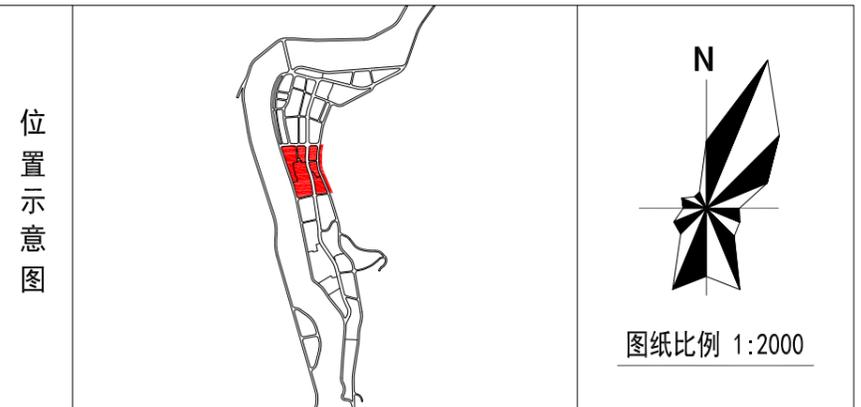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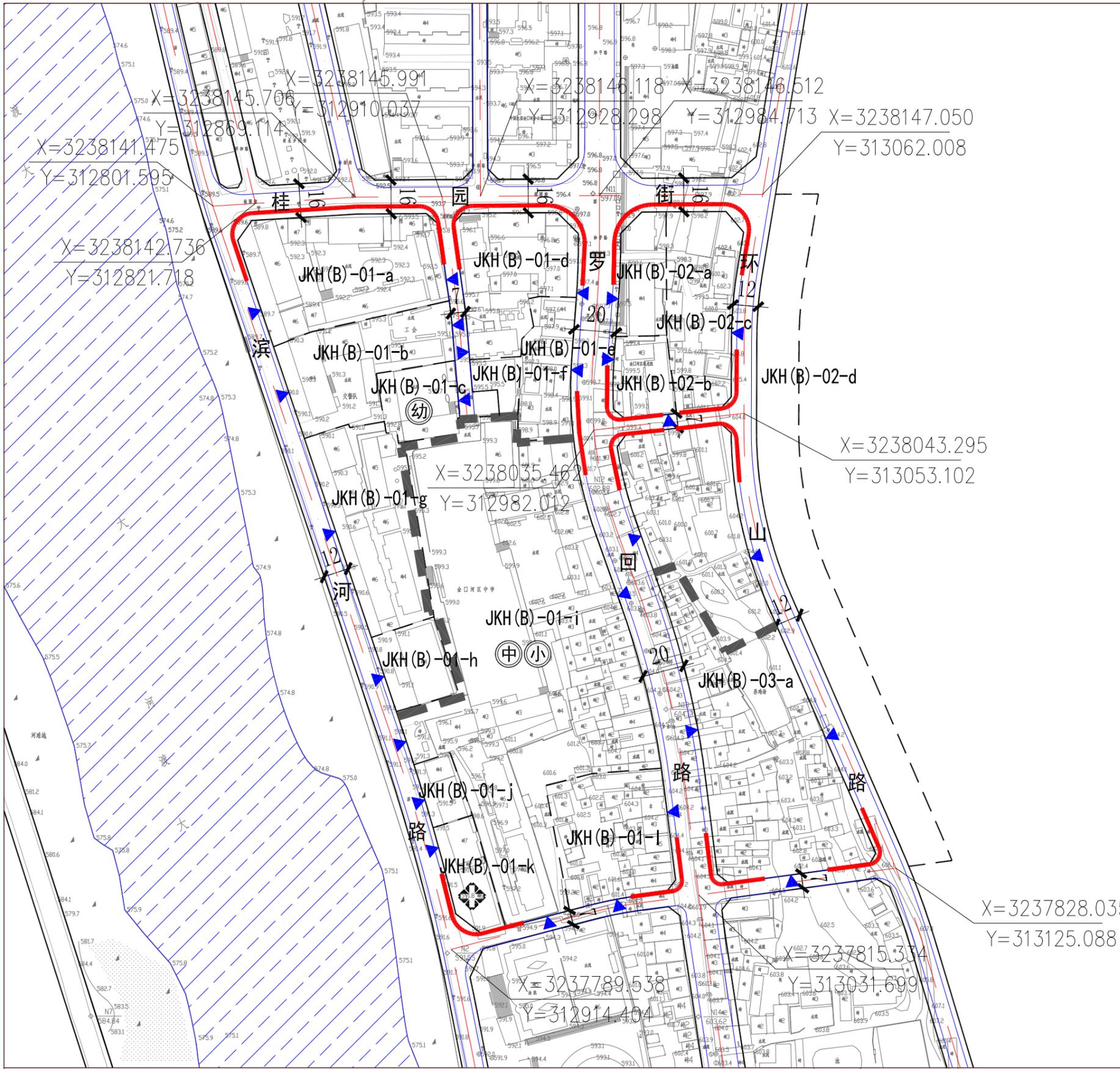
**备注**

**说明:**  
 1. 用地性质代码参照国标《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 50137-2011执行。  
 2. 居住区公共设施配套参照国标《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 50180-93 (2002版) 执行。

**地块编码注解:**  
 JKH(A)-01-a  
 地块分区  
 街坊代码  
 地块编码

# 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规划图则)

编制单位	乐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编制日期	2015年
街坊编号	A-17~20	图则编号	NO. 07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及代码	兼容用地性质	地块面积 (ha)	最大容积率	最大建筑密度 (%)	建筑限高 (m)	最小绿地率 (%)	配套设施及备注
JKH(B)-01-a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46	2.5	35	80	30	
JKH(B)-01-b	行政办公用地 (A1)	—	0.31	3.0	30	100	30	
JKH(B)-01-c	服务设施用地 (R22)	—	0.12	1.0	30	24	35	幼儿园
JKH(B)-01-d	行政办公用地 (A1)	—	0.30	3.0	30	100	30	
JKH(B)-01-e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16	2.5	35	80	30	
JKH(B)-01-f	公园绿地 (G1)	—	0.05	—	—	—	85	
JKH(B)-01-g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37	2.5	35	80	30	
JKH(B)-01-h	行政办公用地 (A1)	—	0.12	3.0	30	100	30	
JKH(B)-01-i	中小学用地 (A33)	—	1.74	1.2	30	24	35	中学、小学
JKH(B)-01-j	行政办公用地 (A1)	—	0.06	3.0	30	100	30	
JKH(B)-01-k	医院用地 (A51)	—	0.11	2.5	25	80	35	
JKH(B)-01-l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32	2.5	35	80	30	
JKH(B)-02-a	商务用地 (B2)	R2	0.13	3.0	40	80	25	
JKH(B)-02-b	社会福利用地 (A6)	—	0.10	1.5	30	60	30	
JKH(B)-02-c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29	2.5	35	80	30	
JKH(B)-02-d	防护绿地 (G2)	—	0.66	—	—	—	85	
JKH(B)-03-a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1.20	4.0	35	100	30	

图例及配套设施图标	图例及配套设施图标
道路红线	中学、小学、幼儿园
道路中线	体育场、体育设施、广场
道路侧石线	医院、卫生站、社区服务
JKH(A)-01 地块编号	农贸市场、餐饮、旅馆
地块界线	电信、邮政、广播电视
地块控制点坐标	派出所、公共厕所、垃圾站
机动车禁开口线	加油站、加气站、消防设施
机动车建议开口	车站、公共交通场站、社会停车场
水域及岸线	供电、供水、排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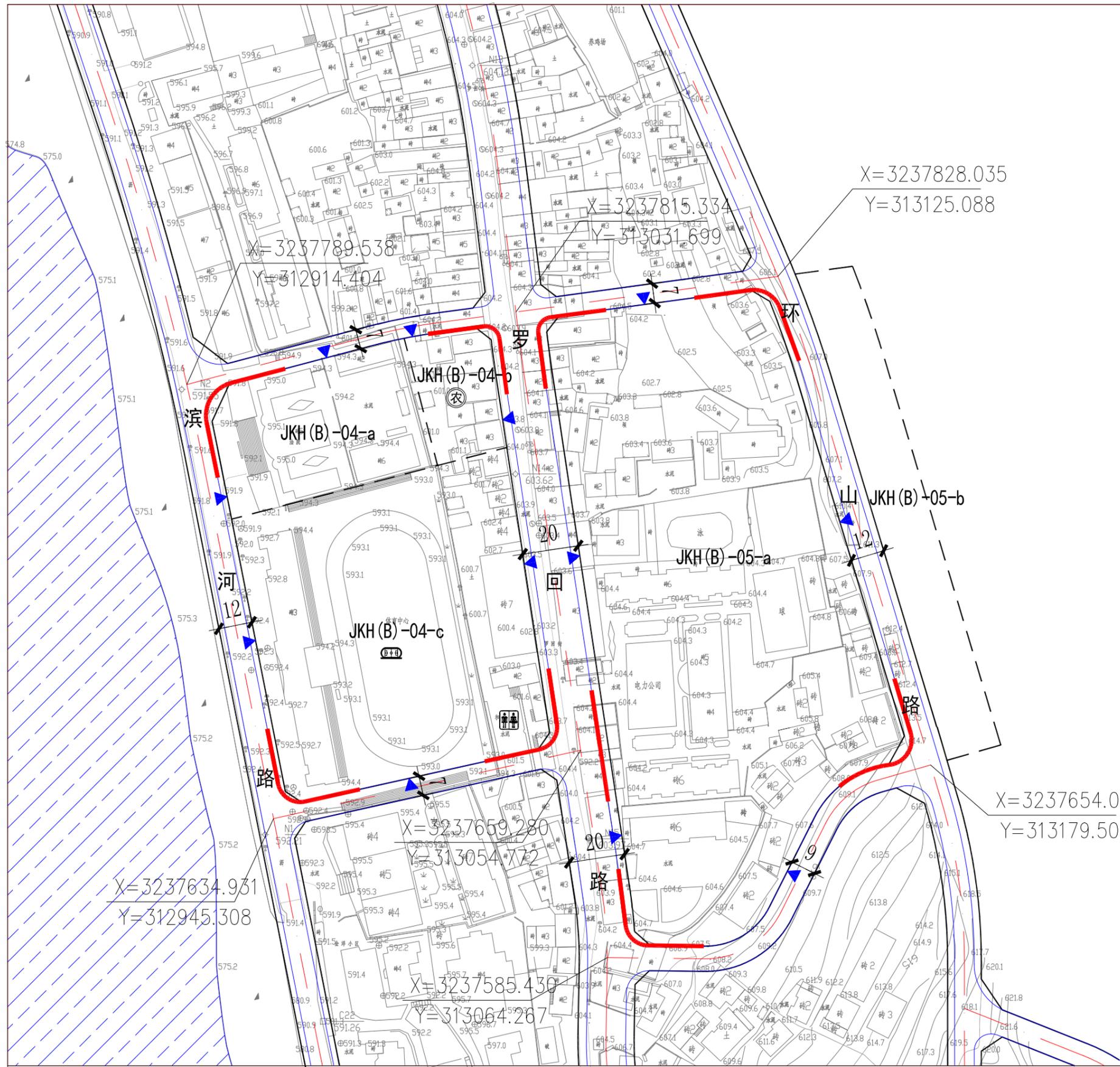
**备注**

**说明:**  
 1. 用地性质代码参照国标《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 50137-2011执行。  
 2. 居住区配套设施配套参照国标《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 50180-93 (2002版) 执行。

**地块编码注解:**  
 JKH(A)-01-a  
 地块分区  
 街坊代码  
 地块编码

# 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规划图则)

编制单位	乐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编制日期	2015年
街坊编号	B-01~03	图则编号	NO. 08



**位置示意图**

**图例比例 1:1500**

**地块控制指标**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及代码	兼容用地性质	地块面积 (ha)	最大容积率	最大建筑密度 (%)	建筑限高 (m)	最小绿地率 (%)	配套设施及备注
JKH(B)-04-a	行政办公用地 (A1)	—	0.35	2.5	30	100	30	
JKH(B)-04-b	零售商业用地 (B11)	—	0.13	1.5	45	24	20	农贸市场
JKH(B)-04-c	体育场馆用地 (A41)	—	1.04	0.8	20	60	30	
JKH(B)-05-a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1.95	4.0	35	100	30	
JKH(B)-05-b	防护绿地 (G2)	—	0.36	—	—	—	85	

**图例及配套设施图标**

道路红线	中学、小学、幼儿园
道路中线	体育场、体育设施、广场
道路侧石线	医院、卫生站、社区服务
地块编号	农贸市场、餐饮、旅馆
地块界线	电信、邮政、广播电视
地块控制点坐标	派出所、公共厕所、垃圾站
机动车禁开口线	加油站、加气站、消防设施
机动车建议开口	车站、公共交通场站、社会停车场
水域及岸线	供电、供水、排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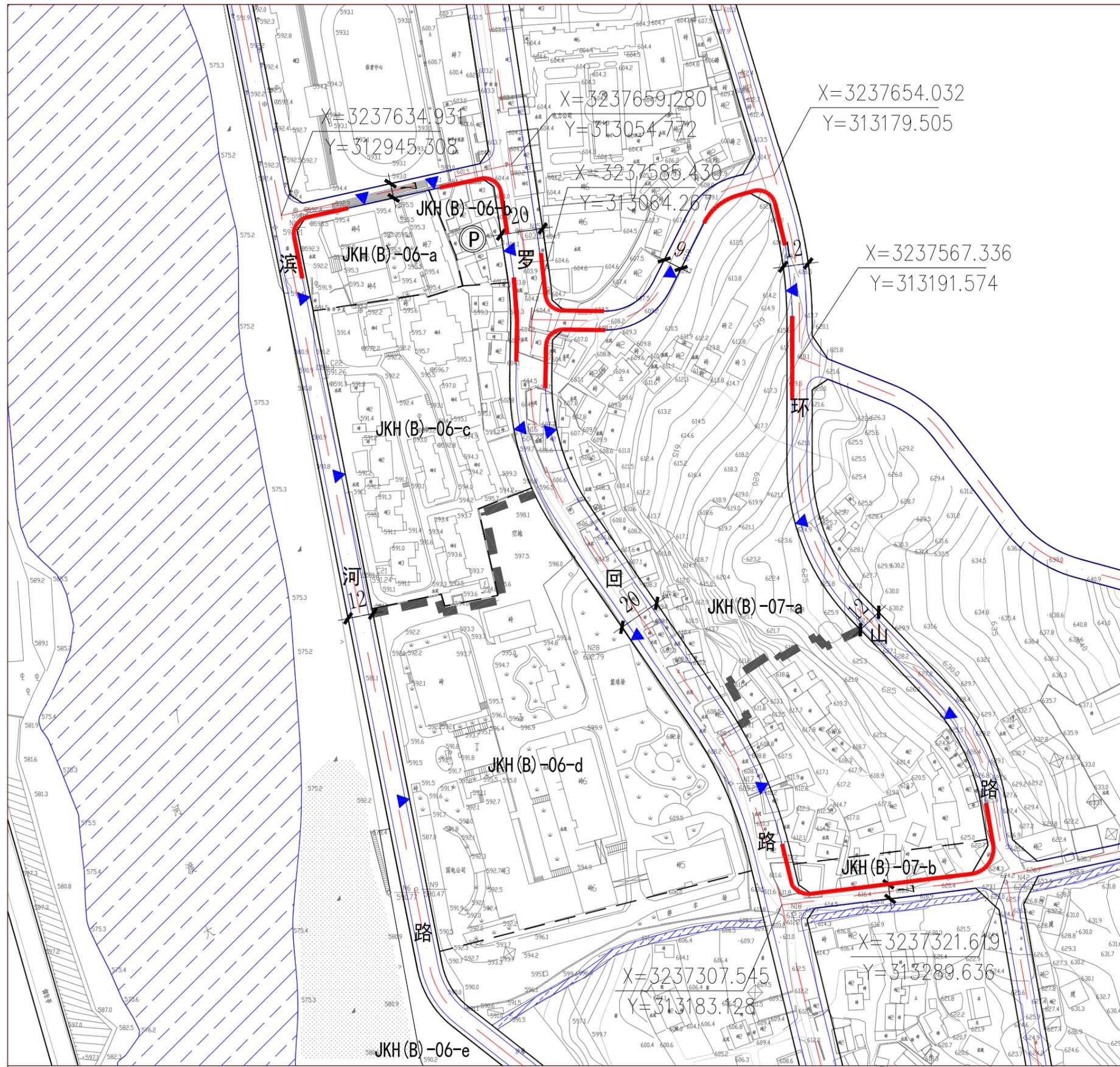
**备注**

**说明:**  
 1. 用地性质代码参照国标《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 50137-2011执行。  
 2. 居住区公共设施配套参照国标《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 50180-93 (2002版) 执行。

**地块编码注解:**  
 JKH(A)-01-a  
 地块分区  
 街坊代码  
 地块编码

# 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规划图则)

<b>编制单位</b>	乐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b>编制日期</b>	2015年
<b>街坊编号</b>	B-04~05	<b>图则编号</b>	NO. 09



**位置示意图**

**图例比例 1:2000**

**地块控制指标**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及代码	兼容用地性质	地块面积 (ha)	最大容积率	最大建筑密度 (%)	建筑限高 (m)	最小绿地率 (%)	配套设施及备注
JKH(B)-06-a	文化设施用地 (A2)	—	0.32	2.5	35	100	30	
JKH(B)-06-b	社会停车场用地 (S42)	—	0.12	1.8	40	24	20	
JKH(B)-06-c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1.14	2.5	35	80	30	
JKH(B)-06-d	商务用地 (B2)	R2	2.23	3.0	40	80	25	
JKH(B)-06-e	公园绿地 (G1)	—	0.12	—	—	—	85	
JKH(B)-07-a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2.73	3.0	35	100	30	
JKH(B)-07-b	防护绿地 (G2)	—	0.13	—	—	—	85	

**图例及配套设施图标**

道路红线	中学、小学、幼儿园
道路中线	体育场、体育设施、广场
道路侧石线	医院、卫生站、社区服务
JKH(A)-01 地块编号	农贸市场、餐饮、旅馆
地块界线	电信、邮政、广播电视
地块控制点坐标	派出所、公共厕所、垃圾站
机动车禁开口线	加油站、加气站、消防设施
机动车建议开口	车站、公共交通场站、社会停车场
水域及岸线	供电、供水、排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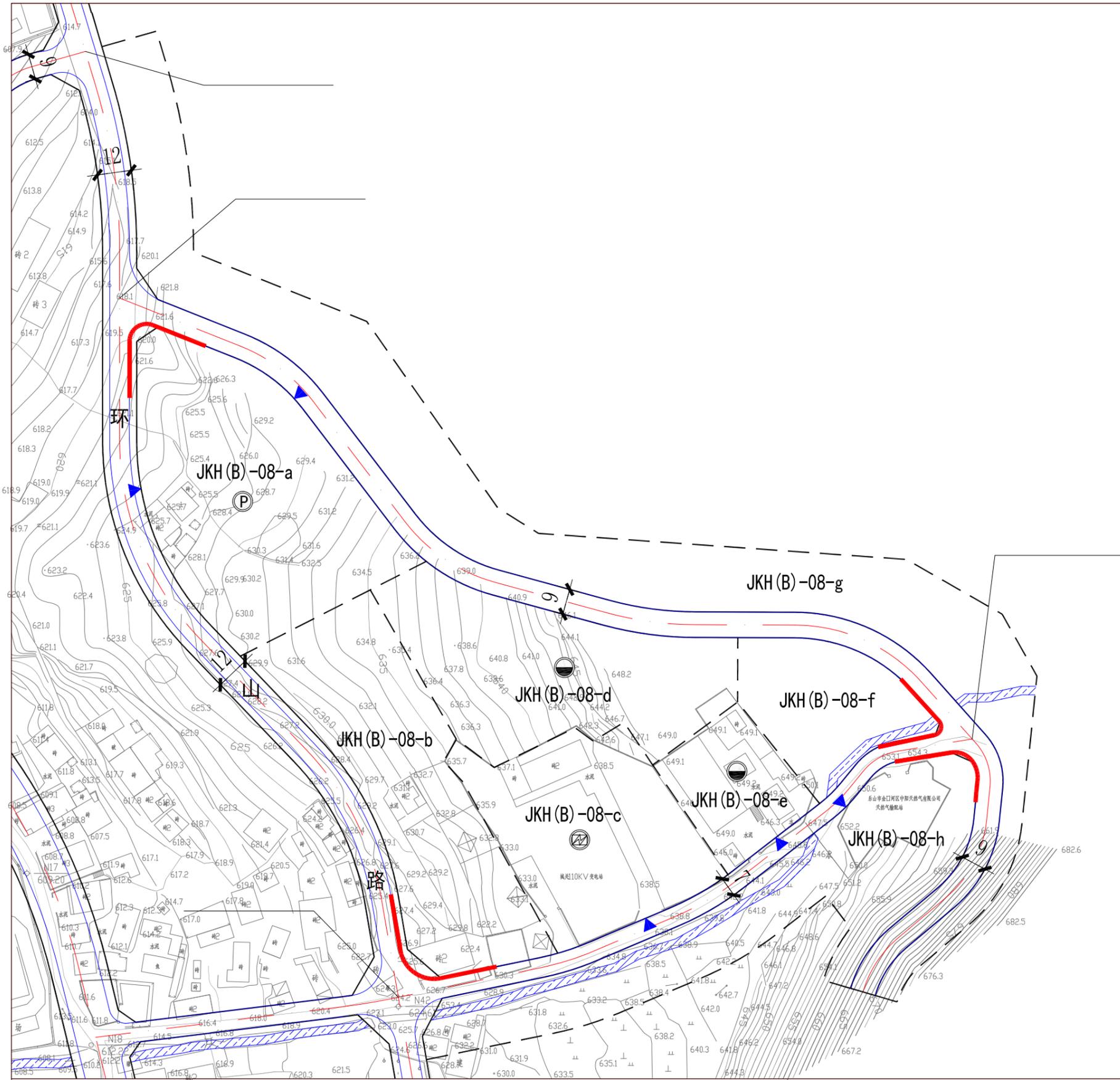
**备注**

**说明:**  
 1. 用地性质代码参照国标《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 50137-2011执行。  
 2. 居住区公共设施配套参照国标《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 50180-93 (2002版) 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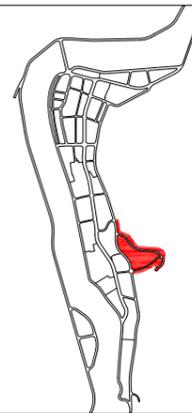
**地块编码注解:**  
 JKH(A)-01-a  
 地块分区  
 街坊代码  
 地块编码

# 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规划图则)

编制单位	乐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编制日期	2015年
街坊编号	B-06-a~e、07	图则编号	NO. 10



位置示意图



图纸比例 1:1500

地块控制指标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及代码	兼容用地性质	地块面积 (ha)	最大容积率	最大建筑密度 (%)	建筑限高 (m)	最小绿地率 (%)	配套设施及备注
JKH(B)-08-a	公园绿地 (G1)	—	0.68	—	—	—	85	配套地下停车场
JKH(B)-08-b	防护绿地 (G2)	—	0.57	—	—	—	85	
JKH(B)-08-c	供电用地 (U12)	—	0.45	1.0	40	24	25	变电站
JKH(B)-08-d	供水用地 (U11)	—	0.52	1.0	40	24	25	新建水厂
JKH(B)-08-e	供水用地 (U11)	—	0.18	1.0	40	24	25	现状水厂
JKH(B)-08-f	防护绿地 (G2)	—	0.24	—	—	—	85	不含水域
JKH(B)-08-g	防护绿地 (G2)	—	1.11	—	—	—	85	不含水域
JKH(B)-08-h	防护绿地 (G2)	—	0.53	—	—	—	85	不含水域

图例及配套设施图标

- 道路红线
- 道路中线
- 道路侧石线
- 地块编号
- 地块界线
- 地块控制点坐标
- 机动车禁开口线
- 机动车建议开口
- 水域及岸线
- 中学、小学、幼儿园
- 体育场、体育设施、广场
- 医院、卫生站、社区服务
- 农贸市场、餐饮、旅馆
- 电信、邮政、广播电视
- 派出所、公共厕所、垃圾站
- 加油站、加气站、消防设施
- 车站、公共交通场站、社会停车场
- 供电、供水、排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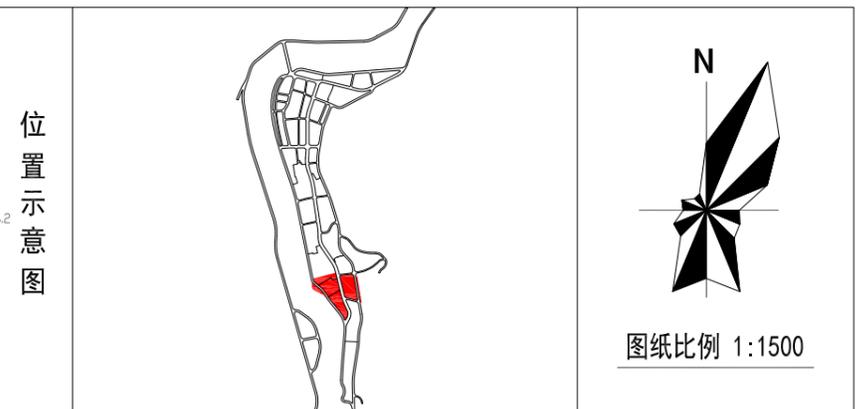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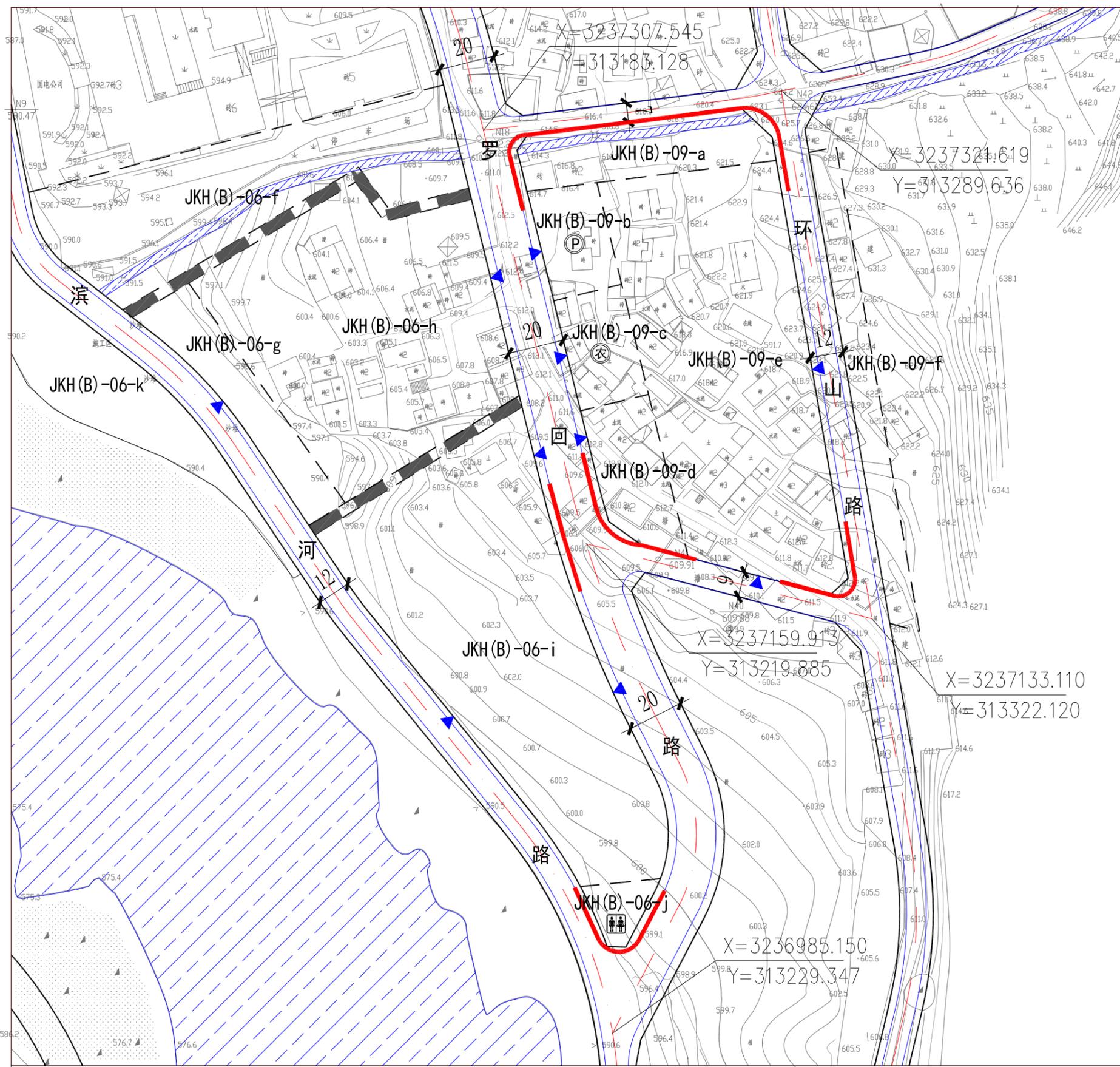
备注

说明：  
 1. 用地性质代码参照国标《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 50137-2011执行。  
 2. 居住区公共设施配套参照国标《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 50180-93 (2002版) 执行。

地块编码注解：  
 JKH(A)-01-a  
 地块分区  
 街坊代码  
 地块编码

# 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规划图则)

编制单位	乐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编制日期	2015年
街坊编号	B-08	图则编号	NO. 11



地块控制指标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及代码	兼容用地性质	地块面积 (ha)	最大容积率	最大建筑密度 (%)	建筑限高 (m)	最小绿地率 (%)	配套设施及备注
JKH(B)-06-f	防护绿地 (G2)	—	0.54	—	—	—	85	不含水域
JKH(B)-06-g	公园绿地 (G1)	—	0.16	—	—	—	85	
JKH(B)-06-h	行政办公用地 (A1)	—	0.80	3.0	30	100	30	
JKH(B)-06-i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96	2.5	35	80	30	
JKH(B)-06-j	公园绿地 (G1)	—	0.04	—	—	—	85	配套公共厕所
JKH(B)-06-k	公园绿地 (G1)	—	0.20	—	—	—	85	
JKH(B)-09-a	防护绿地 (G2)	—	0.17	—	—	—	85	不含水域
JKH(B)-09-b	社会停车场用地 (S42)	—	0.10	1.8	40	24	20	
JKH(B)-09-c	零售商业用地 (B11)	—	0.10	1.5	45	24	20	农贸市场
JKH(B)-09-d	公园绿地 (G1)	—	0.13	—	—	—	85	
JKH(B)-09-e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88	4.0	35	100	30	
JKH(B)-09-f	防护绿地 (G2)	—	0.17	—	—	—	85	

图例及配套设施图标

	道路红线		中学、小学、幼儿园
	道路中线		体育场、体育设施、广场
	道路侧石线		医院、卫生站、社区服务
	地块编号		农贸市场、餐饮、旅馆
	地块界线		电信、邮政、广播电视
	地块控制点坐标		派出所、公共厕所、垃圾站
	机动车禁开口线		加油站、加气站、消防设施
	机动车建议开口		车站、公共交通场站、社会停车场
	水域及岸线		供电、供水、排水

备注

说明：  
1. 用地性质代码参照国标《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 50137-2011执行。  
2. 居住区公共设施配套参照国标《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 50180-93 (2002版) 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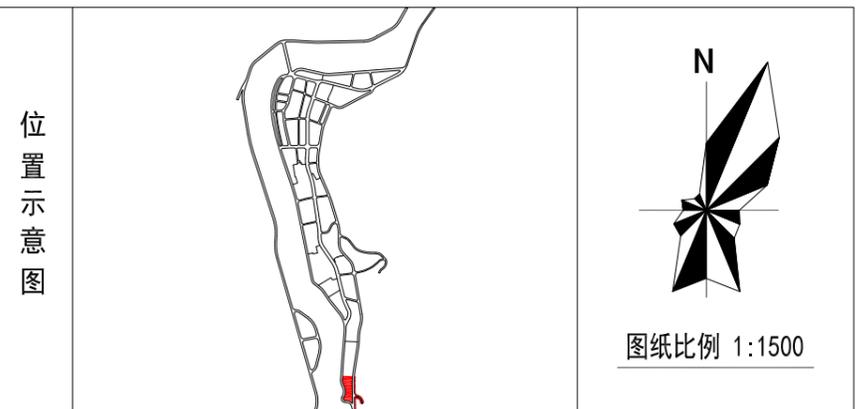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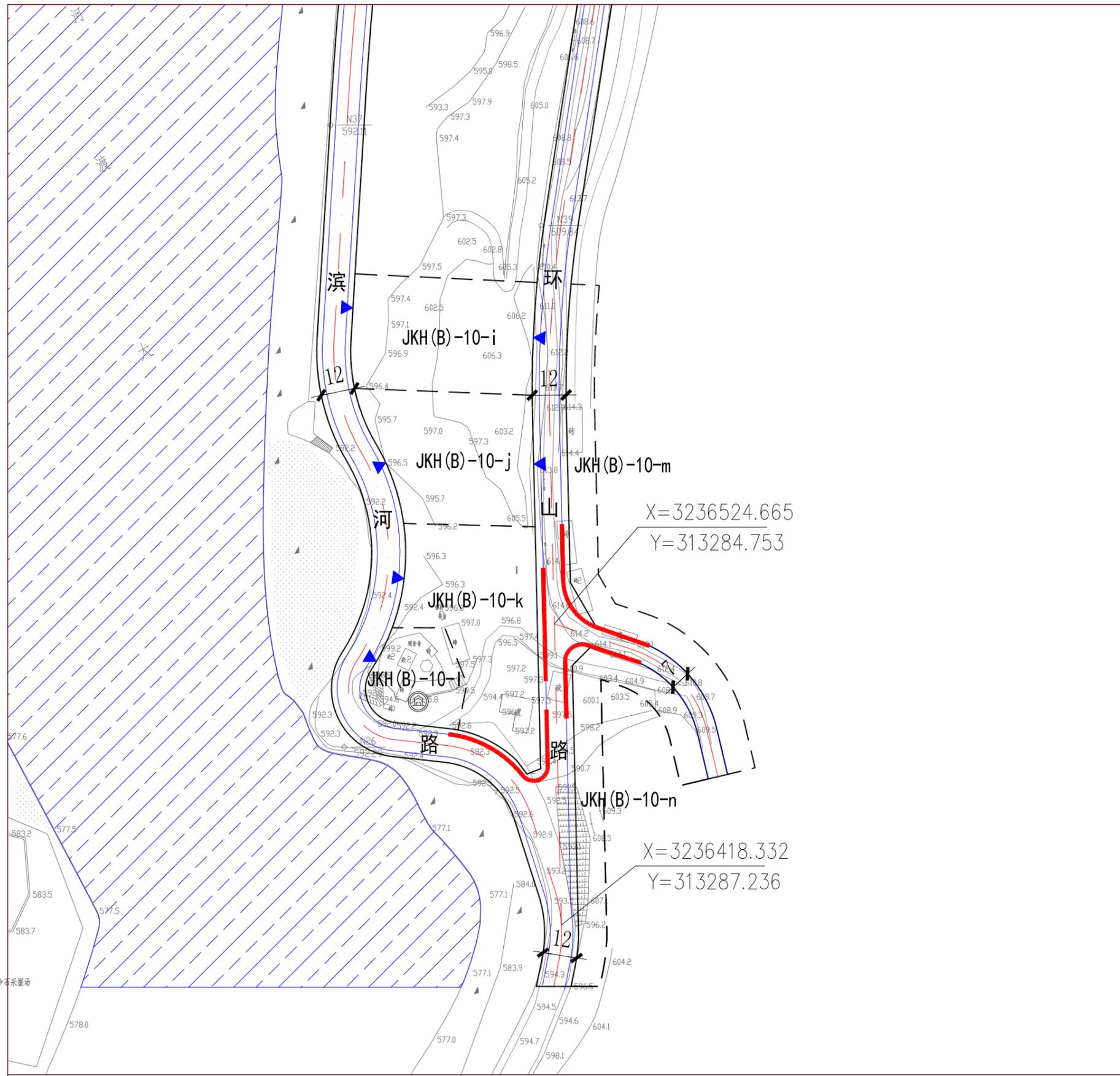
地块编码注解：  
JKH(A)-01-a  
地块分区  
街坊代码  
地块编码

# 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规划图则)

编制单位	乐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编制日期	2015年
街坊编号	B-06-f~k、09	图则编号	NO. 12







图纸比例 1:1500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及代码	兼容用地性质	地块面积 (ha)	最大容积率	最大建筑密度 (%)	建筑限高 (m)	最小绿地率 (%)	配套设施及备注
JKH(B)-10-i	二类居住用地 (R2)	B1	0.26	4.06	25	60	30	已出条件
JKH(B)-10-j	社会福利用地 (A6)	—	0.25	1.5	30	60	30	
JKH(B)-10-k	公园绿地 (G1)	—	0.29	—	—	—	85	
JKH(B)-10-l	宗教用地 (A9)	—	0.10	—	—	—	—	观音寺、维持现状
JKH(B)-10-m	防护绿地 (G2)	—	0.20	—	—	—	85	
JKH(B)-10-n	防护绿地 (G2)	—	0.18	—	—	—	85	

**图例及配套设施图标**

道路红线	中学、小学、幼儿园
道路中线	体育场、体育设施、广场
道路侧石线	医院、卫生站、社区服务
JKH(A)-01 地块编号	农贸市场、餐饮、旅馆
地块界线	电信、邮政、广播电视
地块控制点坐标	派出所、公共厕所、垃圾站
机动车禁开口线	加油站、加气站、消防设施
机动车建议开口	车站、公共交通场站、社会停车场
水域及岸线	供电、供水、排水

**备注**

**说明:**  
 1. 用地性质代码参照国标《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 50137-2011执行。  
 2. 居住区公共设施配套参照国标《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 50180-93 (2002版) 执行。

**地块编码注解:**  
 JKH(A)-01-a  
 地块分区  
 街坊代码  
 地块编码

# 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规划图则)

编制单位	乐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编制日期	2015年
街坊编号	B-10-i~n	图则编号	NO. 15

---

# 乐山市金口河区主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 说明书

乐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2015.07

# 目 录

第一章 规划背景.....	1	四、城市设计控制策略——廊道控制.....	14
一、概况.....	1	五、城市设计控制策略——高度控制.....	15
二、城市规划相关情况.....	1	六、城市设计控制策略——界面控制.....	15
三、规划编制背景.....	1	第九章 道路交通及竖向规划.....	16
第二章 综合现状分析.....	1	一、道路系统规划.....	16
一、土地利用现状.....	1	二、用地竖向规划.....	16
二、公共服务设施及基础设施现状.....	2	第十章 管线工程规划.....	17
三、建筑质量现状.....	2	一、给水工程规划.....	17
四、规划区发展趋势分析.....	3	二、排水工程规划.....	18
第三章 规划总则.....	5	三、电力工程规划.....	19
一、规划依据.....	5	四、电信、邮政及广播电视工程规划.....	20
二、规划指导思想.....	5	五、燃气工程规划.....	20
三、规划原则.....	5	六、管线综合规划.....	21
第四章 规划区功能定位与规模.....	6	第十一章 综合防灾规划.....	21
一、功能定位.....	6	一、防灾体系.....	21
二、规划规模.....	6	二、防洪规划.....	22
第五章 总体规划布局.....	6	三、抗震规划.....	22
一、功能结构.....	6	四、消防规划.....	22
二、用地布局规划.....	7	五、人防工程规划.....	23
第六章 土地利用控制规划.....	9	六、其他.....	23
一、地块划分原则及编码方式.....	9	第十二章 环境保护及环卫设施规划.....	23
二、地块指标控制.....	9	一、环境保护规划.....	23
三、城市四线控制规划.....	11	二、环境卫生设施规划.....	24
第七章 绿地景观系统规划.....	11	第十三章 规划实施建议.....	25
一、绿地系统规划.....	11		
二、景观系统规划.....	12		
第八章 城市设计导引.....	13		
一、城市设计控制目标.....	13		
二、城市设计控制体系及其元素.....	13		
三、城市设计控制策略——节点控制.....	13		

## 第一章 规划背景

### 一、概况

#### （一）地理位置

金口河区位于四川西南部，乐山市西部，距乐山市中心城区 120 公里。东与峨眉山市交界，南与峨边彝族自治县相连，西与凉山州甘洛县、雅安市汉源县毗邻。处于乐山、雅安、凉山州交界处。金口河主城区北至城区垃圾中转站，西沿大渡河，东临高山，南到观音寺。

#### （二）城市建设

城市建设用地分布在大渡河两岸的低山河谷区，依山傍水，环境优美。通过十几年的发展建设，特别是改革开放近年来的努力，随着金口河城市的建设发展，城市规模有所扩大，城市风貌有了很大的变化。建成区面积目前扩展到 1 平方公里左右，基本形成了永和、和平二个组团的城市结构形态。

### 二、城市规划相关情况

#### 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在编）

以“产业强区、生态宜居”为战略思路，将金口河建成为成都-乐山-攀西沿大渡河经济走廊重要的交通要道、大渡河流域重要的清洁能源基地之一、小凉山生态旅游休闲目的地以及民族地区的商贸服务集散地。

根据金口河城市发展现状、自然山水环境和对外交通状况，其城市布局结构形态为有机疏散、分片集中的发展模式，确定城市发展重点以旧城为中

心，在继续完善主城区功能的同时，沿大渡河向北、向南拓展，形成“一轴、一心、二组团”的带状组团式结构。

“一轴”：沿大渡河生态廊道城市发展轴。

“一心”：位于和平组团的城市发展核心。

“二组团”： 和平组团、永和组团。

### 三、规划编制背景

金口河区被列入了《四川省凉山彝区综合扶贫规划》，这为金口河加快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民生改善、社会进步带来了新的机遇。在这次机遇下《金口河区城市总体规划》进行了修编。本次规划编制目的是为了更好地落实城市总体规划要求，实现金口河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全覆盖的任务，并且重点指导下一步城市建设工作。

## 第二章 综合现状分析

### 一、土地利用现状

主城区城市建设已基本饱和，城市建设用地以居住用地、行政办公用地、商业服务业用地为主，整个城区沿大渡河峡谷带状发展。现状城市建设用地约 49.16 公顷。

现状各类用地统计情况详见表 1。

现状城市建设用地统计表

表 1

序号	代码	用地类别名称	面积 (公顷)	比例 (%)	备注
1	R	居住用地 (R)	22.92	46.09	
		二类居住用地 (R <sub>2</sub> )	22.92		
2	A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9.51	19.12	
		其中			
		行政办公用地 (A <sub>1</sub> )	5.84		
		文化设施用地 (A <sub>2</sub> )	0.27		
		教育科研用地 (A <sub>3</sub> )	1.13		
		体育用地 (A <sub>4</sub> )	0.62		
		医疗卫生用地 (A <sub>5</sub> )	1.12		
		社会福利用地 (A <sub>6</sub> )	0.38		
宗教用地 (A <sub>9</sub> )	0.17				
3	B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7.46	15.00	
		其中			
		商业用地 (B <sub>1</sub> )	3.73		
		商务用地 (B <sub>2</sub> )	3.20		
公共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B <sub>4</sub> )	0.53				
4	S	交通设施用地	7.25	14.58	
		其中			
		城市道路用地 (S <sub>1</sub> )	6.87		
交通枢纽用地 (S <sub>3</sub> )	0.38				
5	U	公用设施用地	0.82	1.65	
		其中			
		供应设施用地 (U <sub>1</sub> )	0.72		
环境设施用地 (U <sub>2</sub> )	0.10				
6	G	绿地 (G)	1.77	3.56	
		其中			
		公共绿地 (G <sub>1</sub> )	1.77		
城市建设用地			49.73	100	

片区内行政办公单位相对集中；文化娱乐设施方面主要是少年活动中心；体育用地方面主要为位于和平乡政府西侧的体育中心；同时在规划区内还分布了区医院、疾控中心、妇幼保健院等医疗卫生设施。规划区内城市公共服务设施配套较完善，但大多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年代久远，部分设施陈旧，规模较小，随着城市规模地不断扩大，现有公共服务设施已不能完全满足城市居民日益增长的生活需求。

## (二) 基础设施

### 1、道路交通状况

规划区内城市道路路网骨架已形成，城市主、次干道与城市其他功能片区有效连接，内部支路系统除各别地段外均已配套完善，片区交通便利。

### 2、市政设施状况

规划区内市政设施主要有自来水责任有限公司、城关 110KV 变电站和天然气输配站等，片区市政设施基本配套完善。

### 3、现状管线状况

区内供水由自来水责任有限公司供给；现状排水管网系统较完善，电力、电信设施已全覆盖。

## 三、建筑质量现状

为了对现状建筑质量作一个综合评定，根据建筑层数、结构、建筑年代等参数将现状建筑分为四类：

## 二、公共服务设施及基础设施现状

### (一)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

规划区内现状公共服务设施较为完善，多集中于城市滨河与和平路两侧。

一类建筑：超高层建筑及大型公共建筑。

二类建筑：多层以上框架或砖混结构，建成时间较短的建筑。

三类建筑：多层砖混结构或低层框架结构，建成时间较长的建筑。

四类建筑：土木结构、砖木结构或低层砖混结构，建成时间较长的建筑及违章建筑。

按此标准，规划区大部分为二、三类建筑（约占 92.47%），四类建筑较少（约占 7.53%）。

现状建筑统计表

表 2-2

建筑类别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所占比例 (%)
二类建筑	425400	73.97
三类建筑	106400	18.50
四类建筑	43300	7.53
合计	575100	100

#### 四、规划区发展趋势分析

##### （一）规划区发展的有利因素

##### 1、金口河区城市发展的背景优势

##### （1）良好的政策条件和区域背景

西部大开发迎来第二个十年，今后十年西部大开发必须以增强西部地区

自我发展能力为主线，四川省委省政府也提出了一系列的发展战略，金口河区被列入了《四川省凉山彝区综合扶贫规划》，这为金口河加快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民生改善、社会进步带来了新的机遇。同时，成渝城镇群作为中国第四极，国家给成渝地区更多的发展空间，金口河区是成渝城镇群核心辐射区域，也将随着成渝城镇群大发展而迎来巨大的发展前景。另外，大渡河流域的水电开发已经进入战略扩张阶段，大渡河横穿金口河区，全区水资源丰富，枕头坝、沙坪电站等已开工建设，区域内还有许多小型水电开发，给金口河区的工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城市化已经进入第二阶段，由农民进城发展到打造都市一小时生活圈，新型城乡关系正在形成。统筹城乡发展正成为各地发展新的主题，全国各地城乡统筹和打破城乡二元结构成为发展的新主题。“两化互动、三化联动、产城一体”成为推进城镇化、工业化的时代主题，金口河应抓住时代机遇，加快推进全区的城镇化、工业化、农业现代化的进程。

##### （2）具有一定产业基础

金口河区的地区经济发展迅速，2011年，全区地区生产总值 23.87 亿元，同比增长 16.1%，增速略高于乐山全市的平均水平，在市域中处于中上游。全区三次产业结构为 5.8：80.4：13.8，以水电、冶炼、化工、棉纺、矿业为主导的工业结构基本形成。近年随着国家对水电开发支持力度的加大，水资源的开发利用前景良好，金口河区所处的大渡河的水电开发势头强，枕头坝、沙坪等大型电站的建设给金口河区的水电开发提供了有力的支撑，也将

带动相关产业发展。

### （3）资源禀赋独特

金口河区属于小凉山地区，旅游资源丰富，生态原始，民族风情文化浓郁。境内有堪称“地质天书、旷世幽谷”的大渡河金口河大峡谷国家地质公园，2005年大峡谷又被《中国国家地理杂志》评为“中国最美十大峡谷”之一，还有被美国著名植物学家科尔·贝伯尔誉为“世界最具魔力天然公园”的大瓦山。2008年，金口河区在成昆铁路全线修建中最险、最艰难、最复杂的金口河大峡谷段，结合景区奇险的自然景观，依托景区白熊沟、一线天铁路石拱桥和全国唯一的桥隧相连的洞中火车站——关村坝火车站等人文奇观，以及已经落成的传承铁道兵艰苦精神修建成昆铁路的铁道兵博物馆。金口河自然和人文景观均具有独特性，同时，又处于乐山-峨眉山国际旅游区，给金口河旅游发展带来了巨大的机遇，也给全区的社会经济发展起到了较大的带动作用。

### 2、片区的区位重心

主城区作为金口河政治经济相对集中的综合片区，地处金口河区中部，东靠城市生态山林，大渡河于片区西部蜿蜒而过。片区交通便利，区位优势明显。

### 3、片区成熟的城市建设条件

随着城市建设步伐的逐步加快，片区城市建设已取得初步成效，区内拥

有多处重大的基础设施以及公共服务设施，如区级各主要行政部门，体育中心、区医院等。片区商业氛围良好，城市居民居住环境和生活品质均得到较好改善。

### （二）规划区发展的不利因素

1、规划区内还存在部分生活环境较差的居住小区与城中村，重影响城市居民生活品质。

2、规划区内城市道路网络骨架已形成，但是部分道路连接不畅通，片区内部支路系统有待进一步配套建设，从而改善城市居民出行条件，完善城市道路交通系统。

3、近期来看片区内公共服务设施及基础设施建设较为完善，但随着金口河城市建设发展，片区内公共服务及基础设施已不能满足城市远期发展需要，片区公共服务及基础设施有待进一步优化和提升。

4、由于地势地形的限制，城区发展在一个狭长的山谷内，对城市横向发展造成了很大的局限性。

**综上所述：**主城区处在金口河城市跨越式发展的前沿，具有良好的自然和社会条件，但城市在建设发展的历史过程中由于多种因素的影响，片区较好的区位优势和优越的城市环境条件未得到充分发挥，影响了片区城市发展

步伐。为更好地指导城市下一步城市建设，统筹协调旧城改造与新区建设，规划重点对过去城市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更新和完善。

## 第三章 规划总则

### 一、规划依据

本次规划主要依据以下法规、规范、技术标准和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
- 2、《城市规划编制办法》（2005）；
- 3、《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50137-2011）；
- 4、《城市道路交通设计规范》（GB50220-95）；
- 5、《城市用地竖向规划规范》（GJJ83-99）；
- 6、《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50180-93）2002年版；
- 7、《城市规划强制性内容暂行规定》（2002）；
- 8、《城市、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2010）
- 9、《乐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0）；
- 10、《乐山市金口河区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0）；
- 11、国家及四川省、乐山市相关的技术标准、规范和规定；
- 12、电子地形图及其它相关资料。

### 二、规划指导思想

1、规划编制弹性与规划实施可操作性的统一。参照市场开发规律，弹性配置相应的用地功能和道路设施，以保证规划实施具有较好的可操作性；同时注重分期建设和经济平衡，以保证开发的连续性和规划实施的时序完整性。

2、逐步加强片区基础设施以及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建设，完善片区城市公共服务职能，提高片区居民生活品质，展示城市新区时代风貌。

3、统筹新区建设和旧城改造，着力解决片区城市规划建设中存在的问题，科学指导下一步城市开发建设。

### 三、规划原则

#### 1、可持续发展原则

坚持规划建设的高标准与前瞻性，以保护生态环境为主旨，协调开发建设过程中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正确处理好加快发展与保护生态环境的关系，控制环境污染，美化景观，形成与居住综合新区建设相适应的生态环境，实现规划区的可持续发展。

#### 2、总体协调发展原则

遵循“珍惜和合理利用土地”的基本国策，加强对土地资源的统筹安排，合理布置各类用地，依据规划区的总体定位，达成土地利用与景观、生

态和人文要素的协调，实现主城区的良性发展。

### 3、因地制宜的原则

对现状基础性资料作深入分析，合理确定规划区的功能布局、空间形态、路网结构及各项服务设施，充分发掘片区现有资源和发展空间，形成特色鲜明、环境优美、健康舒适的现代化多功能的居住综合新区。

### 四、规划目标

优化片区用地布局结构，完善片区功能，提升片区公共服务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承载能力，把主城区建设成为环境优美、健康舒适、配套完善的现代化多功能的城市居住综合新区。

## 第四章 规划区功能定位与规模

### 一、功能定位

根据《金口河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0）及规划区发展趋势分析，主城区的性质为：全区的行政中心、商业金融服务中心和旅游接待服务中心，依山傍水的精品山城。

### 二、规划规模

#### 1、用地范围及规模

主城区规划范围东至自然山体、南至观音寺，西至大渡河，北到市政环卫站。规划总用地面积 67.62ha。其中城市建设用地面积为 67.10 公顷，公

路用地 0.38 公顷，非建设用地 0.14 公顷。

### 城乡用地类汇总表

附表 4-1

代码	用地类别名称	现状面积 (hm <sup>2</sup> )	规划面积 (hm <sup>2</sup> )
H1	城市建设用地	49.73	67.10
H2	公路用地	--	0.38
E	非建设用地	17.89	0.14
规划范围用地		67.62	

带格式的：居中

带格式的：缩进：首行缩进： 1.5 字符

### 2、人口规模

规划居住人口 0.8 万人，人均建设用地 83.88m<sup>2</sup>/人。

## 第五章 总体规划布局

### 一、功能结构

为进一步明确片区各功能组团城市建设发展方向，规划主城区形成“一轴、一心、五组团”的城市功能结构布局形态。

“一轴”指和平路形成发展主轴线，形成集行政办公、商贸、文化、休闲娱乐为主的城市发展带，展现现代城市风貌。

“一心”指以彩虹桥头广场为中心形成的商贸旅游核心区。

“五组团”指沿发展主轴线形成三个居住组团、一个文体教育组团和

一个行政服务组团。

## 二、用地布局规划

### （一）居住用地规划

规划区内居住用地主要布局在和平路两侧，以二类居住用地为主。规划区内现状居住环境参差不齐，既有近年来新建一些有较高品质的居住小区，又有居住环境较差的城中村及建设年代较久远、住宅建筑质量较差的棚户区。本次规划一是重点改造城中村，二是提升片区整体居住环境，进一步加快居住区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力求规划区内居住用地达到二类居住用地标准。片区共规划幼儿园 2 所。

规划居住用地 20.27 公顷，占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30.21%。

### （二）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规划

#### 1、行政办公用地

规划区行政办公用地主要为区级的大部分机关行政事业单位用地，规划行政办公用地 4.46 公顷。

#### 2、文化设施用地

规划区内现有公共文化艺术设施主要有：青少年活动中心，规划保留片区内现有文化娱乐用地，逐步提升文化娱乐硬件设施及综合功能，满足城市

居民日益增长的文化娱乐需求。另外在城市开发建设中，文化娱乐设施可结合城市商业、金融、体育等公共设施设施复合建设。规划文化娱乐用地 0.32 公顷。

#### 3、教育科研用地

规整现有中小学用地，由于用地局限，可将中小学用地合并，公用一些功能设施以增加设施利用率。规划片区共有中学 1 所，小学 1 所。教育科研用地面积共 1.74 公顷。

#### 4、体育用地

规划保留体育中心用地，以现状公共体育场馆设施为基础，逐渐完善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功能，进一步对场馆设施进行优化，完成对现有场馆设施的升级改造。以更合理的功能布局，更好的场馆设施来满足城市居民不同层次的体育健身锻炼需求。规划体育用地 1.04 公顷。

#### 5、医疗卫生用地

规划规整现状金口河区医院、妇幼保健院及金口河区中医院用地规模，各居住小区按相关规范要求设置社区卫生服务站，规划医疗卫生用地 1.20 公顷。

#### 6、社会福利用地

规划保留位于规划区中部的金口河区敬老院一处，南部规划一处福利

院，规划社会福利用地 0.36 公顷。

### 7、宗教用地

规划保留规划区南端观音寺，规划宗教用地 0.10 公顷。

### （三）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 1、商业用地

片区商业用地主要集中在彩虹桥桥头绿地公园周围及和平路北段，共规划商业设施用地 5.48 公顷。其中规划独立农贸市场 3 个。

#### 2、商务用地

片区商务设施用地主要在和平路中段、罗回街的国电公司和滨河路南段的烟草公司，规划商务设施用地共 2.67 公顷。

#### 3、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片区内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主要有电信营业设施、加油站，位于片区中部及北部，规划面积约 0.69 公顷。

### （四）交通设施用地

规划独立社会停车场 3 处，面积约 0.27 公顷，配套社会停车场两处，分别位于北部彩虹桥头绿地公园内和中部行政办公用地内。规划保留金口河客运中心站。片区共规划交通设施用地 16.10 公顷，其中城市道路用地 15.47

公顷。

### （五）公用设施用地

保留自来水公司、城关 110KV 变电站和天然气输配站等公用设施用地，片区共规划公共设施用地 1.06 公顷。

城市建设用地分类汇总表

序号	代号	用地名称	面积 (hm <sup>2</sup> )	占城市建设用地比例 (%)	备注
1	R	居住用地	20.27	30.21	
2	A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9.22	13.75	
		其中			
		行政办公用地 (A <sub>1</sub> )	4.46		
		文化设施用地 (A <sub>2</sub> )	0.32		
		教育科研用地 (A <sub>3</sub> )	1.74		
		体育用地 (A <sub>4</sub> )	1.04		
		医疗卫生用地 (A <sub>5</sub> )	1.20		
其中					
社会福利用地 (A <sub>6</sub> )	0.36				
宗教用地 (A <sub>9</sub> )	0.10				
3	B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8.84	13.17	
		其中			
		商业用地 (B <sub>1</sub> )	5.48		
		商务用地 (B <sub>2</sub> )	2.67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B <sub>4</sub> )	0.69				
4	S	交通设施用地	16.10	23.99	
		其中			
		城市道路用地 (S <sub>1</sub> )	15.47		
		交通站场用地 (S <sub>4</sub> )	0.36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S <sub>9</sub> )	0.27				
5	U	公用设施用地	1.06	1.58	
		其中			
		供应设施用地 (U <sub>1</sub> )	1.00		
环境设施用地 (U <sub>2</sub> )	0.06				
6	G	绿地	11.61	17.30	
		其中			
		公园绿地 (G <sub>1</sub> )	3.69		
防护绿地 (G <sub>2</sub> )	7.92				

城市建设用地	67.10	100	
规划人口：0.8万人			

## 第六章 土地利用控制规划

### 一、地块划分原则及编码方式

#### （一）地块划分原则

建议采用各城市组团分别编码的形式，如主城编码为 ZC；永和编码为

YH 等。划分原则如下：

- 1、交通可达性原则。根据规划道路、河流、铁路等按集中的空间划分。
- 2、空间完整性。保证街区空间的相对完整。
- 3、主导功能的完整性。强调分区内各主要功能的相对完整。
- 4、兼顾行政区划分原则。考虑用地与行政区划关系，合理划分分区。

各城市组团内以城市道路来划分，保证用地功能的完整性，地块编号的唯一性和可细分性；起到承上启下的作用，保证总规的落实，指导控规的编制。

#### （二）地块编码方式

编码采用四段式：JKH(A)—xx—a，其中 JKH 表示金口河主城区；A 表

示地块分区，xx 为街坊编号，a 为地块编号。编号的顺序原则上由西至东、由北至南。

### 二、地块指标控制

地块控制的内容包括地块用地性质、地块内配套设施、配置内容、用地面积、建筑面积、容积率、建筑密度、建筑高度、绿化率、配建停车车位及自行车停车车位等。

地块控制指标分为两类：规定性指标和指导性指标。

#### （一）规定性指标

规定性指标是指在规划管理中必须严格遵循的指标，它综合反映了土地开发建设的强度及空间环境的塑造。建筑容量和人口容量决定了市政公用设施的规划容量，而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完成后，其容量又反过来制约了建筑容量和人口容量的增加，因此，规定性指标一经确定和批准，在规划管理中不得随意变更。

规定性指标主要分为以下几类：

##### 1、用地面积（PA）：

指地块净面积，在规划管理和开发建设时以实测面积为准。

##### 2、用地性质（LUF）：

地块在开发建设时，必须遵循的土地使用性质。本次规划采用国标

GB50137-2011《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所规定的用地代码对不同性质用地加以说明。

### 3、建筑密度（BD）

建筑密度是指地块内所有建筑物基底占地面积与地块用地面积之比。它是控制地块容量和环境质量的重要指标。单位：%。

④建筑密度指标确定主要考虑环境质量、地块定位、建筑高度、容积率、建筑安全卫生间距、气候条件、地形坡度及朝向等。本规划参照乐山市技术管理规定。

### 4、容积率（FAR）

容积率是指地块内总建筑面积与地块用地面积之比。是反映土地开发利用强度的综合性指标。合理的容积率，既充分利用土地资源，又不至过度开发，以形成良好的城市生态环境。

容积率的确定主要综合考虑合理的经济效益和良好的环境效益、社会效益。涉及地块区位、建筑性质、密度、高度、间距、环境景观和拆迁比等。本规划参照乐山市技术管理规定。

### 5、建筑限高（BHR）

建筑限高是指地块内建筑物允许建造的最大高度限制。单位：米。

建筑限高的控制为城市空间利用、城市轮廓线控制提供依据。

建筑限高的确定主要考虑土地使用性质、城市总体景观效果、空间轮廓、

地块区位、建筑性质、容积率、街道尺度、城市消防、净空通道、高压走廊、景观视觉空间以及自然、历史文化景观保护协调和地质条件等。本规划参照乐山市技术管理规定。

### 6、绿地率（GSP）

绿地率是指地块内地面上各类绿地面积总和与地块面积之比。绿地率的大小是衡量环境质量的重要指标，是环境优美与否的重要标志。

规划区用地范围内城市建设要求除建筑基地（包括散水、排水明沟）和道路、停车位等硬地及必要的室外设施占地以外的用地均须绿化。

绿地率的确定主要根据地块使用性质要求，按国家有关标准，结合自然地形状况等制定。本规划参照乐山市技术管理规定。

### 7、建筑后退红线距离（SB）

建筑后退是指建筑控制线与道路红线或地块边界的距离。单位：米。

建筑后退距离主要根据地块位置、使用功能和消防、日照、安全卫生、视线等要求来确定。本规划区建筑后退距离按照乐山市有关技术管理规定执行。

### 8、停车泊车位（PS）

停车泊位是指地块内部必须配建的机动车停车泊位数。主要根据建筑性质、规模和所处区位确定。配建标准参照《乐山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地块内必须配建的停车车位数，包括机动车与非机动车车位数。配建车位数按地块使用性质和建筑面积的不同而采用不同的指标。

带格式的：项目符号和编号

### 9、禁止机动车开口位置和方向

是指街坊内地块内部机动车道与外围城市道路相交的出入口方位和位置的控制，其确定主要是考虑城市道路交通安全和顺畅，并合理引导地块内部交通。本规划规定地块机动车出入口位置至道路交叉口路沿石切点距离，必须符合以下标准：

主干道交叉口 $\geq 60$ 米；

次干道交叉口 $\geq 40$ 米；

支路交叉口 $\geq 20$ 米。

#### （二）指导性指标

指导性指标主要是为下一步编制修建性详细规划及进行单体建筑设计时提供参考，目的在于丰富规划区景观，使规划区发展具有协调统一性。

## 三、城市四线控制规划

### （一）城市绿线控制规划

规划区内的城市绿线主要是指规划区内公共绿地范围的控制线。规划区城市绿线内的用地，不得改作他用，因建设或者其他特殊情况，需要临时占用城市绿线内用地的，必须依法办理相关审批手续。规划区内城市绿线管理严格按照《城市绿线管理办法》执行。

规划区内绿线控制包括街头绿地、滨河绿地，公园等，控制规模约 11.61 公顷。

### （二）城市蓝线控制规划

规划区内的城市蓝线主要是指规划区内江、河、湖、库、渠和湿地等城市地表水体保护和控制的地域界线。城市蓝线的划定和管理，应该遵循《城市蓝线管理办法》。

规划区内蓝线控制主要为大渡河。

### （三）城市黄线控制规划

规划区内城市黄线是指对城市发展全局有影响的，城市规划中确定的，必须控制的城市基础设施用地的控制线。城市黄线的划定和管理，应该遵循《城市黄线管理办法》。

规划区内城市黄线控制区域共有 8 处，主要包括 110KV 变电站、加油站等，其中广场、停车场纳入城市黄线控制范围内，规划用地面积 1.70 公顷。

### （四）城市紫线控制规划

规划区内城市紫线指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内的历史文化街区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公布的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范围界线，以及历史文化街区外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布保护的历史建筑的保护范围界线。城市紫线的划定和管理，应该遵循《城市紫线管理办法》。

## 第七章 绿地景观系统规划

### 一、绿地系统规划

#### （一）规划思路

处理好生态、绿地、山水等自然生态因素，是规划的重点。本规划是以自然山水、绿化延伸轴，结合城市道路绿化带共同形成自然与人工和谐共生的环境。

在主城区中，城市建设区成为生态系统的基质，构成其主体，而其中各级块状绿地形成基质中不同质地的斑块，起到调剂生态、维护生态系统多样性的作用，而斑块又通过各种廊道如：绿带、道路，与外界更大的廊道、基质相连，形成生态系统中完善的生境。

## （二）规划布局

规划形成“两带、一心、四节点”的绿化结构。

两带：规划沿大渡河和东侧山体形成片区绿化带，形成山水并联的绿化走廊。

一心：规划位于城区中部集休闲娱乐为一体的中心公园。公园内植物搭配宜多样化，多采用观花观叶植物，展现城市宜居、休闲特色。

四节点：位于城市的南北两端，多以入城路口绿地公园及桥头绿化公园为主。为周边城市商业，居住小区人群提供休闲观景之地。

## 二、景观系统规划

规划结合主城区的地理区位和绿地系统的布局，精心组织各景观轴线和

建筑空间，形成开敞空间与封闭空间相对应的重点突出、整体统一、充满现代气息的城市景观。景观系统由多条不同特色的景观轴（带）及各特色景观区组成。

### （一）景观区

规划结合用地布局，沿新广场周围形成城市商业中心景观区，集商业服务、行政办公于一体，成为展示新区风貌、提供城市服务功能的公共建筑景观区。

### （二）景观轴

#### 1、景观主轴

规划沿和平路和罗回街形主城区景观主轴。打造开敞空间城市景观节点——城市建设集中景观节点的空间序列。景观主轴两侧建筑宜以现代简约融入彝族文化元素、暖色调为主，体现金口河时代风貌。

#### 2、景观次轴

规划沿桂圆街和南二街形成景观次轴。道路两侧以地方民族建筑景观为主，串联东西两侧山与水的景观通廊。

#### 3、滨水景观带

结合片区西侧大渡河，形成片区滨水景观带，建筑宜大气，视廊开阔，体现城市休闲、观光、度假服务功能，突出控制其自然的亲近和人工设施服

务的完善，以创造对外来观光者的深刻印象

## 第八章 城市设计导引

### 一、城市设计控制目标

充分利用自然元素和人文元素，塑造以行政文化、旅游服务、生态宜居相融合的金口河主城区。通过城市设计控制，营造丰富的城市空间形态和景观风貌，形成具有现代城市风貌、鲜明的地域人文气息和良好生态环境的主城区。

#### （一）自然元素控制目标

作为乐山市彝汉结合的、民族特色浓郁的城市特点，又拥有其城市无可比拟的自然元素，“以大渡河为带、以两岸青山为屏”是金口河主城区所特有的天然自然景观格局，因此如何利用好这一景观优势，如何处理好城市建设过程中景观营造和环境保护，建设生态宜居新城是本次设计导引的主要目标。

#### （二）人文元素控制目标

金口河区是乐山连接雅安、凉山州的纽带，地域人文中彝汉文化交织，城市文化底蕴中涵盖了双重文化，使得城市的元素多了与其它城市不一样的特色。

### 二、城市设计控制体系及其元素

基于规划区的用地、道路和河流形成的基本空间格局，结合开发强度分区，依据城市设计控制的目标导向，确定规划区的城市设计控制体系，包括节点、廊道、高度、界面等控制元素，形成“点-线-片-网”的城市设计结构。

### 三、城市设计控制策略——节点控制

节点是地区空间形态和景观风貌的“点”状元素，包括核心景观区和大型开放空间，分别位于规划区北部和中部。

#### （一）门户节点

规划区有4处门户节点，分别位于滨河路北端交叉口、滨河路北段、金口河大桥桥头和环山路南端。

门户节点1、2、3位于分别位于滨河路北端交叉口到金口河大桥桥头之间，涉及交叉口绿化公园、滨河绿化及桥头绿地广场。滨河路北端交叉口到金口河大桥桥头是主城区重要的景观节点带之一，同时也是本片区的门户形象部位。

门户节点4位于滨河路南段和环山路交叉口，涉及交叉口绿地公园、观音寺及周边居住用地，滨河路和环山路是城市主要道路，既是景观道路也是对外交通性道路，因而滨河路南段和环山路交叉口是主城区重要的南部门户

节点。

门户节点应当成为空间形态的突出部位、景观意象的特色区域、公共活动的重要场所，与周边地区形成鲜明的对比。

位于门户节点部位的建筑地块：基于地块的功能定位和所在地域的形态格局，确定各具特色的标志性建筑；以标致性建筑为核心，形成建筑群体的形态格局和天际轮廓特征；并在街道设施、绿化配置、地面铺砌和竖向处理等方面体现与众不同的景观意象特色。

位于门户节点部位的绿化地块：采取特征明确的规划设计风格，确保公园绿地的开放格局，并以空间形态、绿化配置、地面铺砌和公共艺术等元素，强化门户部位的标示性。

## （二）核心节点

规划区内共有 2 处核心节点，其中包括 1 处公共中心，1 处中心公园。

核心节点 1 为主城区北部的核心景观区，通过核心商业区的打造，布局同的商业业态，确定各具特色的标志性建筑；以标致性建筑为核心，形成建筑群体的形态格局和天际轮廓特征；并在街道设施、绿化配置、地面铺砌和竖向处理等方面体现与众不同的景观意象特色。

核心节点 2 为主城区中部的中心公园，通过对主城区东侧山体与城市结合部的打造，形成层次分明，错落叠峙的具有山体特色的中心公园。

## 四、城市设计控制策略——廊道控制

廊道是地区空间形态和景观风貌的“线”状元素，包括街景廊道和水景廊道。

### （一）街景廊道

和平路南北贯穿规划区，道路两侧规划布置行政办公、金融体育、文化娱乐等功能的公共建筑和服务建筑，应当尽可能形成丰富错落的界面，并在街道设施、绿化配置和地面铺砌等方面形成步行友好环境、民俗文化鲜明的特色街景。

### （二）水景廊道

规划区是沿大渡河的蜿蜒形成的带状城市，所以大渡河滨水景观是本片区内重要的自然生态景观廊道。本次规划依托其丰富的景观功能和地域文脉，对大渡河沿岸景观的打造，形成主城区内部独具特色的景观河道，增强主城区的活力和魅力。

滨水地带不仅是重要的公共游憩场所，也是地区景观风貌的主要元素。滨水地带是一种稀缺资源，应当确保公共开放属性，至少在河道一侧形成公共开放空间，并在适当部位设置人行栈桥，由此形成连续的开放空间体系。滨水地带是生物多样化的敏感部位，应当确保积极的生态效应，滨水社区公园的绿地率不低于 80%，一般滨水绿带的绿地率不低于 50%，并提倡生态化

的岸线处理方式。滨水地带具有独特的景观条件，应当突出亲水特征（如坡岸、平台和台阶等）。

滨水地带还应当在绿化配置、地面铺砌、街道设施和竖向处理等方面体现各个区段的空间形态和景观风貌特色。

## 五、城市设计控制策略——高度控制

高度分区控制是地区空间形态和景观风貌的“片”状元素，以开发强度分区为基础，并与城市设计控制体系的其它元素紧密相关。本次规划中的高度控制详细参照开发强度控制一章。

## 六、城市设计控制策略——界面控制

广场、道路和河流等开放空间是感受地区空间形态和景观风貌的重要载体，开放空间界面形成的网络是地区空间形态和景观风貌的“网”状元素，分为4种基本类型，即广场界面、公共服务及商业街道界面、主干道界面和滨水界面。在2种或2种以上界面控制规定的叠合部位，应当采用相对严格的界面控制规定。

### （一）广场界面

规划区内广场均位于主城区北部金口河大桥桥头。在规划构思上，广场与桥头绿地公园共同形成北部公共服务中心内的开敞休闲空间。

在界面控制上，广场周边的建筑物应当形成有效的空间围合效果，确保广场具有明确的空间形态，界面建筑的连续度和贴线度都不低于80%。界面建筑应当面向广场，建筑物的底层用途应当与广场活动相协调，宜为商业和休闲等公共开放用途，有助于强化广场的场所活力。位于大型公园绿地中的广场应当采用地面铺砌、街道设施和绿化植物等手段，有效地界定广场的空间形态。

### （二）商业街道界面

北部公共服务中心和和平路两侧是主城区公共服务设施和商业设施的空间集聚地带，除去沿街大型公共建筑应后退足够红线距离作单独打造外，建议沿线地块采用裙房方式，形成连续的商业界面。界面建筑（包括裙房）应当有效地围合商业街道空间，连续度和贴线度都不低于70%。

### （三）主干道界面

作为串联南北两个功能中心的和平路是主城区内最为重要的道路，两侧界面宜采取丰富的建筑群体组合，形成具有节奏感的天际轮廓效果。

### （四）滨水界面

滨水地带作为公共游憩场所和景观重要部位，应当严格控制沿线地块的界面影响。沿线地块的围墙高度不得高于2米，并确保相当的视觉通透性（通透率不小于70%）。界面建筑（直接面向滨水开放空间的建筑物）应当面向滨水地带，并严格控制界面建筑的体量（包括长度和高度）。一般来说，界面

建筑的长度不大于河道蓝线宽度的 1.5-2.0 倍。尽可能避免界面建筑为高层建筑，如是高层建筑，则宜采取点状形式。当界面建筑为公共建筑时，建筑底层宜为商业和休闲等公共开放用途，以强化滨水地带的场所活力。

## 第九章 道路交通及竖向规划

### 一、道路系统规划

#### （一）现状道路分析

主城区现状路网已建设较为成熟，道路路网主骨架已基本形成，但部分道路仍存在断截路，另有部分道路因历史原因，交叉口繁杂，对道路交通通行能力具有一定影响，部分人行、车行流量较大的交通节点缺乏立体交通处理。

#### （二）规划原则

以城市总规确定的城市主路网为依据，在强化道路骨架布局的基础上，结合规划区的用地性质、发展方向、自然风貌和地形特征以及已实施的现状道路，合理布置各级道路，处理好规划区内道路与过境路、城市道路的衔接和过渡。

#### （三）道路系统规划

根据规划区所处的空间位置及用地形态，以和平路、滨河路、环山路作

为片区道路主轴，形成以方格网道路为主，辅以局部自由式道路的路网系统。

道路网格规划中，重视交通分流、“干、支并重”，以便有效发挥各级道路的作用，提高路网的可达性和适用性，使规划区的道路系统具有较高交通服务水平和应变能力。

#### （四）道路分类

规划区内道路规划为主干道、次干道、支路三个等级。

主干道：设计行车速度 30km/hr，道路红线控制宽度 20 米，断面形式为一块板。

次干道：设计行车速度 20km/hr，道路红线控制宽度 14、16 米，断面形式为一块板。

支路：主要连接规划区内部各功能区及次干道，为内部交通服务，道路红线控制宽度 7、9、12 米。设计行车速度 20km/hr，断面形式均为一块板。

### 二、用地竖向规划

#### （一）规划原则

根据规划区的用地布局和路网结构、现状地形地貌、河流水系分布以及防洪要求等，按照安全、适用、经济、美观等思想，对规划用地的场地高程、道路控制点高程、用地坡度、地面形式进行合理规划，合理组织地面排水，协调好场地与道路的竖向关系，满足规划区的各项用地的使用要求。

#### （二）规划地面形式

因规划区东侧为山地丘陵，西侧为河谷冲积地貌，相对高差较大。从场地整体排水考虑，部分地块的挖填方相对较大，可在实施过程中采取分台设计。

本次规划图中所定高程均为参考控制高程，实施时以施工设计图为准。

### （三）竖向与道路、场地排水

本次竖向规划的重点是综合协调道路、场地、排水管道、排洪河道之间的高程关系。规划中，将用地竖向与道路竖向同时进行，充分考虑道路的排水坡度要求和场地排水坡度要求，道路高程结合雨水管道的布局、河流水系分布和地形条件综合平衡。

## 第十章 管线工程规划

### 一、给水工程规划

#### （一）现状概况及存在问题

##### 1、城区供水现状概况

金口河区现状城市自来水厂位于张村沟，占地面积 0.22 公顷，两个清水池蓄水能力共 1000 m<sup>3</sup>，供水压平均为 0.32MPa，远期设计规模为 1.15 万 m<sup>3</sup>/d，现状实际日供水为 1500m<sup>3</sup>/d。取水点在和平彝族乡迎春村一组刘家沟（斑竹河）溪沟水，取水规模为 2000 m<sup>3</sup>/d；另外在城区金桥公园和老水厂住宿楼有深井应急取水源地两座，每小时可供 80 立方米。

城区供水普及率可达 100%，主要为居民生活、公共服务设施及市政用水，人均综合用水量约为 160~180L/d。城市给水管管径为 DN50—DN300，给水管网长约 11 公里，干管以支状为主；给水采用重力流方式，最小供水水压满足用户要求。

#### 2、存在的问题

（1）张村沟水厂现状取水点规模较小，造成水厂供水不足，城区尚无第二水源。企业自备水源规模较大，但与城市供水尚未联网，造成一定的资源浪费。

（2）输配水管网管径偏小、漏损严重，管网系统不完善。由于金口河区近年来建成区范围的不断扩展，供水范围和规模的扩大，使原管网系统不能满足需求。

（3）城区局部地段存在给水管老化，水压不足的问题。

#### （二）供水量预测及水源

##### 1、供水量预测

根据《金口河城市总体规划》和《城市给水工程规划规范》（GB50282—98），并结合主城区规划发展情况，根据用地性质的不同来计算用水量。在规划区用水量预测计算时，其供水普及率按 100%计，规划区的生活用水量标准选取值比全市平均生活用水量标准稍高，人均综合用水量取 350 升/日，规划区规划人口为 0.8 万人，则本规划区供水量为 0.28 万吨/日。

### （三）给水系统规划

本规划区供水采用生产、生活、消防合网的管网系统，给水主干管布置成支状供水管网，以提高规划区的供水安全性。本规划区内在新规划东侧山体的环山路上铺设给水主干管（DN300），其余支管管径为 DN150-DN200。

### （四）管道附属设施

闸门井：为方便检修和用户接管，在管道转弯处和连接处以及支管接入处设置闸门井。干管闸门井间距不超过 400 米。

消火栓：在配水主、支管上设置市政室外地上式消火栓，消火栓间距不大于 120 米。为满足消防需要，城市道路以上的各级道路铺设的给水管径不能小于 DN150 毫米。

## 二、排水工程规划

### （一）现状概况

目前规划区内主要道路上均敷设了雨污合流管网，其余支路雨污为直排或散排，对周边水体造成一定的污染。

### （二）排水体制

本规划区根据《金口河城市总体规划》，本规划区的排水体制确定为雨、污分流制，雨水就近排入大渡河中。污水纳入城市污水系统送至污水厂集中

处理后排放。

### （三）雨水系统规划

#### 1、暴雨强度公式

雨水量计算的暴雨强度公式参照乐山市暴雨强度公式：

$$Q = \frac{13690 (1 + 0.695 \lg P)}{T + 50.4P^{0.038}}$$

- 暴雨重现期 P 取 2 年；
- 地面集水时间  $t_1$  取 5 分钟；
- 地面径流系数  $\Phi$  取 0.6；
- 管渠折减系数 m 取 1.5，全部按暗管计算。

#### 2、雨水管网布置

规划区内的雨水主干管根据汇水区域主要布置滨河路、和平路和罗回街上，最后排入大渡河。规划区内的雨水管管径为 D500-D1100。采用圆形钢筋砼雨水管。

雨水管工程量表

表 10-1

序号	管径(mm)	长度(m)	备注
1	D1100	3376	砼管
2	D1000	1136	砼管
3	D900	1909	砼管
4	D800	217	砼管
5	D700	1813	砼管
6	D600	3642	砼管

7	D500	2937	砼管
	合计	15030	砼管

### 3、海绵城市建设

根据住建部的《海绵城市建设技术指南》，指导金口河主城区建设过程中，推广和应用低影响开发建设模式，加大城市径流雨水源头减排的刚性约束，优先利用自然排水系统，建设生态排水设施，充分发挥城市绿地、道路、水系等对雨水的吸纳、蓄渗和缓释作用，使城市开发建设后的水文特征接近开发前，有效缓解城市内涝、削减城市径流污染负荷、节约水资源、保护和改善城市生态环境，为建设具有自然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功能的海绵城市提供重要保障。

#### （四）污水系统规划

##### 1、污水量预测

规划区的污水量按日供水量进行折算，不计道路及绿化的浇洒用水和工业循环用水及清洁废水。规划区污水率按 85%计，则其污水量为 0.24 万吨/日。

##### 2、污水管道系统规划

规划区的污水排放均为重力排放。

由于本片区地势南高北低，东高西低，规划在滨河路、和平路和罗回街

上铺设片区主干管进行收集，污水干管顺自然地形坡度沿规划道路布置。本片区污水管管径为 D400~D900，污水管采用圆形钢筋砼雨水管，沿规划道路布置于机动车道下。

#### 污水管工程量表

表 10-2

序号	管径(mm)	长度(m)	备注
1	D900	882	砼管
2	D800	1254	砼管
3	D700	1931	砼管
4	D600	2047	砼管
5	D500	1997	砼管
6	D400	1971	砼管
合计		10082	砼管

### 三、电力工程规划

#### （一）现状概况

规划区现状有 110KV 变电站 1 座；城关变电站。

#### （二）供电负荷预测

供电负荷计算按照不同性质用地供电负荷指标进行估算，不同性质用地的负荷指标按照《城市电力规划规范》确定的数据，本规划区的供电负荷见“供电负荷计算表”。

#### 供电负荷计算表

表 10-4

序号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hm <sup>2</sup> )	负荷密度 (kw/hm <sup>2</sup> )	供电负荷 (kw)
1	居住用地	20.27	120	2432

2	公共设施用地	18.06	400	7224
3	道路广场用地	16.10	40	644
4	市政公用设施用地	1.06	300	318
5	绿地	11.61	10	116
合 计				10734

规划区的供电负荷预测为 1.07 万 kw/日。

### （三）供电设施规划

规划区现状变电站已能满足片区用电需求，不再新建变电站。

### （四）线路规划

规划区电力线路分为两个等级：110KV 和 10KV，全部沿规划道路采用地下管沟敷设。主干电力浅沟断面尺寸采用 1000×1000 毫米；配电支线电力浅沟的断面尺寸采用 700×700 毫米。

## 四、电信、邮政及广播电视工程规划

### （一）邮政设施规划

各居住小区根据实际需求设邮政服务代办点，以满足主城区居民邮政服务需求。

### （二）电信工程规划

#### 1、市话需求量预测

规划区内电话普及率按 80 部/百人计，则规划区电话装机数  $0.8 \text{ 万} \times 80\% = 0.64 \text{ 万部}$ 。

#### 2、局所规划

规划区设电信支局一座，位于片区中心。

### 3、电信网管规划

为美化规划区环境，净化规划区空间，保证电信线路的安全，规划电信线路主要采用管道电缆方式，全部下地敷设。线路中应考虑长、市及非话业务，备用、专用等需求。电信主干线路沿城市主干道布置，其电信管孔数不少于 12 孔；其余次干道，其管道孔数一般按 8 孔考虑，支路按 4 孔考虑。

### （三）广播电视工程规划

#### 1、有线电视用户预测

规划区有线电视用户按每户 1 对线计，办公、公建按居住户数的 20%计，则规划区共需约 0.32 万对接线。

#### 2、广播电视系统规划

广播电视主干线路采用光缆埋地敷设，电信线路同程敷设（单独留 1 孔）。广播电视线路、电话、计算机三网一体，为片区信息网络建设提供坚实基础。

## 五、燃气工程规划

### （一）用气量预测

取平均生活用气指标为  $0.45 \text{ m}^3/\text{人} \cdot \text{日}$ ，其它用气为生活用气的 10%计，则规划区生活用气量为  $0.8 \times 0.45 = 0.36 \text{ 万 m}^3/\text{日}$ 。

总用气量为  $0.36 \times 1.1 = 0.40 \text{ 万 m}^3/\text{日}$ 。

## （二）燃气管网规划

燃气管网实行分级配置，沿环山路和滨河路布置燃气干管，管径 108，采用中压输送；沿其他城市支路布置燃气支管，管径 88，采用中压输送，形成主次分明、布局合理的环状供气管网系统，提高供气安全性和可靠性。其他小区配气管根据实际用气情况采用管径 59 进行配置，为低压配气管网。

规划地下管径小于 Dg200 的中压管选用聚乙烯管，地上中压管道选用无缝钢管。燃气管道沿路敷设于人行道下。

## 六、管线综合规划

1、为避免重复施工，节约资金，减少道路二次开挖和有利于各种管线的正常运行，满足施工、管理维护、安全要求，管线平面综合一般情况下的布置顺序按（自建筑红线向道路方向）电力电缆、给水管道或电信电缆；雨水管道或污水管道；同时应优先考虑自流管、大口径管道的竖向要求。

2、电力浅沟在穿越道路时，应作结构处理以解决随车荷载问题，尽量避免加大埋深方式，以减少管线在交叉口的有碰撞矛盾。

3、在各种管道设计和实施中，管道高程出现矛盾，一般按下面原则解决：

①压力管让自流管；

②管径小的让管径大的；

③易弯曲的让不易弯曲的；

④临时性的让永久性的；

⑤工程量小的让工程量大的；

⑥新建的让现状的；

⑦检修次数少的、方便的让检修次数多的、不方便的。

### 4、规划断面管线布置

在一般情况下道路的西、南侧布置电力、供水、雨水管道；道路的东、北侧设电信、污水管道和燃气管道。

5、管线的布设应与道路或建筑红线平行，同一管线不宜自道路一侧转至另一侧。地下管线的施工宜与道路建设同步进行。

## 第十一章 综合防灾规划

### 一、防灾体系

规划区的防灾工作重点是防止灾害的发生，以及防止和减少发生灾害对规划区的影响。因此，防灾不仅仅指防御或防止灾害的发生，实际上应包括对灾害的监测、预防、防护、抗御、救援和灾后恢复重建等多方面工作。防灾体系的建立需要政策性措施和工程措施的密切配合，二者相互依赖、相辅

相成，政策性措施是“软措施”，工程性措施是“硬措施”，防灾工作必须从政策制定和工程设施建设两方面入手，“软硬兼施、双管齐下”。

本规划主要重于防灾工程设施建设的硬件部分。规划区的生态绿地、公园、广场、开敞空间等旷地既是美化园区的建设设施，也是灾害发生时的临时避难场地，紧急避难场所按人均不低于 2 平方米计，疏散半径为 1~1.5km 以内。规划区主干道、快速路作为区域性疏散通道和防灾供应道及救援道，与城市路网相连形成网络，次干道和支路为片区内次一级的疏散通道和防灾供应道及救援道，这些道路两侧建筑高度与道路宽度比应符合国家有关防灾要求。

## 二、防洪规划

根据《城市防洪规划规范》主城区城市防洪标准规划为大渡河 20 年一遇。主城区所有涉及防洪要求的工程建设项目均以水务部门出具的意见为准。

在主城区东侧山体设置城区外围截洪渠，并设置外围截洪渠雨水调蓄池占地 0.5 公顷，设计容量 0.5 万立方米。

## 三、抗震规划

2015 年 1 月 14 日 13 时 21 分在四川省乐山市金口河区(北纬 29.3 度，

东经 103.2 度)发生 5.0 级地震，震源深度 14 千米。此次地震共造成 11050 人受灾，金口河区紧急转移安置 147 人，6 人受伤。在地震中倒塌房屋 7 幢，2075 间房屋不同程度受损，部分楼房外墙瓷砖脱落；公路干线垮塌 13 处、8200 方，交通已在 1 小时内清理抢通。部分通村通组道路不同程度受损。

本次规划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的基本原则，从规划区的实际情况出发，做好防震防灾工作，提高规划区的综合抗震能力，为最大限度地减轻地震灾害损失，做好充分准备。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01)国家标准，金口河区域抗震设防烈度为Ⅶ度区，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10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三组。建设工程按国家颁布的《建筑抗震设计规范》进行抗震设计和建设。城市生命线工程及规划确定的重要建筑提高一度设防。

对易发生次生灾害的单位和部门，要进行合理的规划布局，并针对性地采取抗震加固以及预防地震火灾措施，以减少次生灾害的发生。无次生灾害的公园、广场、体育馆等抗震性能好的建筑可作为避震疏散场地，包括广场、体育场和公园等，共规划紧急避难场地约 7.09 公顷，

## 四、消防规划

消防应坚持“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工作方针，建立健全消防建审制度。提高整体防火意识，消除火灾隐患，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的安全。规划结合道路交通改造，疏通片区内部支路，以供消防车通达。各居住区内道路

应满足各种消防车辆通行要求，消防通道宽度不应小于 4m，净高不应小于 4m，尽端式消防通道的回车场尺度不能小于 15m×15m。

消防给水由城市给水管网提供。在修建道路时，严格按国家防火规范规定的间距配置市政消火栓，消火栓间距≤120 米，并要求其尽量设置在路口或醒目位置处。

## 五、人防工程规划

规划建设好片区人民防空工程是任务所需，为战时防空袭、有效组织人民防空、平时为抢险、救灾服务，保护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人防规划遵循“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的人防工作方针。结合规划区的实际，以未来反侵略战争，特别是高科技条件下的防空袭斗争和平时应付各类突发性事件为出发点，有效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并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与城市建设相结合。开发地下空间，合理利用土地资源，适应市场经济的需要，发挥地下空间的效益。

应重点保护给水、电力、电信、道路、桥梁、交通枢纽、闸等生命线工程。

人防工程布局时注意面上分散，点上集中，应有重点地组成集团或群体，

便于开发利用，便于连通，单建式与附建式相结合，地上地下统一安排，注意人防工程经济效益的充分发挥。

结合主城区开发、高层建筑、重点目标及大型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作为人员掩蔽工程，人员就近掩蔽，人员掩体应以就地分散掩蔽为原则，全局适当均匀，避免过分集中。

## 六、其他

规划区内存在泥石流及山体滑坡等自然灾害。

### 1、泥石流

在规划区南部张村沟上游存在严重泥石流灾害，本次规划将该区域作为重点治理区。在下位规划中再根据详细的地勘资料设计防护规划。

### 2、山体滑坡

在规划区北部张老埂区域存在严重的山体滑坡危害，本次规划将该区域作为滑坡重点治理区。在下位规划中再根据详细的地勘资料设计防护规划。

## 第十二章 环境保护及环卫设施规划

### 一、环境保护规划

严格按规划要求进行各项建设，控制规划区环境质量达标和绿地系统的

建设，以环境保护要求达到的各项内容和绿化强化城市环境与自然的亲近，以保证足够的绿化面积和达标环境净化空气、美化环境，形成稳定、高效的主城区生态环境系统。

#### （一）环境保护目标

- 1、水环境保护按《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相关要求执行。
  - 2、大气环境按《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相关要求执行。
  - 3、声学环境按《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相关要求执行。
- 其他控制标准按相关环境质量和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

#### （二）大气环境保护

规划区内主要为居住区、商业交通居民混合区、文化区、工业区和农村地区，在大气环境功能区中划分为二类区，执行二级大气质量标准，金口河区的大气环境整体上应保持在国家大气环境质量二级标准以内。

#### （三）水环境保护

规划区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严禁生活污水直接排入水体。含病原体的医疗废水、工业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城市污水系统。注重对水体周围植被的保护，禁止公园服务设施和径流区生活、工业废水直接向水体排放污水。加强对水体进出口水道疏掏及管理，使水库水体适度流动，确保水体水质。其中规划区内大渡河为水污染防治控制区，执行污

水综合排放一级标准。

#### （四）噪声控制

控制噪声源，合理布局各功能区。强化交通管理，设定禁止鸣号区域。规划按居民文教区、一类混合区、中心区以及交通干线道路两侧划分为不同功能区，执行不同噪音控制标准。

#### （五）固体废弃物控制

- 固体废弃物的污染治理以实现废物无害化、减量化和资源化为中心。
- 1、严禁将有害废弃物排向水体和公共场所。
  - 2、建立、健全对有害废弃物的监督及管理系统。

## 二、环境卫生设施规划

在建设和管理中合理布局，完善配套各类环卫设施，美化环境，方便使用，逐步提高环卫工作的机械化程度，防止环境污染，创建整洁的区域环境，保障人民身体健康。

居民生活垃圾量按 1.1 公斤/人·日计，垃圾日排出重量不均匀系数取 1.1，居住人口变动系数取 1.05，则规划区生活垃圾量为：

$$Q=1.1 \text{ 公斤/人} \cdot \text{日} \times 0.8 \text{ 万人} \times 1.1 \times 1.05 \approx 10.16 \text{ 吨/日}$$

规划区内现状有垃圾转运站 1 座，规划予以保留，并进行改造完善，增

添必要设备，提升其处理能力。规划区内实行全封闭清运，垃圾运至城市垃圾处理场地进行处理和处置。小区垃圾收集点可采用固定式（垃圾池、库）、移动式（桶车），具体设置根据实际需要而定，一般按服务半径不大于70米设置。由于该片区属建设较为成熟的区域，部分市政设施用地安排较为困难，建议政府采用回购临街铺面的形式来解决部分地段公厕建设落地问题。新建公厕应尽量结合公共绿地、公共停车场、环卫设施用地等一并考虑，最大限度地解决落地难问题。片区规划公厕4座。

滚动发展。

### 第十三章 规划实施建议

1、规划一经批准，不得擅自改动。

2、主城区的建设要贯彻高起点、高标准，统一规划，分期实施，逐步完善的原则。对那些已经规划但目前尚无条件修建的重要建设用地要严格加以控制，不得乱作它用，可根据实际情况暂建绿地或其它与环境协调的临时服务设施作为过渡。

3、对与规划意图不符的已征地，应作好工作进行置换，以实现规划所期望的风貌与布局结构形态。

4、基础设施先行，配套建设，先地下、后地上，避免反复开挖。集中资金、成片开发、开发一片、配套一片、建成一片、收效一片、远近结合、

